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引致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常先要根据下游厂商新品设计情况进行新产品的配套研发，待研发、试制成功后进行批量生产。因此，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取决于下游厂商主机或整车销售的情况，一旦下游厂商主机或整车销售情况不佳，则会造成公司一定产品的积压，存在较大减值风险。
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汽车零配件行业是个充分竞争的市场，竞争力主要取决于产品性价比和品牌知名度。目前市场上从事油分离器及阀门类生产的企业众多，虽然大部分都是产能较低的小企业，产品技术含量较低，但随着细分行业的不断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摆脱低质、低价的经营模式，形成更多依靠产品质量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行业竞争将不断加剧。
客户集中度风险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为 15,595,188.81 元、18,956,012.35 元和 10,603,444.36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0.75%、71.35% 和 74.18%，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下降，或者公司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导致公司和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相关规定，公司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征收。高新技术企业满 3 年后需重新认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及现金流带来一定影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以下简称《通知》)，进一步加大企业所得税优惠力度，放宽小型微利企业标准。《通知》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5 月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

	税税率按 20.00% 比例征收。上述的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若未有新的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的盈利及现金流带来一定影响。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陈荣旺、苏付娣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股东陈荣旺直接持有公司 60.00% 股份，股东苏付娣直接持有公司 19.17% 的股份。同时，股东陈荣旺与苏付娣系夫妻关系，二人通过平阳荣涛、平阳荣全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16.66% 的股份。股东陈荣旺和苏付娣实际控制公司 95.83% 的表决权。股权过于集中，会对公司控制权和治理结构造成一定影响。
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总人数为 114 人。公司 7 月份为 107 人缴纳了工伤保险、为 38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医疗、生育、失业保险，为 23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76 名未缴纳社保的员工中，有 2 名已自行缴纳社保；自 8 月开始公司将为 1 名员工缴纳社保；另外 73 名员工已购买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公司未为 91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为该部分员工多为农村户籍或已在城市拥有自有住房，而农村户籍员工在本地或户籍地拥有自有住房，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愿不高。
租赁厂房涉诉的风险	<p>公司现有厂房系租赁自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租赁期自 2017 年 8 月 4 日至 2022 年 8 月 3 日止。</p> <p>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收到现有厂房出租方瑞安市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事达”）向瑞安市人民法院提交的《民事起诉状》，捷事达公司提出如下诉讼请求：捷事达认为公司擅自改造简易货梯的行为构成根本性违约，请求确认租赁合同解除；依法判令公司恢复原状并赔偿经济损失及违约金及其利息等 6 项诉讼请求。</p> <p>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因现租赁厂房涉及诉讼，公司存在无法继续使用现有厂房以及未决诉讼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的风险。</p>
经营性现金流不足风险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65,464.86 元、1,042,467.37 元和 -905,251.18 元，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1-5 月份，受疫情影响，公司适当的宽松了客户的信用期，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使得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负数。虽然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整体趋势向好，但公司仍面临经营性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陈荣旺、苏付娣、吴进涛、陈荣华、吴志国、朱邦海、吴永兵、蔡彬、李文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5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就本人及近亲属无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声明》</p> <p>1、本人近亲属持有/未持有公司股份；</p> <p>2、本人及上述近亲属无任何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p> <p>3、本人能够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及管理制度，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责。</p>	

承诺主体名称	陈荣旺、苏付娣、吴进涛、陈荣华、吴志国、朱邦海、吴永兵、蔡彬、李文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董监高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5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关于任职资格及诚信守法的书面声明》</p> <p>本人作为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际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特声明如下：</p> <p>1、本人具备《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 个人所负债务到期未清偿。 <p>2、本人不存在违反荣际股份《公司章程》及所兼职单位（如有）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p> <p>3、本人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荣际股份《公司章程》约定的义务的情形；</p> <p>4、本人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有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p> <p>5、本人不存在最近24个月内曾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p> <p>6、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p>	

	<p>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p> <p>7、本人不存在被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为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形；</p> <p>8、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p> <p>9、本人不存在因失信行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采取联合惩戒的情况；本人未有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p> <p>本人的上述承诺及所述事实全面、真实、准确、完整，并无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和后果。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担任荣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持续有效。</p>
--	---

承诺主体名称	陈荣旺、苏付娣、吴进涛、陈荣华、吴志国、朱邦海、吴永兵、蔡彬、李文、平阳荣涛、平阳荣全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5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出具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均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荣际股份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从事任何与荣际股份现行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不通过新设、投资、收购、兼并的方式控制其他与荣际股份主要业务存在竞争的企业。</p> <p>3、如因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荣际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承诺向荣际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持有荣际股份 5%及以上股份的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则变化导致对同业竞争问题的规范可以或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或以其他方式解决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要求对同业竞争问题做出进一步的规范。</p>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情况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的关联方”）均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荣际股份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任何在商业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p>

	<p>理、财务负责人、市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3、如因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荣际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承诺向荣际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担任荣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如因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则变化导致对同业竞争问题的规范可以或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或以其他方式解决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要求对同业竞争问题做出进一步的规范。</p>
--	--

承诺主体名称	陈荣旺、苏付娣、吴进涛、陈荣华、吴志国、朱邦海、吴永兵、蔡彬、李文、平阳荣涛、平阳荣全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5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关于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人减少并规范与荣际股份（包括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事宜，承诺如下：</p> <p>1、本人、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组织、本人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的关联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荣际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保证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表决义务。本人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也遵守前述承诺。</p> <p>2、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荣际股份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充分尊重荣际股份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荣际股份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不损害荣际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如因本人及本人的关联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荣际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承诺向荣际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持有荣际股份的股权、担任荣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持续有效。</p>

承诺主体名称	陈荣旺、苏付娣、吴进涛、平阳荣涛、平阳荣全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5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关于资金占用的承诺》		
<p>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为防止以后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出具了《关于对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p> <p>1、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荣际股份资金或者转移荣际股份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荣际股份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p> <p>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承诺不会占用或者转移荣际股份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亦不接受荣际股份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p> <p>本人的上述确认、承诺及所述事实全面、真实、准确、完整，并无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若本人违反上述确认和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和后果。</p>		

承诺主体名称	陈荣旺、苏付娣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5月25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 关于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费事项的承诺：如公司因报告期内未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产生补缴义务以及因此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实际控制人愿全额承担。</p> <p>(2) 关于公司违章建筑事项的承诺：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搭建违章建筑的情况。若因搭建违章建筑而被采取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实际控制人愿承担该等责任。</p> <p>(3) 关于公司补办环评手续的承诺：公司已取得现有生产厂房的环评批复、完成环评验收。若因补办环评手续而被行政处罚或遭受其他经济损失的，实际控制人愿承担该等处罚、损失及相应的责任。</p> <p>(4) 关于厂房搬迁过程中可能造成的停工停业损失的承诺：公司若进行厂房搬迁，将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进行有序搬迁。若搬迁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造成长时间停工停业等损失，实际控制人承诺，相关的停工停业损失将由其全额承担。</p> <p>(5) 关于公司涉诉事项的承诺：若公司涉诉案件中被判决承担赔偿责任，相应的全部赔偿金额将全部由实际控制人承担。</p>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11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3
一、 基本信息	13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3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6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0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8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3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2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9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9
五、 经营合规情况	58
六、 商业模式	61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63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7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1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1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82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82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3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84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6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87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88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9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8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0
一、 财务报表	90
二、 审计意见	101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1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2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9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48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65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72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72
十、	重要事项	176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81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82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82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82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85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88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190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0
	主办券商声明	191
	律师事务所声明	192
	审计机构声明	193
	评估机构声明	194
第七节	附件	195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本说明书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荣际股份、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荣际有限、有限公司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捷事达	指	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平阳荣涛	指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阳荣全	指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20年1-5月、2019年度、2018年度
申报基准日	指	2020年5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专业释义		
油气分离器	指	把油井生产出的原油和伴有天然气分离开的一种装置。
碳罐	指	一般装在汽油箱和发动机之间，可以将蒸汽引入燃烧并防止挥发到大气中，即活性碳罐贮存装置。
机油滤清器	指	机油格，用于去除机油中的灰尘、金属颗粒、碳沉淀物等杂质，保护发动机。
阀门	指	流体输送系统中的控制部位，具有截止、调节、导流、稳压等功能。
AM市场	指	售后服务市场，指修理或更换汽车零部件的市场。
OEM市场	指	原始设备制造商，指一家厂家根据另一家厂商的要求，为其生产产品和产品配件等。
空气流量计	指	吸入的空气流量转换成电信号的工具。
传感器	指	是一种检测装置，能感受到被测量的信息，并能将感受到的信息，按照一定规律变换成电信号或者其他形式的信息输出。
IATF	指	International Automotive Task，即国际汽车工作组。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1065626266P	
注册资本	12,000,000	
法定代表人	吴进涛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3年4月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年5月25日	
住所	浙江省塘下镇国际汽摩配产工业园区	
电话	0577-66082608	
传真	0577-65370073	
邮编	325204	
电子邮箱	jake@rojparts.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吴志国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C36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C36 C366 C3670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13 1310 131010 13101010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汽车与汽车零部件 汽车零配件 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
	C C36 C366 C3660	制造业 汽车制造业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经营范围 汽车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	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荣际股份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12,000,000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在其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若公司股份获准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应遵循国家关于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的相关规则。若公司股份未获准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转让，公司股东应当以非公开方式协议转让股份，不得采取公开方式向社会公众转让股份，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后，应当及时告知公司，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持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12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	质押股份数量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陈荣旺	7,200,000	60.00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苏付娣	2,300,000	19.17	是	是	否	2,300,000	0	0	0	0
3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8.33	否	是	否	0	0	0	0	333,333
4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8.33	否	是	否	0	0	0	0	333,333
5	吴进涛	500,000	4.17	是	否	否	500,000	0	0	0	0
合计	-	12,000,000	100.00	-	-	-	2,800,000	0	0	0	666,666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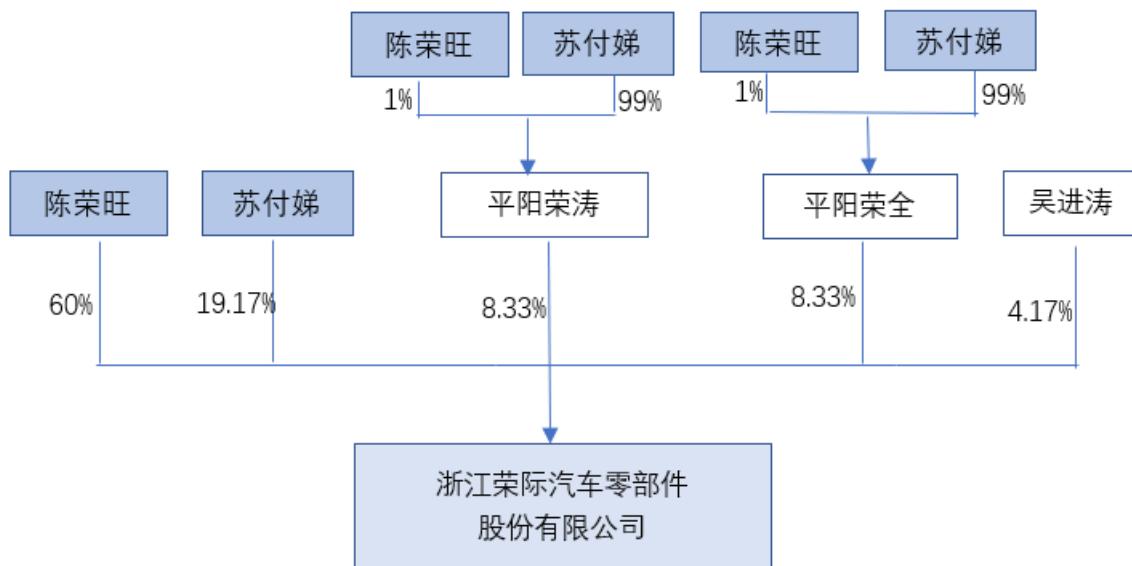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5名股东，第一大股东陈荣旺直接持股60%，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因此可认定陈荣旺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荣旺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4月14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1年7月-2000年12月，个体工商户；2001年3月-2004年12月，在私人模具作坊任模具工艺师；2005年2月-2013年3月，在荣旺模具厂任厂长；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	

	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月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三年。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股东陈荣旺与股东苏付娣系夫妻关系，二人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支配公司 95.83%的表决权。

股东陈荣旺自公司设立以来一直在公司担任重要的管理层职务（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苏付娣现任公司董事，二人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财务管理、经营管理等能够施加重大影响。

综上，陈荣旺和苏付娣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陈荣旺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47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兼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91年7月-2000年12月，个体工商户；2001年3月-2004年12月，在私人模具作坊任模具工艺师；2005年2月-2013年3月，在荣旺模具厂任厂长；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月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三年。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苏付娣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38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中专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2001年7月-2003年12月待业；2004年2月-2008年8月，在塘下幼儿园任幼师；2008年9月-2013年4月待业；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出纳；2020

	年 4 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期间	实际控制人
1	2016 年 1 月-2020 年 1 月	陈荣旺
2	2020 年 1 月至今	陈荣旺、苏付娣

2016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期间，陈荣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20 年 1 月，陈荣旺将所持 23%股权转让给配偶苏付娣，苏付娣与陈荣旺成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因陈荣旺一直担任公司的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管理等各个方面施予重大影响，增加苏付娣为共同实际控制人未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陈荣旺	7,200,000	60.00	自然人股东	否
2	苏付娣	2,300,000	19.17	自然人股东	否
3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8.33	合伙企业股东	否
4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8.33	合伙企业股东	否
5	吴进涛	500,000	4.17	自然人股东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股东陈荣旺与股东苏付娣系夫妻，股东吴进涛系股东陈荣旺外甥，股东陈荣旺是股东平阳荣涛、平阳荣全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股东苏付娣分别持有平阳荣涛、平阳荣全 99% 的出资份额。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7月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26MA2J928H2G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荣旺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1777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荣旺	50,000	50,000	1
2	苏付娣	4,950,000	1,051,000	99
合计	-	5,000,000	1,101,000	100

(2)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年7月8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26MA2J929C8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荣旺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1778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陈荣旺	50,000	50,000	1.00
2	苏付娣	4,950,000	1,051,000	99.00
合计	-	5,000,000	1,101,0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股东	是否为三类股东	具体情况
1	陈荣旺	是	否	否	-
2	苏付娣	是	否	否	-
3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否	否	-
4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是	否	否	-

5	吴进涛	是	否	否	-
---	-----	---	---	---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股份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有限公司成立后，进行过 3 次增资、3 次股权变更。股份公司成立至今，进行过 1 次增资。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3 年 4 月，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设立于 2013 年 4 月 1 日，公司设立时名称为瑞安市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 万元，由陈荣旺、易海怀各认缴 50%。公司法定代表人陈荣旺，住所：瑞安市塘下镇鲍田新坊村富新路，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013 年 4 月 1 日，瑞安瑞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瑞阳会所（2013）验 213 号《验资报告》，验证各股东出资均已缴足。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30 万元，截至 2013 年 4 月 1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0 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陈荣旺	15.00	15.00	50.00
2	易海怀	15.00	15.00	50.00
合计	-	30.00	30.00	100.00

2013 年 4 月 1 日，公司就设立事项完成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2、2016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1、同意股东易海怀将其持有的公司 30% 的股权（认缴出资额 9 万元）以人民币 9 万元转让给陈荣旺；2、公司注册资本由原 30 万元，现变更为认缴 100 万元。其中股东陈荣旺由原出资 24 万元，现增加认缴出资 56 万元，于 2033 年 3 月 31 日前到位；股东易海怀由原出资 6 万元，现增加认缴出资 14 万元，于 2033 年 3 月 31 日前到位。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陈荣旺	80.00	24.00	80.00
2	易海怀	20.00	6.00	20.00
合计	-	100.00	30.00	100.00

2016年3月7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3、2017年9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17年9月1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1、同意公司股东易海怀将所持有公司20.0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20万元）以人民币20万元转让给陈荣旺。2、公司注册资本由原100万元，现变更为300万元。股东陈荣旺由原出资100万元，现增加认缴出资200万元。其中30万元已于2013年4月1日到位，270万于2033年3月31日前到位。

本次变更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陈荣旺	300.00	30.00	100.00
合计	-	300.00	30.00	100.00

2017年10月26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4、2018年3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8年3月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原300万元，现变更为1,000万元，由股东陈荣旺认缴。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陈荣旺	1,000.00	290.00	100.00
合计	-	1,000.00	290.00	100.00

2018年03月09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5、2018年3月，有限公司更名

2018年3月19日，公司作出股东会决议，决定公司名称由瑞安市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8年03月22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6、2020年1月，有限公司实缴全部注册资本

截至2020年1月20日，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出资到位，均由陈荣旺以货币实缴，北京敬业瑞之会计师事务所于2020年3月17日出具编号为敬业验字（2020）第191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本次注册资本实缴完成后，公司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陈荣旺	1000.00	1000.00	100.00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00

7、2020年2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20年2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股东陈荣旺将所持有公司23.0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230万元，实缴230万元）以230万元转让给苏付娣；股东陈荣旺将所持有公司5.0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50万元，实缴50万元）以50万元转让给吴进涛。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
1	陈荣旺	720.00	720.00	72.00
2	苏付娣	230.00	230.00	23.00
3	吴进涛	50.00	50.00	5.00
合计	-	1,000.00	1,000.00	100.00

2020年02月27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8、2020年5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0年2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以2020年2月29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8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216041号），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为人民币10,529,817.02元。2020年4月13日，亚太评估出具了亚评报字（2020）第84号《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以2020年2月29日为评估基准日，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值为1,111.80万元。

2020年4月13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公司截至2020年2月29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人民币10,529,817.02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即股份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余529,817.02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0年4月30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对设立股份公司的各项事宜作出了约定。

2020年4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筹办费用开支情况的议案》、《关于确认、批准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以及为筹建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有关文件、协议等均由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关于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了公司董事、监事人选并通过了各项公司治理制度。

2020 年 5 月 13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情况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0）第 216001 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认购的股款全部到位。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荣旺	7,200,000	72.00	净资产折股
2	苏付娣	2,300,000	23.00	净资产折股
3	吴进涛	500,000	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00	100.00	-

2020 年 5 月 25 日，温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公司由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81065626266P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此次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折股数不高于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法召开了创立大会，股份公司成立程序合法有效。

9、2020 年 7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20 年 7 月 10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增资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故上述议案提交至股东大会予以审议。同日，股份公司分别与平阳荣涛、平阳荣全签订了相关增资协议。

2020 年 7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增资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至 1,200.00 万元，由平阳荣涛和平阳荣全各认购 100 万股，每股认购价格为 1.10 元人民币，认购金额均为 11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认购协议所附生效条件条款如下：“第 17.1 条 本协议经双方正式签章完成之日起成立，自本次发行事宜获得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定程序所通过的决议批准之日起生效。”截至申报之日，董事会、股东大会均已审议通过此次增资事项，所附生效条件均已成就，股份认购协议均已生效。平阳荣涛、平阳荣全已向公司足额缴付增资款项，且已完成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平阳荣涛、平阳荣全所持公司股份明晰。

2020 年 7 月 27 日，经温州市监局核准，股份公司取得最新《营业执照》。

2020 年 7 月 31 日，北京敬业瑞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敬业验字（2020）第 195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增资款已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股权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荣旺	7,200,000	60.00	净资产折股
2	苏付娣	2,300,000	19.17	净资产折股
3	吴进涛	500,000	4.17	净资产折股
4	平阳荣涛	1,000,000	8.33	货币
5	平阳荣全	1,000,000	8.33	货币
合计		12,000,000	100.00	-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陈荣旺	董事、总经理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73年4月	高中	无
2	苏付娣	董事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女	1982年5月	中专	无
3	吴进涛	董事长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96年05月	本科	无
4	陈荣华	董事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9月	高中	无
5	吴志国	董事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77年5月	专科	无
6	吴永兵	监事会主席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10月	高中	无
7	朱邦海	监事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78年2月	大专	无
8	蔡彬	职工代表监事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11月	高中	无
9	李文	财务总监	2020年4月30日	2023年4月29日	中国	无	男	1986年11月	本科	中级会计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陈荣旺	1991年7月-2000年12月,个体工商户;2001年3月-2004年12月,在私人模具作坊任模具工艺师;2005年2月-2013年3月,在荣旺模具厂任厂长;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三年。
2	苏付娣	2001年7月-2003年12月待业;2004年2月-2008年8月,在塘下幼儿园任幼师;2008年9月-2013年4月待业;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出纳;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3	吴进涛	2018年7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4	陈荣华	1993年3月至1994年9月,在福建林学院汽车队任修理工;1994年10月至2013年3月,自由职业;2013年3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模具有工;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5	吴志国	1995年8月-1999年12月,在浙江恒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技术、生产主管;2000年2月-2002年12月,在瑞安市海宇汽配厂任模具、机加主管;2003年1月至2004年12月,在温州博莱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模具、机加主管;2005年1月-2009年8月,在瑞安市伟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技术、模具主管;2009年9月-2014年6月,在浙江汉博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4年8月-2017年1月,在浙江博威威尔进出口有限公司任采购、技术总监;2017年2月-2018年8月,在浙江科丰传感器股份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2018年9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副总;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聘任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6	吴永兵	2004年8月-2005年1月,在瑞安市富尔模具厂任学徒;2005年2月-2013年3月,在荣旺模具厂任模具钳工;2013年4月至

		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监事，并经监事会选举担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7	朱邦海	1998年7月-2019年5月，汽摩配加工个体户；2019年6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8	蔡彬	2007年8月-2008年2月待业；2008年3月-2008年5月，在浙江稳达减震器有限公司任仓库管理员；2008年6月-2013年3月，在荣旺模具厂任模具钳工；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研发部主任；2020年4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当选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9	李文	2009年9月-2015年3月，在瑞安新一税务师事务所从事会计工作；2015年4月-2017年3月，在瑞安市乐适会计代理有限公司任经理；2017年4月-2020年1月，在浙江润和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9年12月至2020年3月，在浙江东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职务；2019年12月至2020年5月，在浙江东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20年3月-2020年4月，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20年4月，聘任为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709.72	1,583.43	1,265.6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1.42	668.07	628.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81.42	668.07	628.87
每股净资产(元)	1.08	1.10	1.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8	1.10	1.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6.75	57.81	50.31
流动比率(倍)	2.00	1.21	1.27
速动比率(倍)	1.19	0.41	0.41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29.23	2,656.92	2,204.66
净利润(万元)	23.35	41.66	73.8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35	41.66	73.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06	12.62	61.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06	12.62	61.78
毛利率(%)	18.61	18.78	22.50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2.35	6.41	15.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02	1.94	12.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7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7	0.1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8	9.01	9.32
存货周转率(次)	2.41	5.04	4.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0.53	104.25	-156.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17	-0.26

注：计算公式

- | |
|---|
| 1、每股净资产(元)=股东权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 |
| 2、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发行在外的普通股 |
| 3、资产负债率=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
| 4、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 5、速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预付-期末其他应收款-期末存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
| 6、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

7、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8、稀释每股收益=经过稀释性调整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
9、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10、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1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加权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八、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上海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联系电话	021-53686888
传真	021-53686100
项目负责人	李花兴
项目组成员	李花兴、王雨薇、崔青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何鑑文
住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A座18层
联系电话	0571-85176093
传真	0571-85084316
经办律师	纪智慧、潘阳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大厦A座24层
联系电话	010-52805600
传真	010-52805601
经办注册会计师	宋守东、穆维宝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钧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2 门 1401
联系电话	010-88312680
传真	010-88312675
经办注册评估师	李静康、杨之玲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产品	公司是一家集设计、制造和销售为一体的专业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主要生产油分离器、阀门类（控制阀、暖风水阀）及其他汽车配件（包括滤清器底座总成、空气流量计等）产品。
-------------------------	---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聚焦于汽车零部件领域，注重追踪和分析客户的消费动态，不断对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产品进行改造升级，保持产品的创新性与实用性，公司在行业内享有一定知名度。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油分离器、阀门类（控制阀、暖风水阀）及其他汽车配件（滤清器底座总成、空气流量计等），是国内外汽车售后服务市场重要的配套供应商。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1-5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2,046,632.58元、26,569,213.37元、14,292,330.85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100.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以塑料件、密封圈、尼龙、冷却器、铜棒等为主要原材料，经模具加工、注塑、焊接及组装工艺制作形成的油分离器、阀门类（控制阀、暖风水阀）、其他汽车配件（滤清器底座总成、空气流量计等）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产品简介及代表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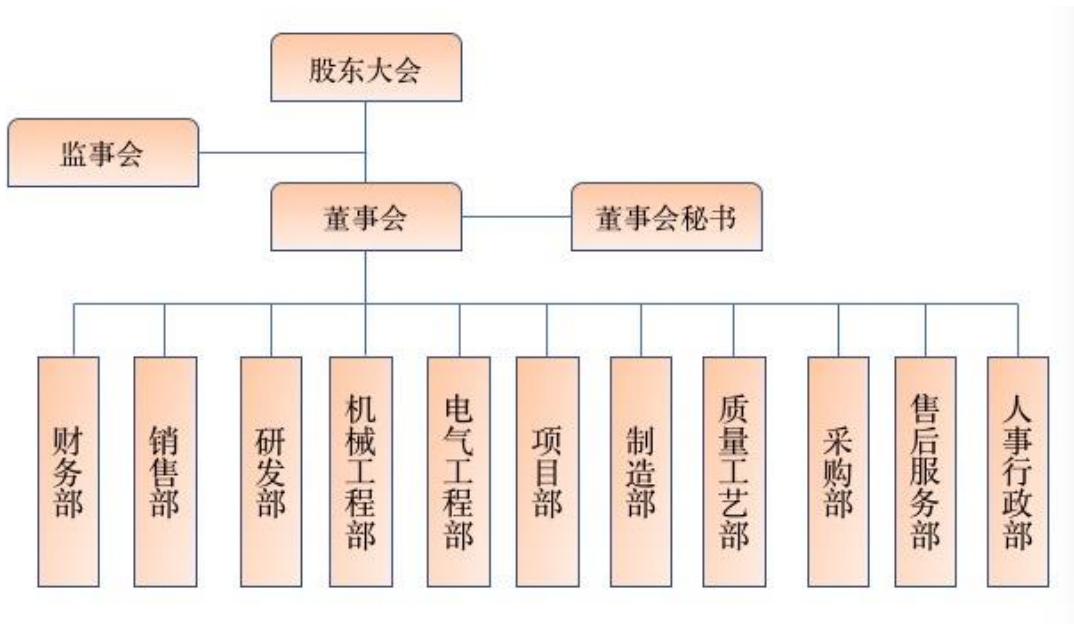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产品简介	适用车型
油分离器	1、二代油分离器 ROJ495		通过分离曲轴箱排出气体中的机油，减少机油从曲轴箱呼吸口排放到发动机外面，起到节能环保的作用；	奥迪 A8、奥迪 A5、奥迪 Q5、奥迪 Q3、大众途观等
	2、油分离器 ROJ654			宝马 3 系、5 系、7 系及 X3 系列等
	3、油分离器 ROJ1562			奔驰 313 CDi、奔驰 513 CDi、奔驰 213 CDi 等

阀门类产品	1、进气控制阀 ROJ805		根据发动机转速高低、燃烧时所需空气量大小来控制开关阀门，这样能更合理的分配进气量，让发动机运行更加稳定；	宝马 3 系、5 系、7 系、X3 系及 X5 系等
	2、带电子水泵式暖风水阀 ROJ9617B		属于自带液体驱动型暖风水阀，可利用汽车发动机冷却循环水，为车内采暖提供热源，实现对汽车空调暖风系统控制；	奥迪 A6 系列
	3、暖风水阀 ROJ995		利用汽车发动机冷却循环水为车内采暖提供热源，实现对汽车空调暖风系统控制的电磁式阀门；	宝马 5 系、6 系、7 系及 X5 系等
其他汽车配件产品	1、空气流量计 ROJK00035		通过检测发动机的进气量或进气温度，将进气量大小转换成电信号，跟节气门位置传感器一同控制发动机的转速。种类包括阀门式空气流量计、卡门漩涡式空气流量计、热模式空气流量计等；	宝马 1 系、3 系
	2、空气流量计 ROJK00033		通过过滤机油，让进入发动机的机油更干净，防止杂质进入发动机造成精密部件的损坏；	奥迪 TT、奥迪 A3、奥迪 A4、奥迪 A6、大众 Golf、大众 Passat 等
	3、机油滤清器底座 ROJ389C		通过过滤机油，让进入发动机的机油更干净，防止杂质进入发动机造成精密部件的损坏；	奥迪 A1、奥迪 A3、奥迪 A4、奥迪 A5、斯柯达等
	4、机油滤清器底座 ROJ1410		利用机滤对来自油底壳的机油中的杂质进行滤除，以洁净的机油供给曲轴、连杆、凸轮轴、增压环等部	奔驰 E350、奔驰 E400、奔驰 A180、奔驰 E200、奔驰 E500、奔驰 ML400、奔驰 ML550 等

			件，从而起到润滑、冷却、清洗作用并延长零部件的寿命；	
--	--	--	----------------------------	--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下设的 12 个职能部门具体职责和分工如下：

1、总经理：负责公司财务部、人事部和客户部的管理工作以及公司合同的审签工作，确保人力资源及时到位，完成公司的年度销售计划；负责公司的整体运营并向董事会汇报相关情况；参与重要的工程技术会议，把握产品发展走向。

2、财务部：执行公司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结合实际制定财务会计制度；进行全面预算管理，要求各部门按照公司预算、规定开展各项预算编制、执行工作；在公司资金计划内融资，负责公司资金调配及资金控制等。严格按照公司费用报销制度，对各部门的费用报销进行有效指导和监督；负责财政、税务、银行等对外关系的协调、公司内部职能部门关系的协调。

3、销售部：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方向，组织寻找并跟踪项目个案的洽谈、商务协作并推进项目工作；组织与客户沟通和交流，对于客户的需求和整改意见，及时处理并反馈；持续追踪目标市场走势和政策调整，根据公司战略决策执行计划，完成企业的市场工作；负责销售团队的建设及内部管理工作，制定销售激励政策；

4、研发部：根据公司年度产品开发计划，落实阶段性具体项目开发工作；负责公司新产品开发及现有产品改进工作；协助质量部及售后服务部落实技术改进方面工作；

5、机械工程部：负责公司产品的机械结构、机械部件的设计、材料选用负责提供项目质量咨询服务，并审核其他部门项目管理规范工作的执行情况；参与产品项目立项可行性调研，参与系统方案设计；负责强电电气的计算和选型，配合电气工程师完成产品方案完善；负责对制造部、售后服务部、销售部等部门进行技术支持；

6、电气工程部：负责电气一次、二次系统设计，同时验证及调试电气设备的功能；负责电气工程部分技术文件及方案的编制，保证电气工程的进度及质量；

7、项目部：负责召开项目启动会，与技术人员审核技术协议的可行性；制定项目计划，跟踪项目计划落实情况并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负责校核用户的土建尺寸，了解设备进场条件，负责设备现场安装调试；

8、制造部：按照公司生产计划和临时追加计划，合理组织设备、人力等资源，确保生产任务的完成；及时向公司领导反馈生产现场设备、工艺装备、物料供应、技术、工艺图纸存在的问题并监督相关人员整改；负责将公司的生产计划和目标分解落实到各车间，通过有效沟通、交流，及时解决生产过程中的矛盾和问题；根据生产计划的需要，实时控制半成品、在制品的流转，防止生产工序流程的脱节和产品的滞留、积压而影响生产进度，搞好均衡生产；

9、质量工艺部：根据公司的发展要求，建立适应于公司发展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其正常运行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确保质量目标的实现；组织实施各类内审、安全检查，组织实施各类内审、外审活动及管理评审活动；负责质量事故的调查、分析、处理并进行质量评分，改进产品质量；定期组织实施质量控制、能力验证、质量抽查、进货检验活动；

10、采购部：负责公司采购工作，包括：询价、比价、签定采购合同、验收、评估及反馈汇总工作；调查、分析和评估目标市场，完善公司采购制度，制定并优化采购流程，控制采购质量与成本；负责对供应商进行评估、认证、管理及考核；

11、售后服务部：负责产品的售后调试，解答客户提出的技术问题；负责故障产品的专业检测、维修或接洽并提供产品巡查服务；负责新设备的操作培训及设备保养的培训工作；

12、人事行政部：负责制定公司人事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制度；负责公司人力资源战略的执行，负责公司员工团队的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负责公司日常行政的管理工作，包括所有厂务维护维修等后勤管理；负责公司特种设备的年检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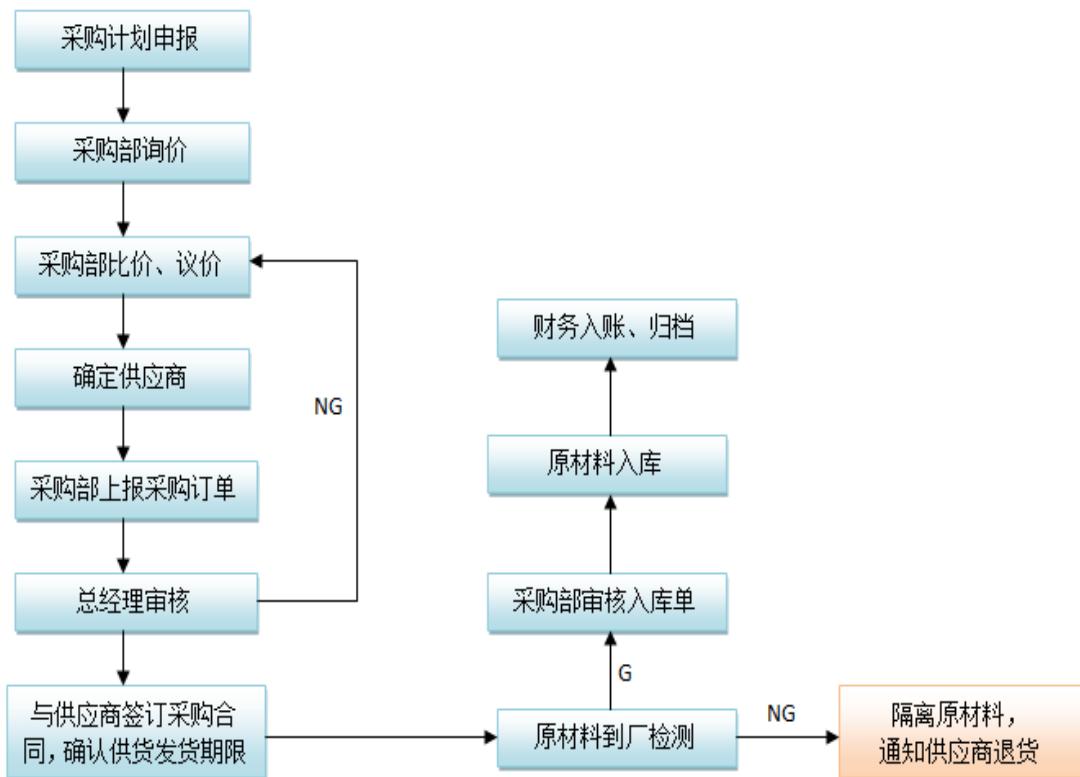
（二）主要业务流程

1、流程图

（1）采购流程图

公司采用集中采购机制，下设采购部主要负责确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管理采购合同文件和采购价格等事项。各个部门向采购部反馈所需采购物资种类和数量。由采购部根据各部门反馈，选择具有相关资质、证照齐全的供应商，执行询价、比价、议价程序，完成采购工作。公司具体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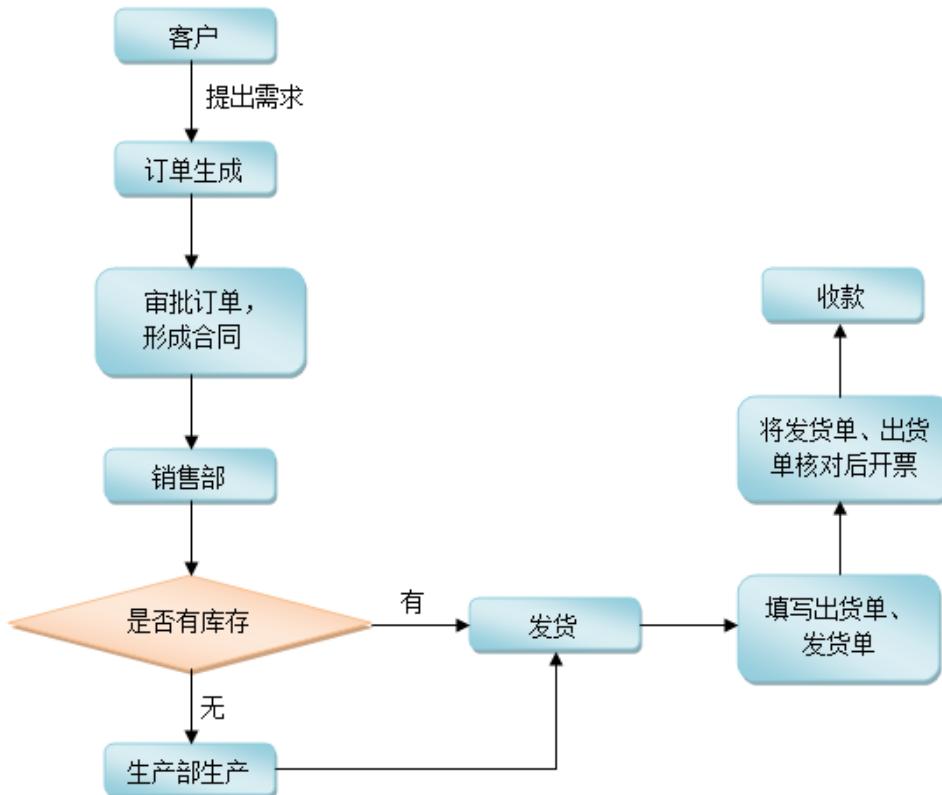
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注：G 表示通过，NG 表示不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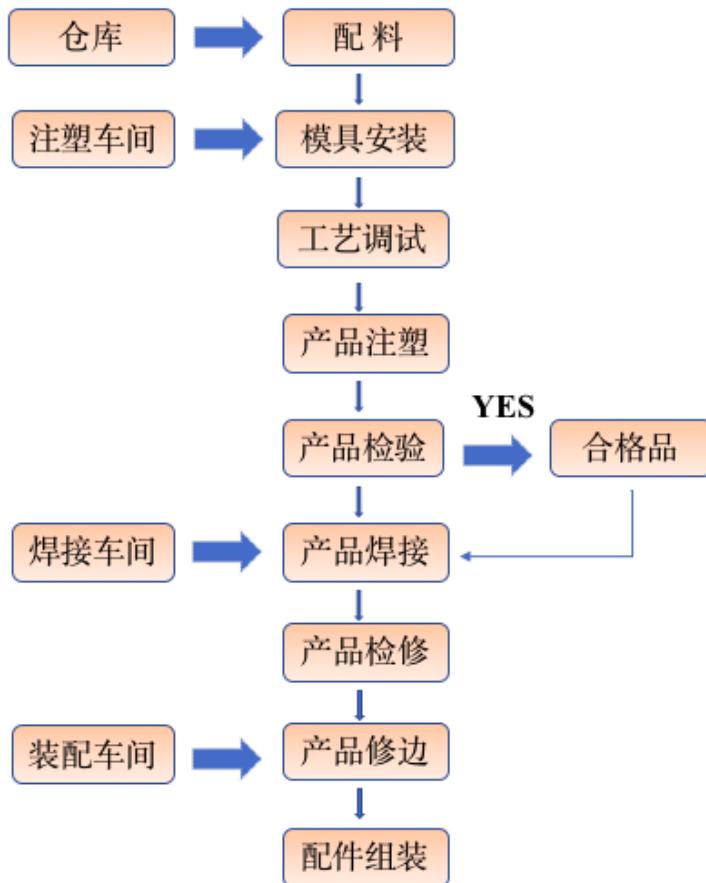
(2) 销售流程图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产品进入批量生产阶段后，通常每年与国内外客户签署框架协议。公司每月根据客户需求下达的月度订单组织生产，然后销售部检查公司是否有库存产品，若无库存，由制造部下达生产要求。根据公司与各客户销售合同及价格协议中的约定，公司的发货、收入确认及客户付款方式，公司具体的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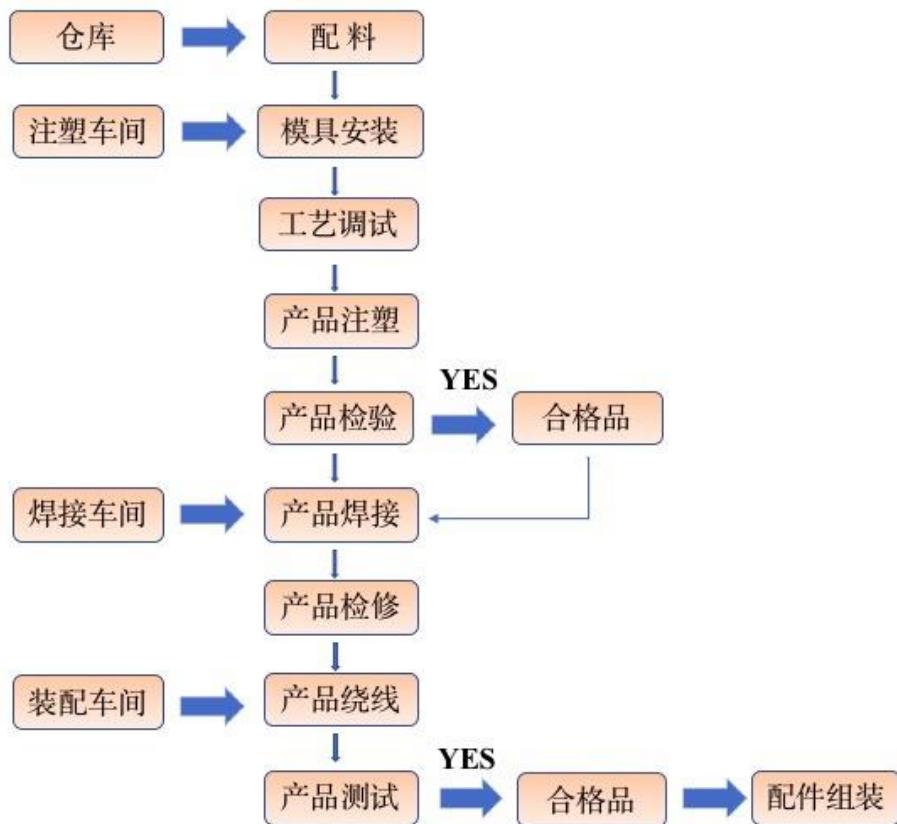
(3) 油分离器生产工艺流程图

目前，公司拥有齐备的生产及检测所需的机器设备及人员配置。公司通过采购塑料粒子、橡胶等原材料，利用相应设备进行注塑、焊接、配件组装等工艺生产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依据客户订单、市场预测等，由制造部进行交期评审和按计划生产。公司产品的油分离器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4) 阀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目前，公司拥有齐备的生产及检测所需的机器设备及人员配置。公司通过采购塑料粒子、橡胶等原材料，利用相应设备进行注塑、焊接、产品绕线等工艺生产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公司产品的生产主要依据客户订单、市场预测等，由制造部进行交期评审和按计划生产。公司产品的阀类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1、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油分离控制技术	采用离心力分离技术，蒸汽和汽油气体的混合体从油气入口中进入，通过分离挡板形成螺旋气流，在离心力作用下进行分离，机油就会聚集在油气分离腔的内壁上。利用重力作用使得机油往下流，通过回油孔回流至发动机内，使得油气分离更加彻底。同时，机油能够富集回流，提高机油的利用率，节约能源并减少了环境污染。	自主研发	油气分离器产品	是
2	集成式 PCV 油分离器控制技术	将制冷压缩机排出的高压蒸汽中的润滑油进行分离，以保证装置安全高效地运行，通过 PCV 定时操控气流速度和流通时间的分油原理，使高压蒸汽中的油粒在重力作用下得以分离。	自主研发	油气分离器产品	是
3	汽车机油滤清器底座防渗漏型控制技术	采用安装封盖和安装金属镶件密封设计，提高机油滤清器底座总成的密封效果；底座和滤清器座的焊接处用封盖加固，再用密封圈提高密封效果，通过金属镶件与底座固定；温度传感器和压力传感器与金属镶件通过螺纹连接，解决了温度传感器和压力传感器与缩水的底座直接连接导致的固定不牢固，从而提高了机油滤清器底座的密封性，防止机油泄漏，保证了发动机的正常运作。	自主研发	汽车润滑系统	是
4	减震式机油滤清器支架设计	一种减震式机油滤清器支架，包括有支架本体、设于支架本体一侧的机油滤清器及设于支架本体底部的冷却器，所述的支架本体内设有与发动	自主研发	汽车润滑系统	是

		机缸体导通的油路，所述支架本体的一侧设有滤清器套筒，所述的机油滤清器设于滤清器套筒内，滤清器套筒与支架本体之间设有减震组件，所述的支架本体底部设有可对冷却器组件。			
5	方便更换滤芯的滤清器设计	一种可单独更换滤芯的滤清器，主要解决了滤清器不可单独更换滤芯层的问题，本实用新型将各个滤层单独分开，并将可拆式的设置在滤清器的壳体内，可单独更换各个不同的滤层，便于操作的同时提高经济效益、节约成本，具有结构简单、方便实用、便于推广的优点。	自主研发	汽车润滑系统	是
6	减震式机油滤清器安装支架设计	提供减震式机油滤清器安装支架，用以解决无法保证机油滤清器的使用寿命、安装不方便以及无法对机油滤清器的高度进行调节等问题。	自主研发	汽车润滑系统	是
7	汽车零部件工装夹具设计	一些不规则且表面为弧形结构的零件都可以被稳定的固定，进行打孔、打磨等操作。通过齿轮和牙板的设置来调节支撑杆之间的距离，从而提高工艺安全性并节约时间。	自主研发	工装夹具	是
8	水阀耐高气压密封型技术	现有技术在电磁铁额定功率下所承受的压力值较低，当在长期使用和温升过程中密封性能降低，本技术电磁阀内部采用新工艺、新结构技术，当暖风水阀总成电磁铁同样的额定功率条件下能够承受2倍以上水压值。	自主研发	汽车空调暖风系统控制	是
9	低功率密封型暖风水阀技术	能够解决暖风水阀在整车电压不足情况下，保证其密封性能并提供可靠的产品保证。	自主研发	汽车空调暖风系统控制	是
10	耐高温型暖风水阀技术	采用耐高温的漆包线与特殊耐高温密封橡胶材料，改善产品在高温环境下的密封性能。	自主研发	汽车蒸发控制系统	是

11	大流量碳罐电磁阀技术	能够解决在特殊车型情况下，短时间内碳罐总成对汽油油气混合气体的接收指标，达到节能环保的效果。	自主研发	汽车蒸发控制系统	是
12	减震式悬挂安装技术	设计有橡胶材质为安装悬挂连接车身的方式，能够有效保护电磁阀总成内部零件的稳定性，确保其性能满足标准技术要求。	自主研发	汽车蒸发控制系统	是
13	低噪声型电子水泵总成技术	水泵总成转子与主轴间采用新材料技术，不仅降低水泵工作时发热的温度，同时减少水泵运转时磨损量及噪声值，保证水泵运转稳定性。	自主研发	汽车冷却系统	是
14	大流量电子水泵总成技术	根据市场对水泵大流量的需求，基于水泵功率因素、流体动力学计算 CAE 分析以及安装连接接口要求，设计转子叶轮形状及管道直径，来满足大流量电子水泵总成技术要求。	自主研发	汽车冷却系统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021018944.9	一种高气密性碳罐电磁阀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5日	审查中	
2	202021017181.6	一种降噪型汽车电子水泵的固定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5日	审查中	
3	201911027970.X	油气分离器	发明专利	2019年10月28日	审查中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 201921815370.5	油气分离器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12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2	ZL 201921642339.6	机油滤清器底座总成	实用新型	2020年6月2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3	ZL 201921327985.3	高密封性汽车电磁暖水阀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17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4	ZL 201921327988.7	耐磨损型汽车电磁暖水阀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17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5	ZL 201921319499.7	高寿命均流式滤清器	实用新型	2020年4月21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6	ZL 201921319500.6	集成式PCV油分离器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5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7	ZL 201921319546.8	减震式机油滤清器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12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8	ZL 201820028268.X	一种均流式滤清器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4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9	ZL 201820028303.8	一种防尘汽车油箱盖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1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0	ZL 201820034490.0	一种防卡滞刹车油壶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4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1	ZL 201820051390.9	一种减震式机油滤清器支架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1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2	ZL 201820207942.0	机油滤清器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2018年10月12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3	ZL 201830056991.4	机油滤清器底座支架内衬	外观设计	2018年9月14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4	ZL 201820025202.5	一种可单独更换滤芯的滤清器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4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5	ZL 201721918312.6	一种暖风水阀	实用新型	2018年9月4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6	ZL 201721855350.1	一种碳罐电磁阀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1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7	ZL 201721857311.5	一种汽车电磁暖风水阀	实用新型	2018年8月28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8	ZL 201721635694.1	一种汽车零部件工装夹具	实用新型	2018年7月24日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原始取得	
19	ZL 201610843973.0	一种发动机用空气滤清	发明专利	2018年5月11	荣际有限	荣际有限	转让取得	注 1

		器		日				
--	--	---	--	---	--	--	--	--

注1： 2016年11月29日，成都九十度工业产品设计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专利权转让协议，约定专利的转让总价格为20,000元；2018年5月1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公报上予以公告。成都九十度工业产品设计有限公司将上述发明专利转让给公司的原因在于将技术资源集中用于支持公司的未来业务发展，上述专利技术不存在作为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违反竞业禁止业务的情形，不存在权利瑕疵、不存在通过专利转让来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的上述专利按期缴纳年费，合法、有效存续，专利权权属清晰，未侵犯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也不存在任何关于专利的诉讼或仲裁。

2、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3、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ROJ	第15723389号	第7类	2016年1月7日至2026年1月6日	原始取得	良好	
2		ROJ	第34047631号	第7类	2019年6月14日至2029年6月13日	原始取得	良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持有的上述商标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的依赖，也不存在任何关于商标权的诉讼或仲裁。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大流量的碳罐电磁阀总成		220,728.82		
耐高压型的暖风水阀总成		229,008.24		
油气分离器产品的工艺改进(自动化)		195,418.35		
汽车空气流量计系统的设计与实现		144,346.30		
汽车机油压力开关设计与开发		50,596.03		
耐磨损型汽车电磁暖风水阀研发			247,581.47	
减震式机油滤清器安装支架研发			381,855.44	
高寿命均流式滤清器研发			480,386.57	
防尘汽车油箱盖研发			251,538.23	
高密封性汽车电磁暖风水阀研发			156,077.46	
汽车碳罐控制阀的研发				209,154.12
集成式 PCV 油分离器的研发				417,285.61
组合式汽车空气滤清器的研发				132,934.07
高集成汽车空调冷媒控制阀的研发				262,090.34
新型汽车刹车油壶的研发				142,014.06
高寿命汽车板式空气滤清器的研发				209,295.47
其中：资本化金额	-	0	0	0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5.88	5.71	6.23
合计	-	840,097.74	1,517,439.17	1,372,773.67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833001460	荣际有限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2018年11月30日	2021年11月29日
2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159617DL	荣际有限	温州海关驻瑞安办事处	2013年6月25日	长期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410260	荣际有限	浙江瑞安经济贸易发展局	2018年4月9日	长期
4	IATF16949	0340721	荣际有限	NQA(上海恩埃认证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27日	2021年10月26日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4,135,634.68	1,000,199.37	3,135,435.31	75.82
运输设备	1,066,270.73	747,274.34	318,996.39	29.92
办公及电子设备	516,907.68	277,167.80	239,739.88	46.38
合计	5,718,813.09	2,024,641.51	3,694,171.58	64.60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单工位准同步塑料激光焊接机	1	77,876.11	616.52	77,259.59	99.21	否
工业废气处理设备	1	88,495.58	1,401.18	87,094.40	98.42	否
空流喷嘴箱	1	83,185.84	3,292.77	79,893.07	96.04	否

空气流量计测试台	2	70,796.48	3,923.30	66,873.18	94.46	否
JY-400 线性振动摩擦焊接机	1	256,637.17	18,285.40	238,351.77	92.88	否
真空罐	1	52,212.39	4,133.48	48,078.91	92.08	否
振动摩擦焊接机	1	181,034.48	27,230.60	153,803.88	84.96	否
数控机床	1	45,517.24	7,927.50	37,589.65	82.58	否
净化车间系统	1	85,344.83	15,539.87	69,804.96	81.79	否
高低温交变湿热试验箱	2	85,470.08	16,915.95	68,554.13	80.21	否
150T 自动脱模机 3RT	1	102,564.10	23,547.01	79,017.09	77.04	否
注塑机	1	966,068.39	221,793.20	744,275.19	77.04	否
定位旋熔机	1	52,136.75	11,969.73	40,167.02	77.04	否
塑料激光焊接机	1	111,111.12	25,509.26	85,601.86	77.04	否
蓄电池叉车	1	74,358.97	17,071.58	57,287.39	77.04	否
模具	1	85,500.00	19,629.37	65,870.63	77.04	否
注塑机 FT-600K	1	94,017.09	29,772.08	64,245.01	68.33	否
横走式伺服机械手	1	82,649.58	26,172.37	56,477.21	68.33	否
立式注塑机	1	48,290.60	19,879.63	28,410.97	58.83	否
JY-150 线性振动摩擦焊接机	1	206,086.18	94,627.90	111,458.28	54.08	否
四柱液压机	2	63,918.46	31,373.31	32,545.15	50.92	否
注塑机 UN90SK	1	73,194.48	44,038.68	29,155.80	39.83	否
注塑机 UN260SK	1	222,267.16	133,730.74	88,536.42	39.83	否
合计	-	3,208,733.08	798,381.43	2,410,351.56	75.12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荣际有限	瑞安市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	浙江省瑞安市北工业园区(求真路 118 号)	4,595	2017.8.4-2022.8.3	公司办公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6 日与瑞安市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主要合同条款如下：约定房屋年租金为 180 万元；若租赁满三年后，周边房租租金上涨，本合同租金同时递增 5%；每年房租租金提前一个月付清年租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房租已支付至 2020 年 8 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租赁房产外，公司没有其他生产场所。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3	2.78%
41-50 岁	31	28.71%
31-40 岁	41	37.96%
21-30 岁	31	28.70%
21 岁以下	2	1.85%
合计	108	1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8	7.41
专科及以下	100	92.59
合计	108	1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财务人员	4	3.70
研发人员	15	13.89
销售人员	7	6.48
生产人员	68	62.96
采购人员	3	2.78
管理及其他人员	11	10.19
合计	108	100

2、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1	吴永兵	研发部经理	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男	36	高中	无	参与公司专利研发
2	林敏	质量工艺部主任	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男	31	中专	无	
3	蔡彬	研发部主任	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男	36	高中	无	参与公司专利研发
4	朱邦海	项目经理	中国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男	42	大专	无	

5	吴志国	副总经 理	中国	无境外永 久居留权	男	43	专科	无	
---	-----	----------	----	--------------	---	----	----	---	--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吴永兵	2004年8月-2005年1月，在瑞安市富尔模具厂任学徒；2005年2月-2013年3月，在荣旺模具厂任模具钳工；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研发部经理；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监事，并经监事会选举担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	林敏	2010年5月-2012年1月，在厦门阿里山建材商场，任销售人员；2012年2月-2013年3月，待业；2013年4月-2016年12月，在福州艺根玻璃有限公司，任生产主任；2017年2月至今，在公司任质量工艺部主任。
3	蔡彬	2007年8月-2008年2月待业；2008年3月-2008年5月，在浙江稳达减震器有限公司任仓库管理员；2008年6月-2013年3月，在荣旺模具厂任模具钳工；2013年4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研发部主任；2020年4月，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当选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4	朱邦海	1998年7月-2019年5月，汽摩配加工个体户；2019年6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5	吴志国	1995年8月-1999年12月，在浙江恒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技术、生产主管；2000年2月-2002年12月，在瑞安市海宇汽配厂任模具、机加主管；2003年1月至2004年12月，在温州博莱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任模具、机加主管职务；2005年1月-2009年8月，在瑞安市伟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技术、模具主管；2009年9月-2014年6月，在浙江汉博汽车传感器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4年8月-2017年1月，在浙江博威威尔进出口有限公司任采购、技术总监；2017年2月-2018年8月，在浙江科丰传感器股份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2018年9月至今，在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任副总；2020年4月，当选为股份公司董事，聘任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油分离器	7,426,965.49	51.96	12,604,695.49	47.44	10,946,661.24	49.65
阀门类	3,863,191.34	27.03	9,209,687.20	34.66	8,663,762.84	39.30
其他	3,002,174.02	21.01	4,754,830.68	17.90	2,436,208.50	11.05
合计	14,292,330.85	100.00	26,569,213.37	100.00	22,046,632.58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专注于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制造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油分离器、阀门类（控制阀、暖风水阀）及滤清器底座总成、空气流量计等其他汽车配件产品，是国内外汽车售后服务市场主要的配套供应商，公司主要销售市场为欧美及国内汽车售后市场。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0年1月—5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否	汽车曲轴箱通风管、汽车阀门及油水分离器	4,411,718.05	30.87
2	VIEROL AG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磁阀	3,523,561.69	24.65
3	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否	冷却器总成	1,172,583.30	8.20
4	APA.INDYSTRIES.INC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磁阀	951,807.54	6.66
5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机油滤清器底座、刹车油壶、电磁阀、鼓风机电阻、	543,773.78	3.80

			电压调节器		
合计	-	-	10,603,444.36	74.18	

2019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否	汽车曲轴箱通风管、机油滤清器外壳、冷却水控制阀、汽车发阀门及油水分离器	8,059,756.62	30.33
2	VIEROL AG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磁阀	5,624,163.08	21.17
3	WERNER METZGET GMBH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磁阀	2,104,728.79	7.92
4	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否	机油滤清器底座、刹车油壶、电磁阀、鼓风机电阻、电压调节器	1,776,242.56	6.69
5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磁阀	1,391,121.30	5.24
合计		-	-	18,956,012.35	71.35

2018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否	汽车曲轴箱通风管、汽车阀门及油水分离器	7,316,375.61	33.19
2	VIEROL AG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磁阀	3,359,017.55	15.24
3	JÜRGEN LIEBISCH GMBH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磁阀	2,142,325.35	9.72
4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机油滤清器底座、刹车油壶、电磁阀、鼓风机电阻、电压调节器	1,747,733.16	7.93
5	WERNER METZGET GMBH	否	油分离器、机油滤清器底座、电	1,029,737.14	4.67

		磁阀		
合计	-	-	15,595,188.81	70.7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15,595,188.81 元、18,956,012.35 元和 10,603,444.36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0.75%、71.35% 和 74.18%，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下降，或者公司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导致公司和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

对于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公司一方面主动与售后市场沟通了解客户对于产品的要求，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更新技术、改良产品，使公司产品在满足现有客户的要求，完善销售与售后服务流程，提升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和能力，保持并加深与现有客户的关系，防止现有客户流失；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新客户群体，公司积极参加行业展会（如上海法兰克福展会等），向潜在客户宣传公司产品的品质、新产品及新技术的升级改造，让客户充分了解公司产品，从而达到开拓市场、推广业务的目的。尽管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但是公司已制定并实施了相关风险管理措施，其将有效降低对部分客户依赖所带来的风险，并保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营业收入指向的客户主要为民营企业、国外客户，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5 月份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0.75%、71.35% 和 74.18%，客户集中程度较高。形成这样的情形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较小，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VIEROL AG 等主要客户每年采购量较大，因此公司收入较为集中。随着公司的发展，积极开拓新的销售渠道，客户集中情况将会有所改善，降低对主要客户的依赖。

上述主要客户中，国内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国内主要客户名称	设立时间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行业地位和经营情况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1993.7.15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针纺织品、通用机械、电气机械及器材、五金交电、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水产品、工艺美术品、建材、金属材料、装饰装潢材料（不含危险品）的销售，百货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5 万	陆祝炜 53%; 陆煜昕 21%; 刘斌 10%; 张敏奇 6%; 范芸 4%; 郭琦 4%; 许岚 2%	公司成立于 1993 年，是一家有着十七年进出口贸易专业经验的外贸公司，公司年进、出口额超亿元，产品市场以欧、美为主，遍布世界五大洲。其主要客户为德国 febi 公司。
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7.4.13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	2300 万	曹仲川 96%; 张茜 4%	是斯柯达 (ŠKODA)、大众 (Volkswagen)、奥迪 (Audi) 全车系售后零部件供应商，产品已经销往全球超过 70 个国家和地区

		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5.1.14	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拖拉机配件、自行车配件、金属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电子零件、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纺织品、皮塑革、服装、鞋、眼镜、打火机、塑料制品；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500万	潘翘楚 90%；浙江昊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	一家集生产、出口销售汽车零部件一体化的企业。公司“OSSCA”品牌商标已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登记注册。在巴西、阿根廷、阿尔及利亚等70多个国家与当地大型销售商合作，作为OSSCA在当地的代理商，开展贸易合作。

国外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经营地址	国家	成立时间	行业地位和经营情况	与公司开始合作时间	合作期限
1	VIEROL AG	Karlstr. 19 26123 Oldenburg Germany	德国	1977年	主要经营汽车电器件和发动机部件。致力于汽车领域的电子组件和发动机管理。在各大洲的多个国家/地区提供43,000多种高质量的汽车零件。品牌有VEMO, VAICO和ACKOJA。其总部位于德国奥尔登堡，在上海和新加坡设有子公司	2014年	长期
2	Werner Metzger GmbH	Rita-Maiburg-S tr. 33 70794 Filderstadt Germany	德国	1980年	德国本土的汽车配件供应商，提供超百种的零部件。是当地重要的汽车配件供应商之一。主要为德系车售后市场全车件	2017年	长期
3	A. P. A. Industries, Inc.	555 E. Easy Street Simi Valley CA 93065 USA	美国	1984年	为欧洲、美洲和亚洲的汽车提供8,000多种高质量的备件。APA的主要重点一直是“售后市场”，但整机厂也经常使用APA产品	2018年	长期
4	JÜRGEN LIEBISCH GMBH	Wilhelm-Bergne r-Str. 11c 21509 Glinde Germany	德国	1975年	德国企业，成立至今40多年，主要经营全车系汽车电子部件和零配件	2016年	长期

上述国内外客户成立时间较长，行业地位稳定，与公司持续合作，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维修市场，随着国内外居民汽车保有量持续增加，汽车维修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从而为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提供了强有力市场基础。目前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合作紧密，未出现大客户流失的情况。截至2020年8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达到23,278,604.13元（未经审计），为2019年全年的87.6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明显，公司客户需求有所提升。

目前，公司与主要客户均签署了2020年整年的销售框架协议，为公司业务收入奠定了基础。对于框架协议，公司于每年年初与客户签订，待客户需要产品时，再签署订单，约定数量、金额、技术规格、验收条件等关键内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尚有约330万元合同订单尚在履行当中，VIEROL AG、Werner Metzger GmbH、A. P. A. Industries, Inc.、JÜRGEN LIEBISCH GMBH尚有约22.75万美元订单

尚在履行当中。由此可见，上述客户均在持续进行当中。

公司订单主要以展销会和老客户推荐的方式获取，包括巴西展销会、广州国际汽车零部件展销会、中国（南非）贸易博览会等，同时公司销售部门通过阿里巴巴平台、搜索引擎、社交网络、电子黄页、主动拜访、老客户推荐等销售渠道获取销售订单。为公开、公平的手段或方式独立获取业务。

汽车零配件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要因素。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汽车保有量的增加以及汽车零部件出口市场的扩大，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得到了迅速发展。虽然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但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市场规模较大，公司将通过多元化的业务渠道获取订单。因此，客户集中度不影响公司面向市场获取业务的能力。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属于汽车零部件，出口地区包括主要为德国等欧洲国家、同时美国也是出口国家之一，属于关税加征范围。公司出口美国产品油分离器海关编码为 8421393090：其他内燃发动机排气过滤及净化装置，加征关税税率为 2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成本、营业利润等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14,292,330.85	26,569,213.37	22,046,632.58
营业成本	11,632,623.07	21,578,977.99	17,086,782.63
营业利润	206,903.43	113,498.55	645,937.69
利润总额	206,903.43	397,514.25	745,892.19
净利润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公司 2020 年 1-5 月、2019 年、2018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4,292,330.85 元、26,569,213.37 元和 22,046,632.58 元，报告期内，公司年度收入规模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美国出口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美国地区销售收入	收入总额	美国客户占总收入比重	外销金额	美国客户占外销比重
2020 年 1-5 月	951,807.54	14,292,330.85	6.66%	5,825,275.19	16.34%
2019 年	1,727,075.96	26,569,213.37	6.50%	11,318,983.61	15.26%
2018 年	2,080,005.25	22,046,632.58	9.43%	9,971,916.11	20.86%

报告期内，美国客户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43%、6.50% 和 6.66%，占出口业务比重为 20.86%、15.26% 和 16.34%，美国地区业务占总收入比重较小，影响有限。公司出口美国产品的成交方式为 FOB，该等成交方式下公司不负责货物跨洋运输及进口报关，因此，公司出口美国产品的关税的直

接纳税方为进口产品的美国公司，公司不直接支付美国关税。另外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维修市场，公司客户以较高的溢价出售给汽车维修客户，对于客户来说，加征关税的金额较其利润不大，对公司的订单未产生较大的影响。

因此，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对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成本、利润的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公司进出口贸易的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单位：元

	美国地区销售收入	外销金额	营业收入
2020年6-8月	523,085.88	4,522,228.29	8,986,273.28
2020年1-5月	951,807.54	5,825,275.19	14,292,330.85
2019年	1,727,075.96	11,318,983.61	26,569,213.37
2018年	2,080,005.25	9,971,916.11	22,046,632.58

公司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的出口外销收入较稳定，未出现因贸易摩擦而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

目前国际贸易环境现状根据商务部综合司和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联合发布《中国对外贸易形势报告(2019年春季)》，该报告回顾了2019年及2020年前5个月中国外贸运行情况，分析了2020年中国外贸发展环境。2019年，在全球经济整体放缓背景下，中国对外贸易逆势增长，规模创历史新高，实现稳中提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2020年以来，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国际市场需求大幅下降、贸易下行压力加大的背景下，前5个月中国外贸进出口增速有所回落，但3月以来进出口降幅有所收窄，外贸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近几年国内对出口贸易关税、补贴等政策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根据公司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进出口贸易的具体开展情况、国际贸易环境现状和国内关税、补贴等政策的变动情况等，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国际贸易环境变化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有：

- 1、在选择国际贸易对象时，优先选择国内政治较为稳定的国家企业进行贸易交往和合作或者直接选择那些本身与中国政治交往较为频繁且友好的国家和地区；
- 2、及时了解国际市场上的真实需求，合理进行市场细分，尽量选择处于增长时期的国家的企业进行国际商务活动；
- 3、公司必须尊重并深入了解国际文化差异，以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商务环境变化；
- 4、加强国内市场开拓，积极拓宽销售渠道和客户范围。目前公司正与主机厂进行洽谈，若能与主机厂达成一致，国内市场将有所突破。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塑料件、密封圈、尼龙、冷却器、铜棒等。原材料供应单位集中于长三角区域，距离较近方便及时给公司送货，公司与原材料供应商具有较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0 年 1 月—5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否	尼龙 6 切片	1,768,622.13	18.02
2	温州祥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否	橡胶密封件	1,227,232.74	12.51
3	温州市铭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否	冷却器	758,450.44	7.73
4	扬州海义贸易有限公司	否	尼龙 6 切片	685,787.61	6.99
5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否	增强塑料粒	520,088.50	5.30
合计		-	-	4,960,181.42	50.55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扬州海义贸易有限公司	否	尼龙 6 切片	2,704,786.46	13.76
2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否	尼龙 6 切片	2,320,266.07	11.80
3	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否	塑料粒子	2,051,120.69	10.44
4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否	增强塑料粒	1,547,879.84	7.88
5	温州祥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否	橡胶密封件	1,199,265.49	6.10
合计		-	-	9,823,318.55	49.98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否	尼龙 6 切片	1,838,977.99	13.22
2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否	增强塑料粒	1,799,700.27	12.93
3	上海夏典化工有限公司	否	聚乙烯、聚丙烯	1,239,042.88	8.90
4	浙江卫星能源有限公司	否	聚丙烯	562,758.62	4.04
5	无锡衡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功率器件	556,224.14	4.00
合计		-	-	5,996,703.90	43.0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4,960,181.42元、9,823,318.55元及5,996,703.91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0.55%、49.98%及43.09%。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若供应商因产能有限、

无法按时交付或交付能力下降，可能会短期内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2020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汽车曲轴箱通风管、机油滤清器外壳、冷却水控制阀、汽车阀门及油水分离器	441.17	正在履行
2	2020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油冷却器、暖水开关、油水分离器及套装	117.25	正在履行
3	2020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杭州拓德汽配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滤清器座总成、油分离器、暖风水阀	21.48	正在履行
4	2020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VIEROL AG	无关联关系	汽车油分离器	352.35	正在履行
5	2020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APA.INDYSTRIES.INC	无关联关系	汽车油分离器	95.18	正在履行
6	2019年购销框架协议	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汽车曲轴箱通风管、机油滤清器外壳、冷却水控制阀、汽车阀门及油水分离器	805.97	履行完毕
7	2019年购销合同	VIEROL AG	无关联关系	汽车油分离器	562.41	履行完毕
8	2019年购销合同	WERNER METZGET GMBH	无关联关系	汽车油分离器	210.47	履行完毕
9	2019年购销框架协议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油滤清器底座、刹车油壶、	139.11	履行完毕

				电磁阀、鼓风机 电阻、电压调节器		
10	2019 年购销框架协议	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油滤清器底座、刹车油壶、电磁阀、鼓风机 电阻、电压调节器	177.62	履行完毕
11	2018 年购销框架协议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汽车曲轴箱通风管、汽车阀门及油水分离器	731.63	履行完毕
12	2018 年购销框架协议	VIEROL AG	无关联关系	汽车油分离器	335.90	履行完毕
13	2018 年购销框架协议	JUERGEN LIEBISCH GMBH	无关联关系	汽车油分离器	214.23	履行完毕
14	2018 年购销框架协议	EUROSTAR INDUSTRIES INC	无关联关系	汽车油分离器	174.77	履行完毕
15	2018 年购销框架协议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油滤清器底座、刹车油壶、电磁阀、鼓风机 电阻、电压调节器	101.56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2020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尼龙 6 切片	176.86	正在履行
2	2020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温州市祥龙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橡胶密封件	122.72	正在履行
3	2020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温州市铭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机油冷却器	75.84	正在履行
4	2020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扬州海义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尼龙 6 切片	68.57	正在履行
5	2020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增强塑料粒	52.00	正在履行
6	2019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聚乙烯、聚丙烯、尼龙 6 切片等	232.02	履行完毕
7	2019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扬州海义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尼龙 6 切片	270.47	履行完毕
8	2019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增强塑料粒	154.78	履行完毕
9	2019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聚乙烯	205.11	履行完毕
10	2019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温州市祥龙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橡胶密封件	119.92	履行完毕
11	2019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丽水市畅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铜棒	109.97	履行完毕

12	2019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宁波布格曼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尼龙 6 切片	89.48	履行完毕
13	2018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增强塑料粒	179.97	履行完毕
14	2018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增强塑料粒	183.89	履行完毕
15	2018 年购销合同（框架协议）	上海夏典化工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聚丙烯、聚乙烯	123.90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环境保护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将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酿造、造纸和发酵等 14 类行业列为重污染行业，因此，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环评批复与验收

公司目前的生产办公场地为浙江省塘下镇国际汽摩配产工业园区。

因公司存在未批先建的情况，按照《温州市工业企业环保行政许可规范管理改革方案》，公司属于“简化环评类”，需编制《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报有审批权限的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聘请环评机构编制了《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温州市生态环境局瑞安分局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备案受理书》（温环瑞改备[2019]102 号），同意对公司的建设项目现状评估报告进行备案。

2020 年 7 月 26 日，公司会同环保科技公司、检测技术公司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进行了自

主验收，并出具了《自主验收意见》，该意见验收结论如下：经现场查验，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批准的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经查验合格，其防治污染能力基本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经审议，验收工作组原则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2020年7月，浙江信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信捷（2020）综字第033号），同意对该项目进行竣工验收。

公司存在未履行环评手续而建设生产线的情况，但公司已于2019年报送了建设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并取得环保部门的备案受理书，同时于今年7月完成了项目竣工环评验收。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旺、苏付娣就环评事项做出如下承诺：若因补办环评手续而被行政处罚或遭受其他经济损失的，实际控制人愿承担该等处罚、损失及相应的责任。

因公司发展势头良好，现有生产场地满足不了产能需求，公司拟进行厂房搬迁。拟搬迁地址为瑞安市国际汽摩配产业基地（东区）工业小微园5#车间（尚未搬迁），公司就该迁建项目已委托环评机构编制了《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7月31日，温州市生态环保局瑞安分局对股份公司迁建项目环评文件予以备案公示，目前公示期已结束。

荣际股份迁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油水分离器45万只、汽车阀门2.5万只、机油滤清器底座3.75万只、空气流量计1.25万只。

2020年7月，浙江瑞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就股份公司迁建项目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7月31日，温州市生态环保局瑞安分局对股份公司迁建项目环评文件予以备案公示。

2020年8月14日，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温环建【2020】64号），意见如下：原则同意本项目按照环评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环保对策措施及下述要求进行建设。

根据《关于印发<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指南（试行）>的通知》第一条之规定，“实行排污登记管理的范围依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规定执行。”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第二条之规定，“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或者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大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登记管理。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登记基本信息、污染物排放去向、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

股份公司主营业务为油分离器、阀门类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属于“汽车制造业36”中的“其他”属于实行登记管理的排污单位，不需要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而应当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

因此，公司若搬迁至新厂房，仍无需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只需在搬迁工作完成后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登记表即可。

迁建项目厂房处于竣工验收阶段，消防、住建、规划等部门的项目竣工验收已完成，正在逐步办理《竣工验收备案表》手续。

3、排污许可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相关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三十一、汽车制造业36”，且属于“登记管理”类，因此公司无需取得环保部门核发的排污许可证，只需进行排污登记即可。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网址 <http://permit.mee.gov.cn>）上填报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并于2020年4月21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330381065626266P001W，登记有效期为2020年4月21日至2025年4月20日。

（二）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生产销售离合器助力器、总泵等重型用汽车零部件产品，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制定了《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该制度涵盖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安全生产教育、安全生产的定期和不定期检查、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等方面。

（三）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1、完善的产品管理体系

公司已获得“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适用于油水分离器和进气歧管盖的生产，有效期自2018年10月27日至2021年10月26日。

为保证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策划、运行及控制，公司建立了质量手册，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职能进行了分配并进行过程管理，并制定运行和控制需要的相关文件及《质量手册》、《作业指导书》、《质量记录表单》等，这些管理程序对公司提高产品质量的控制水平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2、升级品质检验方法

公司为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在各个环节增加检测力度和强度，从原材料入库到成品出厂实行全过程高频率的检测，内控的技术指标高于客户的验收标准，将产品的波动性降到最低，保证产品批次稳定性。公司具有各类型的检测仪器，从原材料到成品的各个环节均严格检测，产品品质保证能力和实验检测能力位居同行领先水平。

3、优秀的供方品质保证

公司为保证产品品质，对原材料供应商定期评估和考核，并和国内众多知名企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产品品质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四）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05年4月26日，瑞安市公安局出具瑞公消验【2005】第0044号《关于瑞安市捷事达抗静电有限公司车间、办公楼工程消防验收合规的意见》，认为瑞安市捷事达抗静电有限公司位于瑞安市北工业园区的建筑工程（生产车间、仓库：地上二层，建筑面积各为2092平方米，建筑高度10.2米；综合楼：地上四层，建筑面积2768平方米，建筑高度15.5米），根据瑞公消审【2003】第83号《建筑工程消防审核意见书》，业经瑞安市消防大队派员实地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J16-87）的有关规定，在消防方面已具备使用条件，同意投入使用。

2020年8月13日，瑞安市消防救援大队出具《关于对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相关证明的复函》，经查询，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8月13日，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未存在因违反消防法律法规而受到消防行政处罚的情况。

六、商业模式

公司处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拥有一支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在研发和产品设计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目前取得专利19项，同时有多项技术正在研发，产品附加值较高。公司建立起了一支经验丰富的销售队伍，与国内外客户在长期合作中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公司长久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分为采购模式、生产模式、销售模式及售后服务模式，具体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塑料件、密封圈、尼龙、冷却器、铜棒等。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负责采购计划制定、寻找供应商、实施采购并跟踪到货情况。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常用原材料以适度填充库存为原则，既保证原材料的供应，又尽量减少库存，提高资金周转率。针对塑料粒子等供应商，公司要求其提供出厂质量证书，以保证原材料的质量。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以规范供应商的开发、调查和评审流程。新供应商需要通过公司采购、制造及质量工艺部的多方评估，才能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单》。采购部还需建立供应

商管理数据档案，对供应商进行定期审核。

（二）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但在产品销售订单较多或者根据客户要求备货时加班加点完成生产任务。同时，对一些市场需求较高的产品也适当保持一定比例的库存生产。生产工序主要包括：

1、公司销售部门接受销售订单，将客户的订单信息汇总交付制造部，制造部根据订单信息以及客户的要求结合公司实时生产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订单较少时，总经理结合销售部门市场统计信息向制造部下达库存生产任务。

2、制造部接受生产指令，统一汇总各生产小组信息，综合协调各生产小组生产任务，统一分配将任务下达给各生产小组，实施并对产成品进行质量检验把关。

3、各生产小组具体实施生产任务，根据产品的不同确定生产原料、生产工艺，根据产品的交期确定生产路线和生产机台，以保质、保量地完成生产任务，将生产计划等相关信息定期汇总交付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方式均为直销模式，由本公司的销售人员负责产品的推广与销售。公司通过加强自身销售团队建设，提高公司开拓市场的能力实现公司与主要客户良性互动，精准把握客户与市场的需要。公司直销方式对外销售获取客户方式包括：1、通过积极参加国内外展览交易会（如巴西展销会、广州国际汽车零部件展销会、中国（南非）贸易博览会），利用专业性展会向潜在客户宣传公司产品的品质、新产品及新技术的升级改造，让客户充分了解公司产品，最终通过商务谈判获取订单；2、公司采取“以点带面”的销售方式，通过为已有客户提供优良产品和服务等方式，确立市场信誉度，吸引新客户购买公司产品。同时公司销售部门通过阿里巴巴平台、搜索引擎、社交网络、电子黄页、主动拜访、老客户推荐等销售渠道获取销售订单。公司不存在代理商销售或买断式经销进行销售的情形。

公司最终销售的产品包括油分离器、阀门类（控制阀、暖风水阀）及其他汽车配件（滤清器底座总成、空气流量计）等。公司以ODM形式与国内外各地客户合作，ODM方式是指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规格和要求（主要包括车型、出厂年份和技术参数等信息），自行研发和生产产品，产品打上客户的品牌后销售给客户。公司主要客户已授权荣际股份进行贴牌生产，最终销售的产品非自主品牌。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了稳定的客户关系，主要客户均是长期合作关系；由于公司产品并非标准化产品，大多需要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不存在“荣际股份”品牌的代理商，因此不存在相关客户是公司经销商的情形。

公司所有产品在国内外均有销售，国外市场主要以油分离器为主，国内市场主要以油分离器和阀门类为主。定价策略方面，国外客户注重产品质量，在采购公司产品之前，对公司产品进行反复测试后验收，公司需要为此进行充足的准备，因此，公司国外客户定价一般比国内客户高。

公司信用政策对不同客户有所甄别：一般经常交易客户信用期为开具发票后1-3个月内收款，

其中主要客户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VIEROL AG信用期为2个月。对于零星零散客户，采用预收款的方式进行销售。境外销售与境内销售在产品种类、定价、信用政策等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售后服务模式

销售人员或公司相关人员收到质量投诉信息后需立即向售后服务部进行反应，由售后服务部对投诉的情况进行分析，首先区分使用问题还是质量问题。如果是使用问题，需要给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如不能电话解决的需尽快上门提供服务。如果是公司产品质量问题则反馈内部进行分析整改并做好后期的退换货事宜；如属于客户或其它责任，则与客户做好沟通。产品销售人员和技术人员对客户的投诉进行跟进，并回访客户以验证公司内部调整的有效性，如仍有问题发生，应立即反馈内部进行重新分析和调整。

七、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研究分析国内外经济形势，提出国民经济发展、价格总水平调控和优化重大经济结构的目标、政策；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第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
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3	商务部	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4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	调查研究汽车行业经济运行、企业改革、技术进步、资产重组等方面的情况，为政府制定汽车行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政策、技术政策、法律法规及行业改革与发展方向等提供建议和服务；对与汽车行业有关的技术经济政策、贸易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进行跟踪研究并及时向政府部门反映汽车行业和企业的意见和要求；收集、整理、分

			析和发布汽车行业技术与经济信息；跟踪了解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动态和技术进步趋势，并进行市场预测预报，为会员单位、全行业、政府和社会提供信息服务；并经政府部门授权，依法进行行业统计。
5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汽车零部件再制造分会(CPRA)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汽车零部件再制造分会(CPRA)作为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的产品型分支机构，属于行业自律性组织。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方针政策，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业行为。参与国家有关项目及产品论证评审，接受政府及相关机构委托，开展汽车生产与流通企业资质评估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修订行业标准；研究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技术发展趋势，组织开展行业内技术交流，促进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技术的发展。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版）	发改体改[2019]1685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2019年10月24日	对清单所列事项，各地区各部门要持续优化管理方式，严格规范审批行为，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正确高效地履行职责。对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不得违规另设市场准入行政审批。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2019年第29号令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10月30日	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并按规定期限淘汰。
3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装[2017]53号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2017年4月6日	支持优势特色零部件企业做强做大，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领军企业；加快发展汽车后市场及服务业；鼓励发展汽车金融、二手车、维修保养、汽车租赁等后市场服务，促进第三方物流、电子商务、房车营地等其他相关服务业同步发展。
4	“十三五”国家战	国发[2016]年	国务院	2016年11	强化技术创新，完善产业

	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67号		月 29 日	链，优化配套环境，落实和完善扶持政策，提升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业化水平，推动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化，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企业。
5	国家重点支持的 高新技术领域 (2016 年修订)	国科发火 [2016]32	科技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 1 月 29 日	将汽车零部件关键技术纳入国家重点支持目录
6	关于加快推进重 点行业企业兼并 重组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产业 [2013]16 号	工信部、国家 发改委、财政 部等	2013 年 1 月 22 日	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 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 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 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 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 生产。
7	节能与新能源汽 车产业发展规划 (2012-2020)	国发[2012]22 号	国务院办公 厅	2012 年 6 月 28 日	提出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已 成为国际汽车产业的发 展方向，未来 10 年将迎来全 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重 要战略机遇期，提出要加 快培育和发展节能与新能 源汽车产业。
8	关于促进我国汽 车产品出口持续 健康发展的意见	商产发 [2009]523 号	商务部、国家 发改委、工业 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海关 总署、国质检 总局	2009 年 11 月 11 日	拓展汽车零部件国外配套 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中高 端市场；建立中国汽车零 部件供应商名录库；充分 利用多双边合作机制，推 动汽车零部件企业开展国 际合作与交流。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分类情况

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为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息息相关。随着经济全球化和产业分工的细化，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工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6-汽车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C366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可归为 13101010-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行业。

(2) 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要因素。在全球汽车工业产业链上，零部件产业的价值一般超过 50%。近年来，跨国汽车公司的生产经营由传统的一体化生产模式逐步转为共同开发整车项目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当前全球汽车零部件产业由德国、美国、日本、法国等传统汽车工业强国主导，随着新兴市场汽车消费的迅速崛起，国际领先的零部件生产巨头纷纷涌入新兴市场并积极实施本土化战略。

近年来，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汽车保有量的增加以及汽车零部件出口市场的扩大，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得到了迅速发展。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以及全球经济的一体化，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出口金额快速增长，主要以向北美、欧洲、日本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和地区出口为主。

4、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中，国有、民营、合资、外商独资多种经济成分并存，其中大多数为民间投资设立的中小型企业。从格局和发展来看，外资企业在中高端市场上占据着主导地位，因其技术先进、产品质量稳定且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相较而言，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分散、弱小的特点，由于随着售后市场的竞争不断加剧，汽车零部件的生产企业的利润率不断下降，国内生产企业越来越多的加入整车配套市场的竞争。

随着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研发技术、生产能力的提高，我国自主品牌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的产品不仅能够满足国内主机厂配套和售后服务市场的需求，技术与外资企业也已非常接近，中高端产品市场的国产化替代趋势逐步显现，汽车零部件企业迎来“深度国产替代”的发展机遇。在《美国汽车新闻》发布的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上，日、美、德系企业贡献了将近70%的比例，实力强劲且占据主导地位。从2012年开始有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入围全球百强榜单，2018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上已有8家中国企业上榜，包括北京海纳川、中信戴卡、德昌电机、五菱工业和敏实集团等。在汽车增量、存量市场，国内汽车零部件生产厂商仍有巨大发展空间。

在新常态的形势下，“十三五”期间国内汽车零部件总量比“十二五”末期不会有大的增长，国内汽车工业将从超高速增长，进入平稳、健康、快速的发展阶段，未来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将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在消化和吸收的基础上加强自主研发，逐渐改进相关生产工艺和配方设计技术，使产品技术含量不断提高，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5、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品从先期设计研发到制作交付是一项全面系统的工作，需要企业具备雄厚的研发力量，且拥有稳定的原材料供应、较高的设计能力及精密的机器设备。因此，该行业对企业

的综合能力要求较高。同时，下游客户对汽车零部件产品的质量和性能稳定性、适用性有较高的要求，因此只有具备丰富的生产、技术、管理的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才能制造出满足各种客户需求的高质量产品。

此外，由于受到开发实力及技术经验的局限，国内只有较少的零部件供应商可以与整车厂商实现同步开发。零部件供应商必须参与到整车开发环节，才能在核心环节占据有利地位。

(2) 客户开发壁垒

以公司目前主营的油分离器销售市场为例。汽车零部件市场按照其供应对象不同，分为整车配套市场（OEM 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AM 市场）。对于汽车发动机精密零部件行业而言，OEM 市场就是指直接为主机厂进行配套的零部件市场。售后服务市场面对的是零售市场的消费者，与 OEM 市场面对的主机厂客户不同，该市场受汽车保有量、消费者对汽车保养维护意识等的影响。随着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加，售后服务市场的规模和比重也在稳步扩大和提高。

由于 OEM 配套市场对供应商的配套研发和生产能力要求高，在大型主机厂或整车厂现有的一级供应商不发生严重失误的情况下，其他零部件生产供应商难以进入 OEM 配套市场。而 AM 市场是 OEM 市场的衍生市场，大型主机厂和整车厂为保证其售后保障，往往会要求其售后服务经销商选择原厂配件，这又进一步压缩了非原厂配件的生存空间。

(3) 规模和资金壁垒

汽车零部件行业内已初步形成几家相对规模的生产企业，新进入者必须建成高起点、大规模的专业化生产装置，通过规模生产降低成本才有立足之地。同时，零部件供应商在购建厂房、采购生产及检测设备、维持必要的库存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过程中均存在较高的资金需求。因此，投资本行业的厂商必须具备较强资金实力，对新进入的中小投资者存在一定的资金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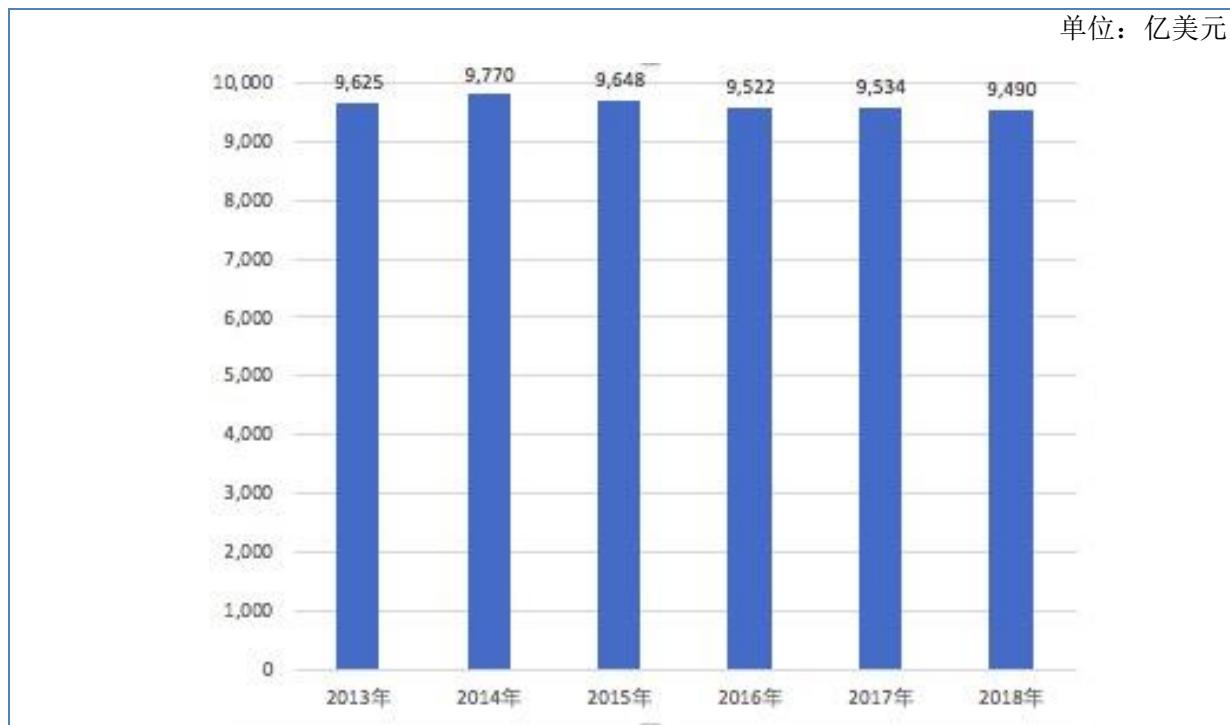
(4) 管理人才壁垒

市场的竞争最终是人才的竞争，具体体现为各种专业人员综合素质的竞争。当前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下游市场需求更加趋向于小批量、多批次，从而推动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原料采购、生产运作、市场营销等管理环节逐步采用精益化管理模式以应对存货及经营风险。只有具备出色的系统化管理能力，零部件供应商才能够保证原材料及产成品的质量稳定性和向下游供货的持续性。突出的管理水平源自于高效的管理团队和持续不断的管理技术革新，行业新进入者通常情况下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起高效的管理团队和有序的管理机制，从而形成一定的行业进入壁垒。

(二) 市场规模

随着全球汽车工业持续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稳步发展。从国际市场来看，2013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仅 9625 亿美元，2016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达到了 9522 亿美元，到 2017 年达 9534 亿美元，2018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达 9490 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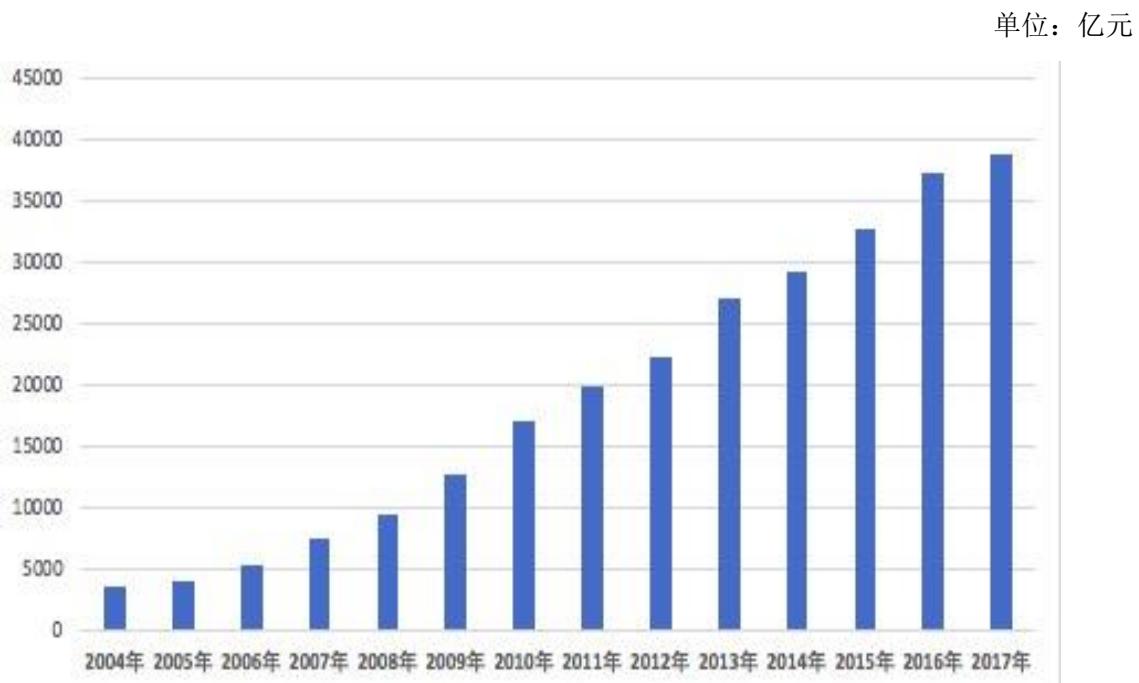
图：2013 年-2018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从国内市场来看，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7 年末中国规模以上汽车零部件厂家达 13,333 家，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达 3.88 万亿元，占整个汽车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的 44%，各项指标较上年均出现明显的上升。随着内地市场的逐步开放，国际上著名的汽车零部件公司多数已经通过合资或独资的形式进入中国市场，未来会有更多的企业参与到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及生产中。

图：2004 年-2017 年中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从汽车零部件行业在固定资产投资变化来看，汽车零部件是支撑和影响汽车工业发展的核心环节。在“中国制造 2025”、汽车强国战略的新要求下，对构建汽车技术创新体系、推动汽车工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将起到更加举足轻重的作用，如下图所示，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的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汽车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的比重超过 70%且呈逐年上升趋势，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整个汽车产业链中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随着汽车行业增量速度的放缓，未来汽车零部件行业也会进入平稳发展的阶段。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在汽车工业中的固定资产投资
额占比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汽车产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与我国宏观经济走势密切相关，而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产业的配套行业，其发展不可避免地受到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近几年，国家经济发展处于下行通道，经济发展动能不足，汽车需求呈现下跌走势。因此，宏观经济波动对汽车零部件产业有着显著的影响。

2、价格波动风险

近年来，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加，我国汽车市场已逐步发展成为买方市场。整车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价格不断下降，为转嫁价格下降的压力，整车厂商及售后汽车服务商持续降低零部件采购成本。同时，原材料、能源和人工成本价格上涨，增加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生产成本，上下游价格波动对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的风险。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一直致力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领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包括技术创新优势和响应速度优势。技术创新优势具体体现为先进的制造工艺、突出的模具设计能力和强大的同步设计开发能力。在新项目的开拓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自行开发的项目成功率较高。响应

速度优势体现在公司从客户需求出发，充分调动自身资源，提高客户响应速度，提升客户满意度并与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技术优势和响应速度优势使得公司在新客户的开发和原有客户的维系上具备可持续性，进而形成客户资源优势，使得公司的行业地位持续提升。公司 2013 年成立以来，自主开发实用新型专利，是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所处细分行业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

2、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由于公司产品所处细分行业，单一生产该类产品的企业规模较小，企业数量较多。而大部分制造油分离器、阀类产品的大型零部件汽车厂家，在技术和规模均具备较大优势。总体上来说，公司业务及规模目前仍较小，毛利率有提升空间。公司在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领域的主要竞争有达菲特（833542.OC）、华原股份（838837.OC）。

(1) 达菲特（833542）：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该公司主要从事滤清器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目前产品有 3 类近 7 种规格，主要涉及高性能过滤产品及过滤器零部件、相关五金件、标准件，其中过滤产品主要根据电控柴油机的电控系统要求研发制造的高性能柴油油水分离器、柴油精滤器、柴油一体滤；替代燃料发动机用天然气滤清器、甲醇滤清器，国四以上排放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系统用尿素滤清器等，形成了多档次、多系列的产品格局。

(2) 华原股份（838837）：成立于 2001 年 7 月，是一家生产车用滤清器和工业用过滤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产品涵盖空气滤清器、燃油（燃气）滤清器、机油滤清器、液压过滤器、工业用过滤器五大类，共 3000 多个品种型号。

3、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1)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拥有专业的模具开发设计团队，采用设计软件，应用先进技术开发模具，通过计算机仿真模拟分析模具生产状态。公司模具开发设计团队由具有专业背景且行业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和技术人员组成。经验丰富的专业化开发设计团队是公司模具设计开发的保证。突出的模具设计能力使得公司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尤其在结构较为复杂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上具备较强竞争力。

(2) 快速的客户响应速度

对于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商，响应速度是其选择供应商的重要考量因素。响应速度的快慢将直接影响客户向整车厂或售后服务商交付产品的时间，并可能承担较高的产品技术更新风险。公司利用高效的项目管理体制，积极调动生产和研发设计资源，能够及时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具有快速的客户响应速度。

由于稳定的高质量供货以及快速反应的贴身服务，公司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声誉。2013 年起至今，公司因在产品质量、响应速度、成本控制、创新意愿等方面表现卓越，良好的市场口碑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使公司在承接原有客户的新产品订单、与新客户开展业务合作方面具有较大的优势。

(3) 地理优势

公司地处浙江省瑞安市，交通便利、民营企业众多、营商环境较好，相关配套服务齐全，汽车零配件上下游产业链较为完备，公司原材料货源充足，发货便利，采购及发货效率较高，节省了运输成本。

(五) 其他情况

1、有利因素

(1) 全球范围内技术交流与转移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和国际经济技术合作的不断加快，新一轮的汽车零部件行业整合和产业转移正在进行。以欧美日为首的发达国家进一步进行汽车产业升级，加大了向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转让和转移，给国内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随着全球范围内技术交流与转移的深入，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不断增强。

(2) 进口产品国产化替代是行业发展的有利推动因素

随着国内企业生产、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高端汽车零部件产品国产化替代是一个必然趋势，现在国内高端汽车零部件市场基本被外资或是合资品牌垄断，对于有核心技术的国产企业来说还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同时，中国汽车保有量逐年攀高，汽车零部件行业存量市场规模庞大。未来国产替代化有利于汽车零部件行业保持较高的行业景气度，有望在“十三五”期间继续实现较快增长。

2、不利因素

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集中度较低，大多数企业产能规模均较小，整个行业内具有规模优势的企业相对较少，只有少数企业具备产品方案设计、模具设计与制造、材料开发与制备、压铸及机加工工艺控制等多个环节的整体能力。因此，行业整体难以获得生产和研发上的产业链协同效应，不利于行业整体竞争力的提升。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营业收入由2018年度的22,046,632.58元增加至2019年度的26,569,213.37元、增幅为20.51%，公司2018年度净利润为738,918.06元，2019年度净利润为416,567.80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均为正，公司盈利能力良好。

从现金流量方面来看，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额分别为-1,565,464.86 元、1,042,467.37 元和-905,251.18 元。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增加 2,607,932.23 元，主要原因是随着本期收入的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增减变化主要取决于公司的经营活动，从这个角度出发，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也决定了公司现金流量的正常和健康。

此外，公司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全部资质，独立对外面向市场经营。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市场开发、售后服务体系，具有完全独立、完整的业务运作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能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的业务独立，最近两年及一期收入规模逐步扩大、盈利能力逐步增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从行业状况来看

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为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息息相关。随着经济全球化和产业分工的细化，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工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C36）；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7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C366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机动车零配件与设备行业（13101010）。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规模和技术的不断提升是汽车工业繁荣发展的前提和关键环节。因此，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受到国家主管部门及地方政府出台的一系列宏观产业政策支持。具体如下：

文件名称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9 版）	2019 年 10 月 24 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	对清单所列事项，各地区各部门要持续优化管理方式，严格规范审批行为，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正确高效地履行职责。对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不得违规另设市场准入行政审批。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2019 年 10 月 30 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对鼓励类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核准或备案；对限制类项目，禁止新建，现有生产能力允许在一定期限内改造升级；对淘汰类项目，禁止投资并按规定期限淘汰。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7 年 4 月 6 日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支持优势特色零部件企业做强做大，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领军企业；加快发展汽车后市场及服务业；鼓励发展汽车金融、二手车、维修保养、汽车租赁等后市场服务，促进第三方物流、电子商务、

			房车营地等其他相关服务业同步发展。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年11月29日	国务院	强化技术创新，完善产业链，优化配套环境，落实和完善扶持政策，提升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业化水平，推动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化，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企业。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2016年修订)	2016年1月29日	科技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将汽车零部件关键技术纳入国家重点支持目录。
关于加快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兼并重组的指导意见	2013年1月22日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等	支持零部件骨干企业通过兼并重组扩大规模，与整车生产企业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发展战略联盟，实现专业化分工和协作化生产。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2012年6月28日	国务院办公厅	提出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国际汽车产业的发展方向，未来10年将迎来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提出要加快培育和发展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
《关于促进我国汽车产品出口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2009年11月11日	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质检总局	拓展汽车零部件国外配套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中高端市场；建立中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名录库；充分利用多双边合作机制，推动汽车零部件企业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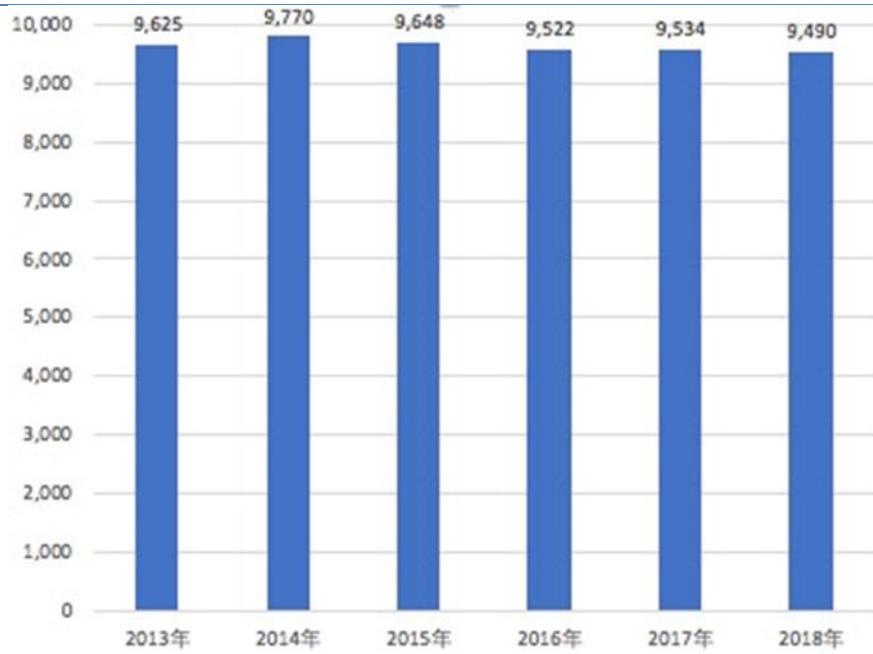
上述政策对于本行业发展起到显著的支持作用，对公司未来市场开拓具有积极影响。

2、从市场前景来看

随着全球汽车工业持续发展，汽车零部件产业稳步发展。从国际市场来看，2013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仅9625亿美元，2016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达到了9522亿美元，到2017年达9534亿美元，2018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规模达9490亿美元。

图：2013年-2018年全球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市场规模

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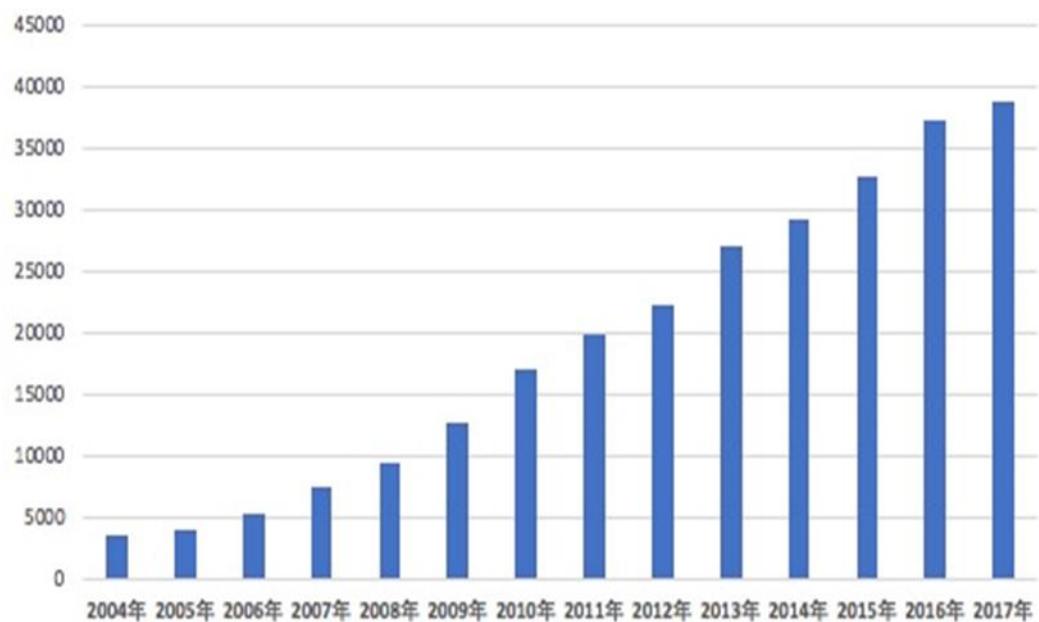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从国内市场来看，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7 年末中国规模以上汽车零部件厂家达 13,333 家，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达 3.88 万亿元，占整个汽车工业主营业务收入的 44%，各项指标较上年均出现明显的上升。随着内地市场的逐步开放，国际上著名的汽车零部件公司多数已经通过合资或独资的形式进入中国市场，未来会有更多的企业参与到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及生产中。

图：2004 年-2017 年中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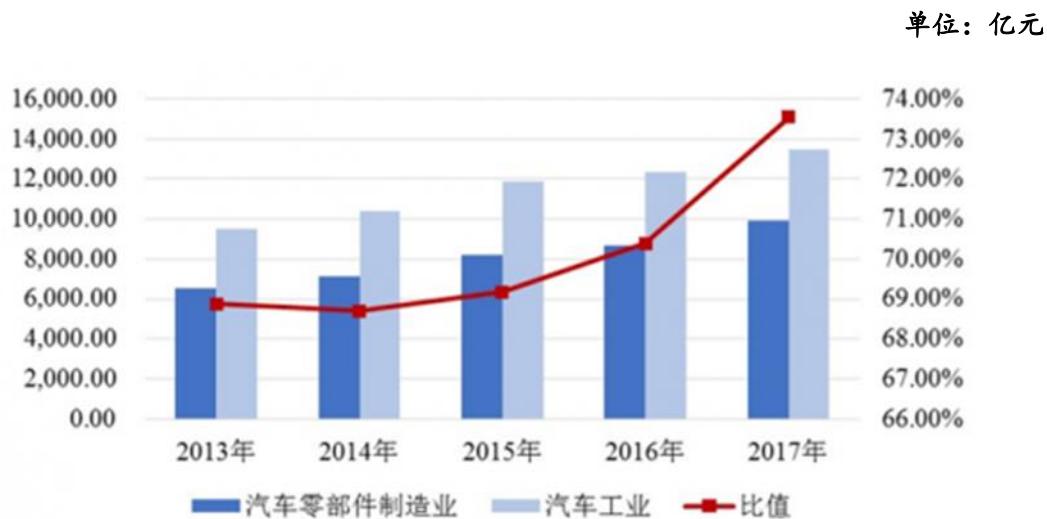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从汽车零部件行业在固定资产投资变化来看，汽车零部件是支撑和影响汽车工业发展的核心环

节。在“中国制造 2025”、汽车强国战略的新要求下，对构建汽车技术创新体系、推动汽车工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将起到更加举足轻重的作用，如下图所示，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的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汽车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的比重超过 70%且呈逐年上升趋势，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整个汽车产业链中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随着汽车行业增量速度的放缓，未来汽车零部件行业也会进入平稳发展的阶段。

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在汽车工业中的固定资产投资额占比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国家统计局、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3、从核心资源要素来看

①公司取得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法律状态	发文日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1	油气分离器	ZL 201921815370.5	原始取得	2020-06-12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2	机油滤清器底座总成	ZL 201921642339.6	原始取得	2020-06-02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3	高密封性汽车电磁暖水阀	ZL 201921327985.3	原始取得	2020-04-17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4	耐磨损型汽车电磁暖水阀	ZL 201921327988.7	原始取得	2020-04-17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5	高寿命均流式滤清器	ZL 201921319499.7	原始取得	2020-04-21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6	集成式 PCV 油分离器	ZL 201921319500.6	原始取得	2020-05-05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7	减震式机油滤清器安装支架	ZL 201921319546.8	原始取得	2020-05-12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8	一种均流式滤清器	ZL 201820028268.X	原始取得	2020-08-24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9	一种防尘汽车油箱盖	ZL 201820028303.8	原始取得	2018-08-21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0	一种防卡滞刹车油壶	ZL 201820034490.0	原始取得	2018-08-24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1	一种减震式机油滤清器支架	ZL 201820051390.9	原始取得	2018-08-21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2	机油滤清器安装支架	ZL 201820207942.0	原始取得	2018-10-12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3	机油滤清器底座支架 内衬	ZL 201830056991.4	原始取得	2018-09-14	外观设计	荣际有限
14	一种可单独更换滤芯 的滤清器	ZL 201820025202.5	原始取得	2018-09-04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5	一种暖风水阀	ZL 201721918312.6	原始取得	2018-09-04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6	一种碳罐电磁阀	ZL 201721855350.1	原始取得	2018-08-21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7	一种汽车电磁暖风水 阀	ZL 201721857311.5	原始取得	2018-08-28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8	一种汽车零部件工装 夹具	ZL 201721635694.1	原始取得	2018-07-24	实用新型	荣际有限
19	一种发动机用空气滤 清器	ZL 201610843973.0	受让取得	2018-05-11	发明专利	荣际有限

②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时间	专利类型	申请人
1	一种高气密性碳罐电磁阀过 滤装置	202021018944.9	2020-06-05	实用新型	荣际股份
2	一种降噪型汽车电子水泵的 固定安装结构	202021017181.6	2020-06-05	实用新型	荣际股份
3	油气分离器	201911027970.X	2019-10-28	发明专利	荣际有限

③公司取得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证书名称	执行标准	证书编号	发布单位	有效期至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	GR201833001460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 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 省税务局	2021.11.29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 证书	-	33159617DL	温州海关驻瑞安办事处	长期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 案登记表	-	03410260	浙江瑞安经济贸易发展局	长期
IATF16949	-	0340721	NQA (上海恩埃认证有限公 司)	2021.10.26

4、从公司核心竞争力来看

(1) 技术创新优势

截至目前，公司拥有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外观设计及 1 项发明专利的申请。此外，公司拥有 2 项商标注册证书，并在 2018 年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成功获得“IATF16949：2016”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依靠多年的从业经历，具备模具研发、产品应用等能力。

公司拥有专业的模具开发设计团队，采用设计软件，应用先进技术开发模具，通过计算机仿真模拟分析模具生产状态。公司模具开发设计团队由具有专业背景且行业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和技术人员组成。经验丰富的专业化开发设计团队是公司模具设计开发的保证。突出的模具设计能力使得公司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尤其在结构较为复杂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上具备较强竞争力。

(2) 快速的客户响应速度

对于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商，响应速度是其选择供应商的重要考量因素。响应速度的快慢将直接影响客户向整车厂或售后服务商交付产品的时间，并可能承担较高的产品技术更新风险。公司利用

高效的项目管理体制，积极调动生产和研发设计资源，能够及时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具有快速的客户响应速度。

由于稳定的高质量供货以及快速反应的贴身服务，公司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声誉。2013年起至今，公司因在产品质量、响应速度、成本控制、创新意愿等方面表现卓越，良好的市场口碑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使公司在承接原有客户的新产品订单、与新客户开展业务合作方面具有较大的优势。

(3) 地理优势

公司地处浙江省瑞安市，交通便利、民营企业众多、营商环境较好，相关配套服务齐全，汽车零配件上下游产业链较为完备，公司原材料货源充足，发货便利，采购及发货效率较高，节省了运输成本。

5、从公司业务发展规划来看

①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依托在油分离器方面建立起来的技术优势和细分行业品牌优势，在巩固现有主要售后市场客户的同时，积极寻求主机配套这一战略定位，迅速开拓新的大中型客户资源。以快速做大做强，使公司的品牌效应进一步强化，成为国内主机配套油分离器产品的龙头企业。

公司将继续专注汽车零部件制造领域，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技术创新，依托公司积累并掌握的核心技术，开发并形成具有性能和工艺优势的高品质产品体系。同时，进行企业文化建设，诚信经营，平衡各相关方利益，全力打造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优秀企业形象。利用公司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发挥公司技术和服务优势，努力将“荣际”打造成细分行业中最知名品牌，成为行业的领航者、标杆客户的首选及优秀人才向往的发展平台。

②公司经营目标

2020年至2023年间，公司将力争实现主营业务业绩的快速增长，逐步提高优势产品的空间，并强化自身的品牌优势；加大核心技术的研发力度，提高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速度，不断推动创新产品的产业化进程；不断深化参与市场竞争的层次与水平，拓展营销网络，扩大市场份额。

③公司具体发展计划及主要措施

A 加快市场拓展，提升运营能力

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的销售区域，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品牌知名度，建立更加行之有效的销售模式。公司除了集中力量加快拓展主机市场外，还将继续向售后市场进行稳步推广，探索互联网商务模式加速售后市场的拓展。同时，公司还将积极与各公司、集团客户等进行技术交流，以实现油分离器在售后市场中大客户的推广。这为目标产品的规模化和经常化重复销售提供支撑。

B 加大研发设计力度，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依托目前在模具的设计、冲压、注塑制造等工艺优势，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稳定性。通过加强对部分关键零部件模具（如发动机、变速箱等）的分析，在技术水平及产品附加值方面，进一步提升实现整个零部件生产过程中的设计、制造、校验一体化。同时，持续以应

用为导向，不断的优化和提升产品的品质。

C 加强人才建设

公司员工是保证公司未来经营战略及目标实现的关键因素，公司将秉承“任人唯贤、人尽其才”的人才理念，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引进部分急需的技术、营销和管理方面的人才，并从企业内部选择一批潜力较大的人员进行重点培养，完善公司人才梯队建设，规划和建立研发、营销、管理和技工四支人才队伍，通过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员工激励机制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及工作效率，保持骨干员工的稳定性。

D 进一步完善企业治理结构

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审机制，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使企业管理科学、简洁、高效。此外，对接资本市场后，公司将建立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和公众形象。

6、从市场开发能力来看

公司通过加强自身销售团队建设，提高公司开拓市场的能力实现公司与主要客户良性互动，精准把握客户与市场的需求。公司对外销售获取客户方式包括：1、通过积极参加国内外展览交易会（如巴西展销会、广州国际汽车零部件展销会、中国（南非）贸易博览会），利用专业性展会向潜在客户宣传公司产品的品质、新产品及新技术的升级改造，让客户充分了解公司产品，最终通过商务谈判获取订单；2、公司采取“以点带面”的销售方式，通过为已有客户提供优良产品和服务等方式，确立市场信誉度，吸引新客户购买公司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形成了比较稳定的客户开发模式，建立了稳定而经验丰富的销售团队，在客户开发方面具有较强的能力。

7、资金筹措能力

公司目前筹集资金主要来源于股东借款。目前公司商业信誉良好，资产负债结构稳定，现金流状况良好。公司预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可显著增加公司信誉和品牌影响力，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具备一定的资金筹资能力，可以为公司业务的不断拓展和技术创新提供保障。

8、从期后订单情况来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期后正在履行的主要业务合同如下：

客户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状态
上海开兴贸易有限公司	汽车油分离器	52,485.00 元	正在履行
福州路特工贸有限公司	汽车阀门及其他配件	72,000.00 元	正在履行
上海驰垒汽配有限公司	汽车油分离器	80,000.00 元	正在履行
华诺威汽车零部件（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汽车阀门	46,600.00 元	正在履行
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油分离器、汽车阀门、冷却水控制阀、机油滤清器外壳等	2,976,528.23 元	正在履行

温州奕明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其他汽车配件	73,200.00 元	正在履行
温州市昊驰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油分离器	91,960.00 元	正在履行
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机油冷却器、暖水开关、油分离器及套装	264,000.00 元	正在履行
重庆擎弦商贸有限公司	汽车阀门	173,014.50 元	正在履行
合计	3,829,787.73 元		
APA. INDUSTRIES. INC	汽车油分离器	61,787.12 美金	正在履行
JUERGEN LIEBISCH GMBH	汽车油分离器	36,692.50 美金	正在履行
WERNER METZGET GMBH	汽车油分离器	99,674.70 美金	正在履行
VIEROL AG	汽车油分离器	29,366.00 美金	正在履行
合计	227,520.32 美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尚有约 330 万元合同订单尚在履行当中，VIEROL AG、Werner Metzger GmbH、A. P. A. Industries, Inc.、JÜRGGEN LIEBISCH GMBH 尚有约 22.75 万美元订单尚在履行当中。由此可见，上述客户均在持续进行当中。

9、期后收入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维修市场，随着国内外居民汽车保有量持续增加，汽车维修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从而为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提供了强有力的市场基础。目前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合作紧密，未出现大客户流失的情况。截至 2020 年 8 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3,278,604.13 元（未经审计），为 2019 年全年的 87.6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明显，公司客户需求有所提升。目前，公司与主要客户均签署了 2020 年整年的销售框架协议，为公司业务收入奠定了基础。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

综上分析，公司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荣际股份拟搬迁厂房坐落于瑞安市国际汽摩配产业基地（东区）横一路北首、港口大道西首工业小微园园区内厂房第五号楼（1 栋 5 层），权属人为瑞安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面积为 1.2 万平方米。双方已补充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2 个月免租用于装修、搬迁），年租金 180 万。该处房屋已完成消防、住建、规划等部门的项目竣工验收，正在逐步办理《竣工验收备案表》手续，相应的房屋产权证书已在申请办理过程中。

依据瑞安市塘下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说明，迁建厂房已完成了厂房的生产建设手续，目前同时完成了消防、住建、规划等部门的项目竣工验收，正在逐步办理《竣工验收备案表》手续，基本符合搬迁条件。

公司已与瑞安市工业发展有限公司补充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股份公司作为承租人已取得拟搬迁厂房使用权，公司已将部分设备搬运至新厂房进行环评备案验收工作，尚未进行整体搬迁。

荣际股份若进行整体搬迁，搬迁过程预计需要 7-10 天左右，搬迁及装修费用预计在 200 万元

以内（其中搬迁费用不超过 10 万元），迁建厂房年租金为 180 万元（与目前公司年租金一致）。根据公司签订的《厂房租赁合同》，合同租期为 5 年，上述装修费在合同租期内进行摊销，预计每年摊销金额为 40 万元。另外，拟迁建厂房年租金为 180 万元，与目前年租金一致，搬迁不会造成租金成本的上升。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10,814,190.81 元，总资产为 17,097,196.17 元，预计摊销费用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重为 3.70%，占报告期末总资产比重为 2.34%，搬迁成本较低，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的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此外，此次创立大会也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以及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和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

2020年7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次增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集合竞价】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自创立大会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起公司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良好。

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设5名董事，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2020年7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第一次增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7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集合竞价】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公司先后召开了3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董事会

运行情况良好。

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的职权和监督手段规定明确具体，有利于保障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积极参与监事会会议，充分表达意见，切实维护基层职工的利益。

2020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先后召开了2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规范完整，公司监事会运行情况良好。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
投资者关系管理	是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纠纷解决机制	是	《公司章程》
累计投票制	否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差旅费用报销管理制度》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机制不尽完善。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三会”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公司现

	有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相关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总体来说，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
--	---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办公生产用房存在部分违章建筑的情况

公司自 2017 年 8 月起向捷事达公司租赁位于浙江省塘下镇国际汽摩配产工业园区的厂房（求真路 118 号），**公司租赁房产面积为 4595 平方米**。公司承租该厂房时，出租方已在厂房内搭建了部分违章建筑。

2019 年 8 月，因一处两层楼厂房的楼顶年久失修导致隔热层坍塌，引发楼层渗水、隔热严重失效，公司将楼顶进行了翻修，同时在楼顶搭建了简易铁棚（面积约 550 平方米）避免渗水、隔热失

效等问题。楼顶简易铁棚已于 2020 年 6 月拆除。除楼顶简易铁棚外，公司还搭建了部分简易铁棚供员工临时放置电动摩托车，简易铁棚已于 2020 年 8 月底拆除。

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前将公司搭建的违章建筑全部拆除，目前厂房内已不存在公司搭建的违章建筑。

公司改造简易货梯经原告盖章同意，由浙江西奥电梯有限公司施工完成并出具《起重机安装基础与土建验收证明》、《基础隐蔽工程验收证明》，同时委托温州市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进行检验并出具《简易升降机安装改造重大修理监督检验报告》：经检验，上述简易升降机的改造合格，符合《起重机械安装改造重大修理监督检验规则》（TSG Q7016—2016）的规定。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取得瑞安市消防救援大队出具的《关于对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相关证明的复函》：经查询，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未存在因违反消防法律法规而受到消防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0 年 8 月 17 日，公司取得瑞安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兹证明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发现有生产安全事故以及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行为发生，亦不存在因此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取得瑞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被我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公司违法搭建简易铁棚及公司改造简易货梯的行为未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荣旺、苏付娣出具《承诺函》：若公司因搭建的违章建筑被相关部门采取罚款等行政处罚的，实际控制人愿承担该等责任。

2、公司未给全员缴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总人数为 114 人。公司 7 月份为 107 人缴纳了工伤保险、为 38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医疗、生育、失业保险，为 23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76 名未缴纳社保的员工中，有 2 名已自行缴纳社保；自 8 月开始公司将为 1 名员工缴纳社保；另外 73 名员工已购买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公司未为 91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为该部分员工多为农村户籍或已在城市拥有自有住房，而农村户籍员工在本地或户籍地拥有自有住房，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愿不高。

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均向公司出具了《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承诺书》，承诺：因个人原因，本人申请在合同期内不购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法律责任一律与公司无关。

对于公司的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如公司因未给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本人承担相应责任，与公司无关。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独立、健全的内部组织结构，能够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从事同公司业务相竞争的工作，也没有投资其他同公司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业务的行为。不存在重大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具备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专利权等资产，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资产产权共有的情形、不存在知识产权方面对他方的重大依赖、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
人员	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独立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员工办理社保及公积金的缴纳。
财务	是	公司依法制定了财务内部控制制度，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且财务人员未在任何关联单位兼职并领取报酬。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设置了销售部、研发部、采购部、制造部、质量

	工艺部、人事行政部、财务部，拥有与上述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技术和管理人员及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具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场所，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办公的情形。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	--

六、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出具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均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荣际股份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不从事任何与荣际股份现行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不通过新设、投资、收购、兼并的方式控制其他与荣际股份主要业务存在竞争的企业。

3、如因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荣际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承诺向荣际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持有荣际股份股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则变化导致对同业竞争问题的规范可以或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或以其他方式解决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要求对同业竞争问题做出进一步的规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情况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控制的企业（以下简称“本人的关联方”）均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荣际股份主要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经营任何在商业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市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如因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荣际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承诺向荣

际股份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担任荣际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以内，本承诺均有效，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如因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则变化导致对同业竞争问题的规范可以或应当采取进一步措施或以其他方式解决的，本人将根据相关要求对同业竞争问题做出进一步的规范。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为防止以后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出具了《关于对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资金被占用的情况，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荣际股份资金或者转移荣际股份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荣际股份为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承诺不会占用或者转移荣际股份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亦不接受荣际股份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

本人的上述确认、承诺及所述事实全面、真实、准确、完整，并无任何隐瞒、虚假和重大遗。

若本人违反上述确认和承诺，本人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陈荣旺	董事 总经理	共同实际控制人、 董事、总经理	7,220,400	60.00	0.17
2	苏付娣	董事	共同实际控制人、 董事	4,279,200	19.17	16.49
3	吴进涛	董事长	董事长	500,000	4.17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陈荣旺与董事苏付娣是夫妻，董事陈荣华是董事陈荣旺的哥哥，董事吴进涛是董事陈荣旺的外甥，董事吴进涛是董事陈荣华的外甥。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保密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 (1) 就本人及近亲属无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声明；
- (2) 关于任职资格及诚信守法的书面声明；
- (3)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4) 关于减少和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十、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 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5,098.32	695,182.95	109,948.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83,207.71	3,063,834.35	2,529,249.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8,187.94	1,306,703.12	1,812,862.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4,576.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78,775.58	5,286,971.65	3,283,531.3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607.79	651,091.65	341,332.39
流动资产合计	12,412,454.24	11,003,783.72	8,076,925.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94,171.58	3,785,771.79	3,889,827.0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9,420.99	515,783.79	641,425.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686.36	39,060.09	20,006.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5,463.00	489,863.00	28,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84,741.93	4,830,478.67	4,579,259.18
资产总计	17,097,196.17	15,834,262.39	12,656,184.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32,591.68	2,911,594.70	1,509,061.43
预收款项	838,476.86	2,000,046.67	1,065,318.4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5,080.05	304,879.31	18,760.25
应交税费	59,064.64	6,488.74	166,799.85
其他应付款	1,442,420.99	3,840,530.00	3,607,509.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97,634.22	9,063,539.42	6,367,449.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5,371.14	90,061.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371.14	90,061.86	-
负债合计	6,283,005.36	9,153,601.28	6,367,44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9,81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378.32	50,721.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4,373.79	488,282.79	138,01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14,190.81	6,680,661.11	6,288,735.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14,190.81	6,680,661.11	6,288,735.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097,196.17	15,834,262.39	12,656,184.36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292,330.85	26,569,213.37	22,046,632.58
其中：营业收入	14,292,330.85	26,569,213.37	22,046,632.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944,365.47	26,497,721.41	21,417,783.56
其中：营业成本	11,632,623.07	21,578,977.99	17,086,782.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2,835.70	7,081.77	6,161.03
销售费用	383,523.34	1,168,677.39	1,299,982.00
管理费用	1,018,164.85	1,982,193.71	1,734,727.53
研发费用	840,097.74	1,517,439.17	1,372,773.67
财务费用	-12,879.23	243,351.38	-82,643.30
其中：利息收入	335.00	1,207.11	1,526.56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41,137.24	82,738.14	44,1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182,199.19	-36,961.81	-25,454.25
资产减值损失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9.74	-1,557.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903.43	113,498.55	645,937.69
加：营业外收入		284,682.69	1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66.99	45.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903.43	397,514.25	745,892.19
减：所得税费用	-26,626.27	-19,053.55	6,974.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7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7	0.19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9,482.79	29,055,368.63	23,020,998.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775.27	980,299.54	2,228,896.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81.52	458,689.80	145,62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7,039.58	30,494,357.97	25,395,521.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0,054.68	23,881,177.18	21,833,716.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7,228.64	3,384,692.27	2,715,674.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47.64	204,331.30	54,824.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959.80	1,981,689.85	2,356,77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2,290.76	29,451,890.60	26,960,986.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51.18	1,042,467.37	-1,565,464.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059.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59.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363.17	770,522.62	1,026,394.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363.17	770,522.62	1,026,39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363.17	-727,463.50	-1,026,39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		4,39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0,672.44	10,566,000.00	10,645,70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0,672.44	10,566,000.00	15,035,703.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42.05	318,480.05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8,781.45	10,329,070.00	12,489,10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8,781.45	10,353,712.05	12,807,58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1,890.99	212,287.95	2,228,11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638.73	57,942.34	-11,638.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63	585,234.16	-375,378.3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182.95	109,948.79	485,327.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098.32	695,182.95	109,948.79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月—5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29,817.02			-92,378.32		-437,438.7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529,817.02			-92,378.32		-437,438.7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				529,817.02					284,373.79		10,814,190.81

2019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00,000.00								50,721.54		138,013.82		6,288,73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0,000.00								50,721.54		138,013.82		6,288,735.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56.78		350,268.97		391,925.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6,567.80		416,567.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656.78		-66,298.83		-24,642.05
1. 提取盈余公积								41,656.78		-41,656.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642.05		-24,642.0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00,000.00							92,378.32		488,282.79		6,680,661.11
----------	--------------	--	--	--	--	--	--	-----------	--	------------	--	--------------

2018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10,000.00										-231,702.65		1,478,29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0,000.00										-231,702.65		1,478,29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90,000.00								50,721.54		369,716.47		4,810,438.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38,918.06		738,918.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90,000.00												4,3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390,000.00												4,3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721.54		-369,201.59			-318,48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50,721.54		-50,721.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8,480.05			-318,480.0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100,000.00							50,721.54		138,013.82			6,288,735.36

(五)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5 月份财务会计报告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0）第 21605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5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 1-5 月、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

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股东、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款项等可收回性较高的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关联方、股东、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款项等可收回性较高的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工具主要包括远期合同、期货合同、互换合同。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		

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九）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市场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

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

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股东、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款项等可收回性较高的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对关联方、股东、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款项等可收回性较高的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低风险组合	关联方、股东、押金、保证金及内部职工款项等可收回性较高的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有明显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2) 包装物

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5.00	19.00-31.6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	--------	----

无

无

无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本公司长期待摊按3年摊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时点为发出商品并取得客户的验收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确认收入时间为发出货物并取得客户的确认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确认收入时间为货物离港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

入。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确认收入时间为发出货物并取得客户的确认后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确认收入时间为货物离港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

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修订后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会计准则

2019年5月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对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0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2) 执行修订后的债务重组会计准则

2019年5月1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债务重组的确认、计量和披露作出修订。2019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2019年6月17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该准则的规定进行调整；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进行追溯调整。

(3) 采用新的财务报表示格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本公司2019年属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情形，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项目的变化，主要是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变化，在以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中反映。财会〔2019〕6号中还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分别列示。

(4)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分类与计量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基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及企业管理该

等资产的业务模式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大类别。取消了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原分类。权益工具投资一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也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未提用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

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首次执行日，分类与计量的改变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8年	会计科目列式变更	应收账款		2,529,249.77	2,529,249.77
2018年	会计科目列式变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29,249.77	-2,529,249.77	
2018年	会计科目列式变更	应付账款		1,509,061.43	1,509,061.43
2018年	会计科目列式变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09,061.43	-1,509,061.43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292,330.85	26,569,213.37	22,046,632.58
净利润(元)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毛利率(%)	18.61	18.78	22.50

期间费用率 (%)	15.60	18.49	19.62
净利率 (%)	1.63	1.57	3.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5	6.41	15.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02	1.94	12.5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7	0.1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7	0.19

2. 波动原因分析

1、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营业收入为 22,046,632.58 元、26,569,213.37 元和 14,292,330.85 元，2019 年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以质量为导向，产品质量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使得公司主要客户的订单量有所增加。

2、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22.50%、18.78% 和 18.61%，毛利率略有下降，公司毛利率低于公众公司平均水平。2019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下降 3.72%，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公司提高了员工待遇，员工工资较 2018 年有所上升。二是公司通过研发投入，在 2018 年获得超过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于 2019 年应用于公司产品，对公司产品进行改进。研发成果投入初期，产品次品率高于上年同期，造成了公司成本支出增加，降低了毛利率。

3、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9.62%、18.49% 和 15.60%，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进行了积极的期间费用控制。

4、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738,918.06 元、416,567.80 元和 233,529.70 元，净利率分别为 3.35%、1.57% 和 1.63%，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有所下降，主要是毛利率下降引起。

4、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5.01%、6.41% 和 2.3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55%、1.94% 和 2.02%。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9 元、0.07 元和 0.03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分别为 0.16 元、0.02 元和 0.02 元。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净利润的波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也随之波动。2019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8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 2019 年毛利率下降以及财务费用增加，使得净利润下降，导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36.75	57.81	50.31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	36.75	57.81	50.31
流动比率 (倍)	2.00	1.21	1.27

速动比率（倍）	1.19	0.41	0.41
---------	------	------	------

2. 波动原因分析

1、公司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5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 50.31%、57.81% 和 36.7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整体呈下降趋势，表明公司的偿债能力呈增强的趋势。公司 2020 年 5 月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8 年末下降 13.56%，主要原因一是 2020 年公司股东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实缴，增加了总资产及所有者权益，有效降低了资产负债率。二是 2020 年公司归还了关联方陈荣旺的部分暂借款，减少了负债，使得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2、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27、1.21 和 2.00，速动比率分别为 0.41、0.41 和 1.19。公司 2020 年对注册资本进行了实缴，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表明公司的偿债能力有所加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78	9.01	9.32
存货周转率（次/年）	2.41	5.04	4.8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7	1.87	1.70

2. 波动原因分析

1、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9.32、9.01 和 2.78，公司信用政策一般为开票后 1-3 个月，因此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2020 年 1-5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原因一是国内疫情控制住后，公司主要客户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在 4、5 月份采购了油分离器、阀门类等产品约 350 万，该公司信用期一般为 2 个月，期末形成了较大的应收账款。二是为了支持公司客户渡过疫情难关，适当的宽松了客户的信用期，因此 2020 年 1-5 月份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

2、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82、5.04 和 2.41，2019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上年有所上升，表明变现能力逐渐增强。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在产品。公司重视存货的管理，并根据年度销售计划、生产年计划以及根据近三个月的销售情况对后期的销售计划进行滚动调整，及时对生产计划做出调整，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为平稳。

3、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70、1.87 和 0.87，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资产运营效率良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5,251.18	1,042,467.37	-1,565,46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7,363.17	-727,463.50	-1,026,39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01,890.99	212,287.95	2,228,119.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84.63	585,234.16	-375,378.35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比上年变动比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9,482.79	29,055,368.63	23,020,998.37	26.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775.27	980,299.54	2,228,896.74	-56.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81.52	458,689.80	145,626.56	21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7,039.58	30,494,357.97	25,395,521.67	2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0,054.68	23,881,177.18	21,833,716.73	9.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7,228.64	3,384,692.27	2,715,674.67	24.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47.64	204,331.30	54,824.92	27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959.80	1,981,689.85	2,356,770.21	-1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2,290.76	29,451,890.60	26,960,986.53	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51.18	1,042,467.37	-1,565,464.86	-166.59%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65,464.86 元、1,042,467.37 元和 -905,251.18 元。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增加 2,607,932.23 元，主要原因是随着本期收入的增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增减变化主要取决于公司的经营活动，从这个角度出发，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也决定了公司现金流量的正常和健康。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9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8 年度增长了 26.21%，金额为 29,055,368.63 元，这主要是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8 年上涨了 26.21%，而应收账款未有明显增加，进而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主要是出口退税。2019 年收到的税费返还较 2018 年下降了 56.02%，主要是 2019 年内销营业收入增加，使得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加，“免、抵”后退税金额有所减少。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收入	335.00	1,207.11	1,526.56

政府补助	36,446.52	457,482.69	144,100.00	
合计	36,781.52	458,689.80	145,626.56	

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利息收入、政府补助。2019 年度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有所增加，主要是公司收到关于的高新技术企业等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9 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 23,881,177.18 元，较 2018 年度上升了 9.38%，这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增多所致。。

(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9 年度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 2018 年度增加 24.64%，增加金额为 669,017.60 元，这主要是公司员工职工薪酬增加所致，2019 年公司调增了员工的基本工资，同时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员工人数也有所增加。

(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9 年度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较 2018 年度增加 272.70%，增加金额为 149,506.38 元，一方面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支付的税费相应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产品出口德国等地，享受出口退税政策，公司增值税税负较轻。同时，公司为小微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享受加计扣除及所得税享受优惠税率，公司所得税税负较轻，因此公司缴纳的税费较少。

(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手续费	16,761.87	6,896.82	7,546.17
付现费用	944,621.03	1,974,126.04	2,349,178.54
滞纳金	--	666.99	45.50
往来款	104,576.90	--	--
合计	1,065,959.80	1,981,689.85	2,356,770.21

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是期间费用。2019 年度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8 年有所减少，这主要是公司加强对费用的控制，减少了不必要的费用支出。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3,059.1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3,059.1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363.17	770,522.62	1,026,39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363.17	770,522.62	1,026,39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363.17	-727,463.50	-1,026,394.7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	--	4,3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0,672.44	10,566,000.00	10,645,70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10,672.44	10,566,000.00	15,035,703.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42.05	318,480.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8,781.45	10,329,070.00	12,489,10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8,781.45	10,353,712.05	12,807,583.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1,890.99	212,287.95	2,228,119.95

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是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是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支付的款项。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为公司增资而收到的股东增资款。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利润分配而支付给股东的分红款。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向关联方借款和归还关联方借款所产生的现金流量。

3、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有相应的勾稽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9,482.79	29,055,368.63	23,020,998.37
营业收入	14,292,330.85	26,569,213.37	22,046,632.58
加：销项税	1,110,294.30	2,122,973.45	1,968,090.25
加：应收账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1,572.55	-571,546.39	-592,677.82
加：预收账款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61,569.81	934,728.20	-401,046.6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81.52	458,689.80	145,626.56
利息收入	335.00	1,207.11	1,526.56
政府补助	36,446.52	457,482.69	144,1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30,054.68	23,881,177.18	21,833,716.73
营业成本	11,632,623.07	21,578,977.99	17,086,782.63
进项税额	1,516,032.85	4,122,890.66	3,030,699.04
存货期末价值-存货期初价值	-908,196.07	2,003,440.28	-529,492.41
应付账款期初数-应付账款期末数	-520,996.98	-1,402,533.27	3,303,665.13
预付账款期末数-预付账款期初数	-1,398,378.18	-534,159.74	401,872.98
研发费等领用材料	431,477.84	545,804.98	658,506.20
减计入成本的人工	1,175,518.34	2,083,595.87	1,641,297.40
减计入成本的折旧费	161,393.51	379,147.85	266,519.44

减应付账款（设备款）期初数-应付账款（设备款）期末数	385,596.00	-29,500.00	210,5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5,959.80	1,981,689.85	2,356,770.21	
手续费	16,761.87	6,896.82	7,546.17	
付现费用	944,621.03	1,974,126.04	2,349,178.54	
滞纳金	--	666.99	45.50	
往来款	104,576.9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43,059.12	--	
出售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	43,059.1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363.17	770,522.62	1,026,394.76	
一次性付款购入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221,767.17	693,962.62	798,096.47	
长期待摊费用支出	--	106,060.00	17,798.29	
应付账款（设备款）期初数-应付账款（设备款）期末数	385,596.00	-29,500.00	210,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3,110,672.44	10,566,000.00	10,645,703.47	
拆入关联方资金-苏付娣	600,002.00	--	--	
拆入关联方资金-陈荣旺	2,510,670.44	10,566,000.00	10,645,70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8,781.45	10,329,070.00	12,489,103.47	
归还关联方拆入资金-苏付娣	600,002.00	--	--	
归还关联方拆入资金-陈荣旺	4,908,779.45	10,329,070.00	12,439,103.47	
归还关联方拆入资金-易海怀	--	--	50,000.00	

4、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具有匹配性，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净利润	233,529.70	416,567.80	738,918.06
加：信用减值损失	182,199.19	36,961.81	25,454.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5,280.22	732,688.98	595,462.57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362.80	231,701.84	18,32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769.74	1,557.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38.73	-57,942.34	11,638.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26.27	-19,053.55	6,97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8,196.07	-2,003,440.28	529,492.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34,887.41	-809,008.91	124,008.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3,976.03	2,420,160.42	-3,617,297.00	
其他[注]	-4,690.72	90,061.8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5,251.18	1,042,467.37	-1,565,464.86	

注：其他为递延收益变动计入其他收益，从而引起净利润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主要是由信用减值损失、固定资产折旧、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存货、经营性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所致。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确认收入时间为发出货物并取得客户的确认后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具体确认收入时间为货物离港后确认收入。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以及对产品质量的把控，公司销售后，未发生过较大规模的售后退回情况。通常，若产品出现质量或者使用问题，公司在第一时间连同相关部门进行处理，如果是使用问题，公司给客户提供解决方案。如果是公司产品质量问题则反馈内部进行分析整改并做好后期的退换货事宜，并做好相关售后服务工作。

公司与主要外销客户 VIEROL AG、APA. INDYSTRIES. INC、WERNER METZGET GMBH 等均以 FOB 进行结算，FOB 进行结算的，装运港货物装运上船后，风险转移给买方。因此，货物离港后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符合收入确认原则。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金额较大的退货情况，产品质量符合相关要求，并预期不会发生严重的退货情况，因此货物离港作为收入确认时点合理、准确，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会计准则要求。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油分离器	7,426,965.49	51.96	12,604,695.49	47.44	10,946,661.24	49.65
阀门类	3,863,191.34	27.03	9,209,687.20	34.66	8,663,762.84	39.30
其他	3,002,174.02	21.01	4,754,830.68	17.90	2,436,208.50	11.05
合计	14,292,330.85	100.00	26,569,213.37	100.00	22,046,632.58	100.00
波动分析	<p>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均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2,046,632.58 元、26,569,213.37 元和 14,292,330.85 元，其中公司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4,522,580.79 元，增幅 20.51%，主要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油分离器、阀门等产品销售所属的市场为汽车维修市场，随着国内外居民汽车保有量持续增加，汽车维修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从而为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提供了强有力的市场基础；二是公司致力于油分离器、阀门等产品销售多年，已形成完善的产品系列、广泛的销售渠道以及良好的业界口碑；三是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及经验积累，公司对于油分离器、阀门等产品品质有着很好的定位，从而能够更好的为客户提供服务，增强客户黏性，使得向客户的销售规模不断增长，其中主要客户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VIEROL AG、WERNER METZGET GMBH、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等 2019 年业务收入增长约 380 万元。2020 年 1-5 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14,292,330.85 元，占 2019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53.79%，主营业务收入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国外企业尚未开工生产，而本公司经有关部门批准，于 2020 年 2 月份复工复产，公司产品填补了国外市场的缺口，因此主要贸易客户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直接出口客户 VIEROL AG 在 2020 年 1-5 月份的订单量均有所提升，使得 2020 年 1-5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有所增加。</p> <p>油分离器：油分离器的作用是分离曲轴箱排出气体中的机油，减少机油从曲轴箱呼吸口排放到发动机外面，起到节能、环保的作用。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5 月份油分离器收入分别为 10,946,661.24 元、12,604,695.49 元和 7,426,965.4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9.65%、47.44% 和 51.96%。2019 年油分离器收入较 2018 年增加了 1,658,034.25 元，增长了 15.15%。公司油分离器主要用于出口，客户主要包括 VIEROL AG、WERNER METZGET GMBH 等，均为德国客户。2019 年油分离器的增长主要是公司注重产品质量的控制，产品质量得到了客户的认可，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长，客户的采购量增加所致。</p> <p>阀门类：阀门类产品主要包括进气控制阀、暖风水阀、控制阀、电磁阀等。其中，进气控制阀主要作用是根据发动机转速高低、燃烧室所需空气量大小来通过行车电脑</p>					

控制开关阀门；暖风水阀主要作用是利用汽车发动机冷却循环水为车内采暖提供热源。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5月份阀门类收入分别为8,663,762.84元、9,209,687.20元和3,863,191.34元，该类产品收入较为稳定。该产品主要客户为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等，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一直为公司主要客户，其主要服务欧、美市场，与公司合作稳定。

其他产品主要包括滤清器底座总成、滤清器壳、曲轴箱气门、机油冷却器总成、空气流量计等产品。2018年、2019年及2020年1-5月份其他产品收入分别为2,436,208.50元、4,754,830.68元和3,002,174.02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05%、17.90%和21.01%，公司其他类产品种类较多，每个品种销售的变化会引起其他产品收入的波动。

近年来公司业务不断开拓，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公司提供的产品得到更多公司的认可，保持着与主要客户良好的合作关系，大客户的稳定使得公司收入保持稳定，总体而言，公司销售收入稳定且有所上升。

2018年1-5月份、2019年1-5月份、2020年1-5月份以及2020年1-8月份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营业收入金额	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
2018年1-5月份	7,212,312.51	32.71%
2019年1-5月份	10,311,497.30	38.81%
2020年1-5月份	14,292,330.85	—
2020年1-8月份	23,278,604.13	—

2020年1-5月份，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980,833.55元，增长了38.61%。2019年1-5月份，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099,184.79元，增长了42.97%。同时2018年1-5月份、2019年1-5月份营业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2.71%和38.81%，占比相对稳定。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以下几点：一是公司的主营业务油分离器、阀门等产品销售所属的市场为汽车维修市场，随着国内外居民汽车保有量持续增加，汽车维修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从而为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提供了强有力的基础；二是公司致力于油分离器、阀门等产品销售多年，已形成完善的产品系列、广泛的销售渠道以及良好的业界口碑；三是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及经验积累，公司对于油分离器、阀门等产品品质有着很好的定位，从而能够更好的为客户提供服务，增强客户黏性，使得向客户的销售规模不断增长。

公司2020年1-8月份实现营业收入23,278,604.13元，占2019年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87.61%，营业收入增长明显，实现稳步增长。一方面公司积极寻找新客户，加大对国内外市场的挖掘，为公司经营提供了新的业绩增长点。另一方面公司销售人

	员定期询问海外客户当前的经营情况，积极了解客户近阶段的需求状况。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	6,915,109.54	48.38	12,511,565.51	47.09	11,676,625.36	52.97
华南	428,911.51	3.00	281,291.68	1.06	77,610.35	0.35
华北	942,583.30	6.60	1,776,242.56	6.69	169,918.07	0.77
东北	2,902.65	0.02	16,922.19	0.06	11,935.78	0.05
西南	177,548.66	1.24	317,432.33	1.19	117,653.63	0.53
西北	--	0.00	346,775.49	1.31	20,973.28	0.10
国外	5,825,275.19	40.76	11,318,983.61	42.60	9,971,916.11	45.23
合计	14,292,330.85	100.00	26,569,213.37	100.00	22,046,632.58	100.00

从营业收入按地区来看，公司业务主要有内销和外销两方面，外销占营业收入比重超过40%，内销则主要集中于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外销客户主要集中于德国、美国市场，华东地区主要客户为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等，华北地区客户主要为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体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划分较为平稳，随着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随之变动，但各地区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为平稳，未有明显波动。公司收入不存在对单一地区重大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要客户为 VIEROL AG、APA. INDYSTRIES. INC、WERNER METZGET GMBH、JÜRGEN LIEBISCH GMBH 和 EURO STAR INDUSTRIES INC，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主要境外客户的业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20年1-5月	占海外销售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产品
VIEROL AG	3,523,561.69	60.49%	24.65%	油分离器、其他产品
APA. INDYSTRIES. INC	951,807.54	16.34%	6.66%	油分离器
WERNER METZGET GMBH	306,277.86	5.26%	2.14%	油分离器
JÜRGEN LIEBISCH GMBH	100,661.65	1.73%	0.70%	油分离器、其他产品
EURO STAR INDUSTRIES INC	—	0.00%	0.00%	—
合计	4,882,308.74	83.82%	34.15%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9年	占海外销售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产品
VIEROL AG	5,624,163.08	49.69%	21.17%	油分离器、其他产品
WERNER METZGET GMBH	2,104,728.79	18.59%	7.92%	油分离器
APA. INDYSTRIES. INC	931,239.86	8.23%	3.50%	油分离器

JÜRGEN LIEBISCH GMBH	343,521.60	3.03%	1.29%	油分离器、其他产品
EURO STAR INDUSTRIES INC	222,266.10	1.96%	0.84%	油分离器
合计	9,225,919.43	81.51%	34.72%	

单位：元

	2018年	占当期海外销售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产品
VIEROL AG	3,359,017.55	33.68%	15.24%	油分离器、其他产品
JÜRGEN LIEBISCH GMBH	2,142,325.35	21.48%	9.72%	油分离器、其他产品
WERNER METZGET GMBH	1,029,737.14	10.33%	4.67%	油分离器
EURO STAR INDUSTRIES INC	1,015,668.45	10.19%	4.61%	油分离器
APA. INDYSTRIES. INC	854,291.79	8.57%	3.87%	油分离器
合计	8,401,040.28	84.25%	38.11%	

上述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经营地址	国家	存续状态	成立时间	客户主营业务	与公司开始合作时间	合作期限
1	A. P. A. Industries, Inc.	555 E. Easy Street Simi Valley CA 93065 USA	美国	存续	1984	欧系、美系和亚系车型售后市场的汽车配件	2018年	长期
2	Werner Metzger GmbH	Rita-Maiburg-Str. 33 70794 Filderstadt Germany	德国	存续	1980	德系车售后市场全车件	2017年	长期
3	VIEROL AG	Karlstr. 19 26123 Oldenburg Germany	德国	存续	1977	汽车电器件和发动机部件润滑油	2014年	长期
4	JÜRGEN LIEBISCH GMBH	Wilhelm-Bergner-Str. 11c 21509 Glinde Germany	德国	存续	1975	全车系汽车配件	2016年	长期
5	EURO STAR INDUSTRIES INC	231 Wilson Avenue Norwalk, CT 06854 U. S. A.	美国	存续	—	全车系汽车配件	2014年	长期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成本中主要分为三大类，即原材料、人工成本及与生产有关的其他费用。因此，公司设置了原材料、应付职工薪酬及制造费用分别对料、工、费进行归集。

公司成本核算流程如下：

(1) 原材料领用：按生产及研发所需，领用生产用原材料、研发用原材料；原材料暂估入库：发票未到的已入库原材料全部做暂估入库处理；

(2) 直接人工归集：将当月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工人工资等计入直接人工费用；

(3) 制造费用归集：将当月发生的其他与生产相关的费用计入制造费用。

(4) 月末关帐处理：月末，财务查看是否有未审核单据，确认无误后关帐，目的是防止公司ERP系统各环节修改本月数据。

(5) 原材料出库核算：使原材料单价实现加权平均，在领料单上赋予单价及金额，并生成生产领料凭证，生产领料完成。

(6) 生产成本核算：将本月发生的直接材料导入生产成本计算表，本月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按完工产品所耗用原材料比例分配，核对无异常后生成产品入库凭证，产成品完工入库；

(7) 产成品出库核算：使产成品按规格型号实现加权平均，并按当月销售收入对应原材料及产成品生成销售成本结转凭证，核对无误后完成销售成本结转。

公司原材料、周转材料领用时计入生产成本科目，未领用时，在报表中列示存货-原材料、周转材料；生产成本在产品完工后结转计入库存商品科目，未完工时，在报表中列示存货-生产成本；库存商品销售后结转计入营业成本科目，未实现销售时，在报表中列示存货-库存商品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油分离器	5,929,304.17	50.98	10,048,506.77	46.57	8,313,484.48	48.65
阀门类	3,071,462.29	26.40	7,188,486.99	33.31	6,553,874.00	38.36
其他	2,631,856.61	22.62	4,341,984.23	20.12	2,219,424.15	12.99
合计	11,632,623.07	100.00	21,578,977.99	100.00	17,086,782.6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变动而波动，公司能在确认收入后及时结转成本，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变动趋势相符。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049,811.89	86.40	16,792,115.52	77.82	13,526,872.63	79.17
直接人工	1,125,296.00	9.67	1,947,127.00	9.02	1,531,230.00	8.96
制造费用	457,515.18	3.93	2,839,735.47	13.16	2,028,680.00	11.87
合计	11,632,623.07	100.00	21,578,977.99	100.00	17,086,782.63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占比相对稳定,未发生较大的波动。直接材料主要包括塑料件、密封圈、尼龙、冷却器、铜棒等。直接人工主要是车间生产人员的工资,车间生产人员工资按照基础工资和计件工资相结合计算,因此随着产量的上升,车间人员工资也随之提高,但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为稳定。制造费用主要是水电费及折旧费等。</p> <p>公司2018年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79.17%,2019年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77.82%,2020年1-5月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86.40%,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成本所占比重最大,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比较低,以上情况均符合该行业的特征。</p> <p>2020年1-5月份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比重为3.93%,较2019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零部件模具委托外部加工,2020年受疫情影响,委托外部加工数量减少,使得制造费用有所下降。</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 元

2020年1月—5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油分离器	7,426,965.49	5,929,304.17	20.17%
阀门类	3,863,191.34	3,071,462.29	20.49%
其他	3,002,174.02	2,631,856.61	12.33%
合计	14,292,330.85	11,632,623.07	18.61%
原因分析	2020年1-5月份公司毛利率较2019年基本持平,略微下降了0.17%,主要是随着生产工艺的完善改进,次品率不断下降,生产成本中的材料成本也随之		

	<p>减少。但由于疫情影响，公司 2 月份产量较低，导致单位固定成本较高，影响了存货的单位成本，上述原因综合影响了公司 2020 年 1-5 月的毛利率。</p> <p>油分离器产品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5 月份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4.05%、20.28% 和 20.17%，阀门类产品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5 月份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4.35%、21.95% 和 20.49%，油分离器和阀门类产品为公司主要产品，其毛利率随着员工工资、工艺改进等因素影响而波动，与公司整体毛利率变动保持一致。</p> <p>其他产品 2018 年、2019 年及 2020 年 1-5 月份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8.90%、8.68% 和 12.33%，呈先下跌后上涨的趋势。公司其他产品包括滤清器底座总成、滤清器壳、曲轴箱气门、机油冷却器总成等产品，各产品生产工艺有所区别，导致各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不同。由于其他产品种类较多，各产品销售量有所起伏，不同种类之间的毛利率有所不同，所以毛利率有所波动。</p>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油分离器	12,604,695.49	10,048,506.77	20.28%
阀门类	9,209,687.20	7,188,486.99	21.95%
其他	4,754,830.68	4,341,984.23	8.68%
合计	26,569,213.37	21,578,977.99	18.78%
原因分析	2019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较 2018 年度下降 3.72%，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公司提高了员工待遇，员工工资较 2018 年有所上升。二是公司通过研发投入，在 2018 年获得超过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于 2019 年应用于公司产品，对公司产品进行改进。研发成果投入初期，产品次品率高于上年同期，造成了公司成本支出增加，降低了毛利率。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油分离器	10,946,661.24	8,313,484.48	24.05%
阀门类	8,663,762.84	6,553,874.00	24.35%
其他	2,436,208.50	2,219,424.15	8.90%
合计	22,046,632.58	17,086,782.63	22.50%
原因分析	<p>油分离器和阀门类产品为公司主要产品，其毛利率随着员工工资、工艺改进等因素影响而波动，与公司整体毛利率变动保持一致。</p> <p>其他产品包括滤清器底座总成、滤清器壳、曲轴箱气门、机油冷却器总成等产品，各产品生产工艺有所区别，导致各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不同。</p>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申请挂牌公司	18.61%	18.78%	22.50%
达菲特(833542)	--	27.72%	30.10%
华原股份(838837)	--	26.88%	29.97%
原因分析	公司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公司毛利率低于公众公司，达菲特主营业务为柴油滤清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华原股份主营业务为车用滤清器和工业用过滤设备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而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中的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规模、产品用途、发展阶段等方面与公众公司有所不同，因此毛利率水平有所差异。2019 年度，公司与达菲特、华原股份的毛利率皆有所下滑，毛利率波动趋势一致。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分类方式	按地区		
2020 年 1 月—5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华东	6,915,109.54	5,640,678.29	18.43
华南	428,911.51	403,023.57	6.04
华北	942,583.30	745,637.92	20.89
东北	2,902.65	2,781.78	4.16
西南	177,548.66	163,294.91	8.03
国外	5,825,275.19	4,677,206.60	19.71
合计	14,292,330.85	11,632,623.07	18.61
原因分析	公司业务主要有内销和外销两方面，外销占营业收入比重超过 40%，内销则主要集中于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外销毛利率水平高于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主要是国外客户注重产品质量，国外客户定价一般比国内客户高，因此外销毛利率较高。内销方面，公司所有产品均有在华东、华北地区销售，各个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不同，各地区产品销售比例的变动会导致毛利率的波动。其他地区销售金额较小，各年销售的客户、产品有所不同，毛利率会有所波动。		
2019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华东	12,511,565.51	10,235,800.81	18.19
华南	281,291.68	225,937.02	19.68
华北	1,776,242.56	1,422,406.86	19.92
东北	16,922.19	16,329.17	3.50
西南	317,432.33	253,686.46	20.08
西北	346,775.49	277,454.22	19.99

国外	11,318,983.61	9,147,363.45	19.19
合计	26,569,213.37	21,578,977.99	18.78
原因分析	2019 年主要地区毛利率随着公司整体毛利率的下降而有所下降。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华东	11,676,625.36	9,192,683.50	21.27
华南	77,610.35	70,893.50	8.65
华北	169,918.07	134,254.63	20.99
东北	11,935.78	11,908.61	0.23
西南	117,653.63	95,601.34	18.74
西北	20,973.28	16,359.15	22.00
国外	9,971,916.11	7,565,081.90	24.14
合计	22,046,632.58	17,086,782.63	22.50
原因分析	公司各产品在各地区均有销售，每种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不同，各地区产品销售比例的变动会导致毛利率的波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292,330.85	26,569,213.37	22,046,632.58
销售费用(元)	383,523.34	1,168,677.39	1,299,982.00
管理费用(元)	1,018,164.85	1,982,193.71	1,734,727.53
研发费用(元)	840,097.74	1,517,439.17	1,372,773.67
财务费用(元)	-12,879.23	243,351.38	-82,643.30
期间费用总计(元)	2,228,906.70	4,911,661.65	4,324,839.9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8%	4.40%	5.9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13%	7.46%	7.8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5.88%	5.71%	6.2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9%	0.92%	-0.3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5.60%	18.49%	19.62%
原因分析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的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9.62%、18.49% 和 15.60%，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进行了积极的期间费用控制。详细原因变动详见本节“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展位费	--	505,615.58	542,882.00
职工薪酬	75,170.67	268,864.84	225,986.85
业务宣传费	85,559.58	183,846.49	169,626.94
运费	180,333.86	172,457.39	243,966.21
报关费	9,232.00	15,790.46	16,227.26
装卸费	6,494.16	9,929.24	18,150.95
房租	1,038.97	2,203.04	1,995.54
广告费	--	1,000.00	70,832.77
折旧	2,511.68	3,020.35	6,028.04
通讯费	23,182.42	--	--
其他	--	5,950.00	4,285.44
合计	383,523.34	1,168,677.39	1,299,982.00
原因分析	<p>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展位费、运费、业务宣传费等。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299,982.00 元、1,168,677.39 元和 383,523.3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90%、4.40% 和 2.68%，2018 年、2019 年占比波动幅度较小，整体较为稳定。2020 年 1-5 月份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暂未参加展销会，使得展位费下降，引起销售费用占比下降。</p> <p>销售费用中展位费主要为参加展销会所发生的费用，主要有巴西展销会、广州国际汽车零部件展销会等。2020 年 1-5 月份，受疫情影响，尚未参加展销会。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2019 年随着员工工资的上涨，销售费用职工薪酬也有所增加。销售费用中业务宣传费主要为阿里巴巴电商平台推广费。</p> <p>销售费用中运费主要为产品运输费，2019 年运费较 2018 年减少了 71,508.82 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客户单次订单数量增加，使得发货次数减少，减少了运输费用。2020 年 1-5 月费，销售费用运费为 180,333.86 元，主要是疫情期间，运输单价上涨，引起运输费用增加。</p>		

(2) 管理费用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办公费	108,174.85	215,038.60	298,515.18
业务招待费	44,817.65	141,354.69	282,757.97
折旧	130,357.97	296,893.32	260,454.70
职工薪酬	167,640.37	483,750.62	266,424.88
差旅费	42,603.03	289,111.93	245,706.28
服务费	351,092.46	104,629.74	146,322.35
维修费	17,901.59	52,874.15	45,387.19
保安费	30,000.00	39,411.42	41,297.13
协会会费	11,600.00	30,800.00	36,000.00
劳动保护费	3,963.33	--	34,048.54
财产保险费	10,186.50	38,723.14	25,225.81
检测费	2,596.32	42,360.42	20,609.73
长摊摊销	91,632.25	219,917.40	18,326.45
房租	4,128.53	8,754.17	7,929.66
垃圾处理费	--	3,777.00	4,305.00
通讯费	--	--	892.18
残疾人保障金	--	2,804.45	524.48
装修费	--	10,000.00	--
存货盘亏	--	1,992.66	--
专利费	1,470.00	--	--
合计	1,018,164.85	1,982,193.71	1,734,727.53
原因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业务招待费等。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5月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1,734,727.53元、1,982,193.71元和1,018,164.85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87%、7.46%和7.1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波动较为平稳。2019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2018年度增加247,466.18，增幅14.27%，主要是为适应公司发展的需求，公司适当的提高了管理人员的工资待遇，使得2019年度工资支出较2018年度有所增加。		

(3) 研发费用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369,100.00	834,600.00	580,970.00
原材料	431,477.84	545,804.98	658,506.20
折旧	21,017.06	53,627.46	62,460.39
燃料及动力	9,042.19	21,893.98	18,584.45

专利服务费			20,160.00		27,305.00	
检测费	1,415.09		12,641.54		660.38	
差旅费	4,956.00		21,311.02		17,447.02	
其他	--		849.06		906.12	
房租	3,089.56		6,551.13		5,934.11	
合计	840,097.74		1,517,439.17		1,372,773.6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按研发项目汇总情况如下：					
2020 年 1-5 月研发情况						
项目名称	人员人工	原材料	折旧费用与摊销	燃料及动力	其他	合计
大流量的碳罐电磁阀总成	103,800.00	106,534.77	5,797.20	2,412.11	2,184.74	220,728.82
耐高压型的暖风水阀总成	114,800.00	103,940.76	5,709.31	2,360.04	2,198.13	229,008.24
油气分离器产品的工艺改进	84,000.00	101,346.75	5,619.87	2,307.96	2,143.77	195,418.35
汽车空气流量计系统的 设计与实现	45,500.00	92,418.43	2,951.55	1,415.19	2,061.13	144,346.30
汽车机油压 力开关设计 与开发	21,000.00	27,237.13	939.13	546.89	872.88	50,596.03
合计	369,100.00	431,477.84	21,017.06	9,042.19	9,460.65	840,097.74
2019 年度研发情况						
项目名称	人员人工	原材料	折旧费用与摊销	燃料及动力	其他	合计
耐磨损型 汽车电磁 暖风水阀	117,000.00	97,550.00	8,949.50	3,421.41	20,660.56	247,581.47
减震式机 油滤清器 安装支架	189,800.00	159,058.53	13,681.09	5,892.00	13,423.82	381,855.44
高寿命均 流式滤清器	263,900.00	174,492.12	15,922.89	6,266.97	19,804.59	480,386.57
防尘汽车 油箱盖	154,700.00	78,171.44	9,203.34	4,011.73	5,451.72	251,538.23
高密封性 汽车电磁 暖风水阀	109,200.00	36,532.89	5,870.64	2,301.87	2,172.06	156,077.46
合计	834,600.00	545,804.98	53,627.46	21,893.98	61,512.75	1,517,439.17
2018 年度研发情况						
项目名 称	人员人工	原材料	折旧费用与摊销	燃料及动 力	其他	合计
汽车碳罐控制 阀	106,600.00	74,749.93	8,992.74	2,600.59	16,210.86	209,154.12
集成式 PCV 油	167,700.00	208,590.25	17,976.26	5,318.54	17,700.56	417,285.61

	分离器						
组合式 汽车空 气滤清 器	68,640.00	50,278.06	6,259.93	1,989.30	5,766.78	132,934.07	
高集成 汽车空 调冷媒 控制阀	107,250.00	132,870.03	11,681.29	3,384.32	6,904.70	262,090.34	
新型汽 车刹车 油壶	62,400.00	68,844.83	7,482.01	2,137.30	1,149.92	142,014.06	
高寿命 汽车板 式空气 滤清器	68,380.00	123,173.10	10,068.16	3,154.40	4,519.81	209,295.47	
合计	580,970.00	658,506.20	62,460.39	18,584.45	52,252.63	1,372,773.67	

随着行业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愈来愈重视对器具开关的设计及开发的研究，改进公司产品的使用性能和经济指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优化产品结构和试制新材料。目前公司正在研究的项目有大流量的碳罐电磁阀总成、耐高压型的暖风水阀总成、油气分离器产品的工艺改进、汽车空气流量计系统的设计与实现、汽车机油压力开关设计与开发等多个研发项目。随着公司近年来研发投入的不断增加，故而公司整体研发费用有所增长，研发力度的加大也为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	--	--
减：利息收入	335.00	1,207.11	1,526.56
银行手续费	16,761.87	6,896.82	7,546.17
汇兑损益	-29,306.10	237,661.67	-88,662.91
合计	-12,879.23	243,351.38	-82,643.3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手续费。2019年度财务费用较2018年增加了325,994.68元，主要是公司存在对外出口，以美元结算，受汇率波动影响，2019年汇兑损失较大，增加了财务费用支出。</p> <p>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与境外销售规模、汇兑损益之间的匹配性如下：</p>		
	单位：元		
	2020年1-5月	2019年	2018年

	外销金额	5,825,275.19	11,318,983.61	9,971,916.11	
	出口退税金额	390,775.27	980,299.54	1,298,963.56	
	汇兑损益	-29,306.10	237,661.67	-88,662.91	
	出口退税占外销金额比重	6.71%	8.66%	13.03%	
	汇兑损益占外销金额比重	-0.50%	2.10%	-0.89%	

公司出口退税率从 2018 年 5 月 1 日开始由原来的 17% 调整为 16%，从 2019 年 4 月 1 日开始由原来的 16% 调整为 13%。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5 月份，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占外销收入比例分别为 13.03%、8.66% 和 6.71%，2019 年出口退税金额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内销营业收入增加，使得增值税销项税额增加，从而“免、抵”后退税金额减少。

公司申请退税晚于销售确认时点，综合考虑公司毛利率、成本中材料占比情况，公司出口退税与境外销售收入匹配。汇兑损益占境外销售规模的比重波动较小，境外销售规模与汇兑损益之间具有匹配性。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政府补助	41,137.24	82,738.14	44,100.00
合计	41,137.24	82,738.14	44,100.00

具体情况披露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资金		20,000.00	
东莞招聘补助		3,000.00	
展位费补贴		50,000.00	44,100.00
科技创新券第三批		8,800.00	
社保返还	36,446.52		
与资产相关(递延收益部分)：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设备补贴	4,690.72	938.14		
合计	41,137.24	82,738.14	44,100.00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其他利润表科目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199.19	-36,961.81	-25,454.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769.74	-1,557.08
合计	-182,199.19	-40,731.55	-27,011.33

具体情况披露

信用减值损失主要是应收账款等坏账准备的计提导致；资产处置收益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益。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1月—5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3,769.74	-1,557.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137.24	367,420.83	144,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666.99	-45.5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1,137.24	362,984.10	142,497.42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227.45	72,596.82	21,374.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2,909.79	290,387.28	121,122.81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18 年度、2019 年度，公司将闲置固定资产进行报废淘汰，处置该些固定资产形成的处置损失。

(2)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的政府补助收入详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2020 年 1-5 月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依据和来源
社保返还	36,446.52	与收益相关	温州市人力社保局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设备补贴	4,690.72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人民政府技术改造项目（机器换人）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合计	41,137.24		

2019 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依据和来源
稳岗补贴	64,682.69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企业稳定岗位补贴申报工作的通知
高新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科技局关于下达瑞安市 2018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重新认定专项资金的公示
2018 年瑞安市第一批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科技局关于对 2018 年瑞安市第一批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的公示
专利补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瑞安市委办公室、瑞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瑞安市支持科技创新政策二十条(试行)》的通知
东莞招聘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组团赴深圳、东莞招聘人才的预备通知
展位费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商务局关于申报 2018 年度汽摩配产业集群跨境电商发展试点专项资金奖励的通知
科技创新券第三批	8,800.00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科学技术局关于 2019 年第三批拟兑现科技创新券的公示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设备补贴	938.14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人民政府技术改造项目(机器换人)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367,420.83		

2018 年度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依据和来源
瑞安市 2017 年“小升规”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瑞安市财政局关于瑞安市 2017 年“小升规”企业奖励
展位费补贴	44,100.00	与收益相关	瑞安市商务局关于申报 2017 年度瑞安市开放型经济扶持政策奖励项目的通知
合计	144,100.00		

(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5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滞纳金支出	--	-666.99	-45.50
合计	--	-666.99	-45.50

公司 2018 年存在 45.50 元社保滞纳金，2019 年度存在 666.99 元的增值税滞纳金，滞纳金主要为财务人员疏忽大意，未如期向有关部门申报产生的滞纳金。公司已开始加强对纳税事务的管理和对纳税人员的专业能力的培训。对于各项税收，公司将及时足额的缴纳，以防止以上事项的再次发生。除此之外，公司未受过相关部门处罚。

2、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资产相关	是否为与	备注
------	------------	---------	---------	-------	------	----

	—5月			/与收益相关	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社保返还	36,446.52			与收益相关	是	
稳岗补贴		64,682.69		与收益相关	否	
高新企业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2018 年瑞安市第一批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专利补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东莞招聘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展位费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科技创新券第三批		8,8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设备补贴		91,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与资产相关,计入递延收益,按照补助的资产年限进行摊销
瑞安市 2017 年“小升规”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展位费补贴			44,1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00、16.00、13.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2、 税收优惠政策

(1)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30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 GR201833001460, 证书有效期: 3 年, 在有效期内, 所得税税率按 15.00% 征收。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

13号，以下简称《通知》），进一步加大企业所得税优惠力度，放宽小型微利企业标准。《通知》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00万元但不超过300.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年度及2020年1-5月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按20.00%比例征收。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96.00	30,031.52	7,152.49
银行存款	694,402.32	665,151.43	102,796.30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95,098.32	695,182.95	109,948.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2020年5月31日，本公司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五)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0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35,745.64	100.00	352,537.93	5.01	6,683,207.71
合计	7,035,745.64	100.00	352,537.93	5.01	6,683,207.71

续: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34,173.09	100.00	170,338.74	5.27	3,063,834.35
合计	3,234,173.09	100.00	170,338.74	5.27	3,063,834.35

续: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其中: 账龄组合	2,662,626.70	100.00	133,376.93	5.01	2,529,249.77
低风险组合					
组合小计	2,662,626.70	100.00	133,376.93	5.01	2,529,249.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62,626.70	100.00	133,376.93	5.01	2,529,249.77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7,020,732.64	99.79	351,036.63	5.00	6,669,696.01
1 至 2 年	15,013.00	0.21	1,501.30	10.00	13,511.70
合计	7,035,745.64	100.00	352,537.93	5.01	6,683,207.7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3,066,017.31	94.81	153,300.87	5.00	2,912,716.44
1-2年(含2年)	167,044.31	5.16	16,704.43	10.00	150,339.88
2-3年(含3年)	1,111.47	0.03	333.44	30.00	778.03
合计	3,234,173.09		170,338.74	5.27	3,063,834.3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2,657,714.87	99.82	132,885.75	5.00	2,524,829.12
1-2年(含2年)	4,911.83	0.18	491.18	10.00	4,420.65
合计	2,662,626.70	100.00	133,376.93	5.01	2,529,249.77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15,428.03	1年以内	52.81
VIEROL AG	非关联方	2,843,083.34	1年以内	40.41
重庆擎弦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330.00	1年以内	1.78
PRIVATE ENTERPRISE SHATE-M PLUS	非关联方	66,700.61	1年以内	0.95
佳熙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23.00	1年以内	0.85
合计	-	6,810,564.98	-	96.80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VIEROL AG	非关联方	1,334,323.33	1年以内	41.26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3,627.85	1年以内	22.68
WERNER METZGET GMBH	非关联方	469,507.19	1年以内	14.52
华诺威汽车零部件(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6,500.00	1年以内	5.15

EURO STAR INDUSTRIES INC.	非关联方	130,963.37	1 年以内	4.05
合计	-	2,834,921.74	-	87.66

续:

单位名称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VIEROL AG	非关联方	1,187,529.34	1 年以内	44.60
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8,930.00	1 年以内	34.14
EURO STAR INDUSTRIES INC.	非关联方	155,747.15	1 年以内	5.85
Friesenfeld GmbH & Co. KG	非关联方	122,254.60	1 年以内	4.59
JÜRGEN LIEBISCH GMBH	非关联方	74,978.47	1 年以内	2.82
合计	-	2,449,439.56	-	92.00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18 年末、2019 年末及 2020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662,626.70 元、3,234,173.09 元和 7,035,745.64 元。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5 月营业收入为 22,046,632.58 元、26,569,213.37 元和 14,292,330.85 元，应收账款对营业收入的占比为 12.08%、12.17% 和 49.23%。2018 年末、201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为稳定，公司信用政策一般为开票后 1-3 个月，期末余额与信用政策匹配。2020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大，较 2019 年末增长了 117.54%，主要原因一是国内疫情控制住后，公司主要客户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在 4、5 月份采购了油分离器、阀门类等产品约 350 万，该公司信用期一般为 2 个月，期末形成了较大的应收账款。二是为了支持公司客户渡过疫情难关，适当的宽松了客户的信用期。因此 2020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加。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一般经常交易客户信用期为开具发票后 1-3 个月内收款，其中主要客户无锡市金宇对外贸易有限公司、VIEROL AG 信用期为 2 个月。对于零星零散客户，采用预收款的方式进行销售。公司应收账款收款落实到每个销售人员，对超过信用期的客户采取电话催收、登门拜访等方法保证货款的回收。

此外，公司营销部门与财务部门一同监管应收账款的变化，并配置专人在应收账款信用超期后及时催收款项。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保持稳定，且账龄较短，报告期内也未发生过坏账。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期后应收账款变动及报告期末前五大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 5. 31	增加	减少	2020. 8. 31
--	-------------	----	----	-------------

应收账款总金额	7,035,745.64	6,692,467.24	10,629,038.41	3,099,174.47
期末前五应收账款				
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3,715,428.03	1,178,571.43	3,683,604.83	1,210,394.63
VIEROL AG	2,843,083.34	1,236,496.55	3,118,217.16	961,362.73
重庆擎弦商贸有限公司	125,330.00	155,550.00	125,330.00	155,550.00
PRIVATE ENTERPRISE SHATE-M PLUS	66,700.61	103,145.53	66,700.20	103,145.94
佳熙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60,023.00	22,936.00	60,023.00	22,936.00
前五合计	6,810,564.98	2,696,699.51	7,053,875.19	2,453,389.30

境外销售对应的应收账款及其占比和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5月份	2019年	2018年
外销金额	5,825,275.19	11,318,983.61	9,971,916.11
期末应收账款-外销金额	3,002,543.06	2,275,526.90	1,651,260.06
应收账款-外销金额占外销金额比重	51.54%	20.10%	16.56%
应收账款-外销金额占应收账款比重	42.68%	70.36%	62.02%

2020年1-5月份，境外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有所增加，主要是期末VIEROL AG形成2,843,083.34元应收账款所致，VIEROL AG为公司重要的境外客户之一，信用期为2个月，VIEROL AG在4、5月份采购了油分离器等产品约300万，形成了较大的应收账款，使得境外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截至2020年8月31日，公司期后境外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5.31	增加	减少	2020.8.31
应收账款-外销金额	3,002,543.06	4,522,228.29	5,631,460.84	1,893,310.51

从期后境外应收账款收款情况来看，期末形成的应收账款均已经收回，且境外销售良好。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比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30.00	3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公司债权主要集中在应收账款项目中，其账龄主要分布在1年以内，应收款项账龄合理，债权质量较高。报告期内公司无坏账情况发生，债权回收情况良好。因此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比较合理，体现了应有的谨慎性。

此外，我们选取了主营业务相似的可比公司达菲特（833542）、华原股份（838837）对按账龄组合采取账龄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的对比，具体如下：

账龄	达菲特计提比例%	华原股份计提比例%	本公司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5	5.00	5.00
6 个月-1 年 (含 1 年)	5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30.00	3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坏账政策与同行业达菲特相比，达菲特将1年以内款项区分6个月以内及6个月至1年，并按照不同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而公司则不区分，直接按照1年以内的款项进行计提坏账，且计提比例高于达菲特，更加谨慎。与同行业华原股份相比，公司坏账政策与其保持一致。

经与可比公司比较坏账政策，公司各阶段账龄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均在各可比新三板挂牌公司计提比例范围之内。另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故根据公司应收账款的特点，公司坏账政策较为谨慎。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398,187.94	100.00	923,256.82	70.66	1,432,896.99	79.04
1 至 2 年(含 2 年)	--	--	158,736.79	12.15	379,965.87	20.96
2 至 3 年(含 3 年)	--	--	224,709.51	17.19	--	--

合计	398,187.94	100.00	1,306,703.12	100.00	1,812,862.86	100.00
----	------------	--------	--------------	--------	--------------	--------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温州源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15.07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瑞安市嘉艺电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56	1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北京东晟全联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800.00	12.26	1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温州市大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50.00	9.38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余姚市德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600.00	9.19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合计	-	232,750.00	58.46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瑞安市益国塑料厂	非关联方	300,000.00	22.96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702.89	7.55	1-2年	尚未提供服务
温州易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	4.59	1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瑞安市瑞彬吸塑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85.00	3.83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浙江天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3.83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合计	-	558,787.89	42.76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1,548.28	21.05	1年以内	尚未发货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927.19	14.72	1年以内	尚未提供服务

丽水市畅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3.04	6.29	1 年以内	尚未发货
东莞市寮步志恒模具厂	非关联方	91,800.00	5.06	1-2 年	尚未发货
上海炫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122.31	3.37	1 年以内	尚未发货
合计	-	915,400.82	50.49	-	-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中，温州源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预付原材料传感器的货款。瑞安市嘉艺电镀有限公司为预付的材料电镀加工费。北京东晟全联国际会展有限公司为预付的展销费用，由于疫情影响，展销会尚未参与。温州市大峰新材料有限公司为预付原材料聚氨酯的货款。余姚市德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为预付原材料节温器的货款。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中，瑞安市益国塑料厂款项为预付的自封袋采购款。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为预付的电商平台推广费。温州易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款项为公司办公软件维护费。瑞安市瑞彬吸塑包装有限公司款项为预付的内盒包装材料款。浙江天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款项为预付的工业废气处理设备采购款。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中，上海塑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预付款为聚乙烯材料采购款。丽水市畅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预付款为铜棒采购款。东莞市寮步志恒模具厂预付款项为模具开发费用。上海炫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预付款为包装物纸箱采购款。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04,576.9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04,576.90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0 年 5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	

	用损失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 备	账面金 额	坏账准 备	账面金 额	坏账准 备	账面金 额	坏账准 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576.90	0						
合计	104,576.90	0						

续: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账面金 额	坏账准 备	账面金 额	坏账准 备	账面金 额	坏账准 备	账面金 额	坏账准 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0	0						
合计	0	0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组合小计	0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0	0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04,576.90	100.00		0.00	104,576.90
合计	104,576.90	100.00		0.00	104,576.90

续: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无					
合计					

续: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无					
合计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5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104,294.90		104,294.90
代扣个税	282.00		282.00
合计	104,576.90		104,576.90

续: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无			
合计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无			
合计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5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非关联方	104,294.90	1年以内	99.73
代扣个税	非关联方	282.00	1年以内	0.27
合计	-	104,576.90	-	100.00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无				
合计	-		-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无				
合计	-		-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77,414.69		1,577,414.69
在产品	1,498,396.32		1,498,396.32
库存商品	1,302,964.57		1,302,964.5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4,378,775.58		4,378,775.58
----	--------------	--	--------------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3,623.41		1,193,623.41
在产品	2,852,336.26		2,852,336.26
库存商品	1,241,011.98		1,241,011.9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5,286,971.65		5,286,971.6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4,417.35		564,417.35
在产品	1,838,993.63		1,838,993.63
库存商品	880,120.39		880,120.3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3,283,531.37		3,283,531.37

2、存货项目分析

2018年末，公司的存货余额为3,283,531.37元，2019年末存货余额为5,286,971.65元，2020年5月31日存货余额为4,378,775.58元。2019年末存货余额较2018年增加了2,003,440.28元，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存货储备也相应增加。公司建立了以销定产与安全备货的生产管理模式，根据生产订单情况及时对存货进行调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提升，公司提高存货的储备量。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从事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塑料件、密封圈、尼龙、冷却器、铜棒等，库存商品主要为油分离器、阀门类及滤清器等其他产品。

公司年初根据各类产成品的库存情况、销售经验以及销售计划，安排生产，为提高产品线的生产效率、降低产品的单位成本，公司会满负荷运行设备生产单一产品，导致部分产品在年末有所结余，并在次年循环上述流程再次安排生产。考虑到各类产品实际销售情况与计划销售情况的差异以及库存预警量的差别，公司年末原材料、在产品及半成品、库存商品存在结余具有合理性。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5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82、5.04和2.41，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同行业2018年和2019年平均存货周转率2.60和2.71，与同行业平均周转率相比，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主要是公司注重存货的管理，根据年度销售计划、生产年计划以及根据近三个月的销售情况对后期的销售计划进行滚动调整，及时对生产计划做出调整，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因此，公司存货逐期增加具有合理性。

同行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情况如下：

名称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是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未计提存货跌价
达菲特 (833542)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未计提存货跌价
华原股份 (838837)	<p>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p> <p>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p> <p>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p>	<p>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441,903.07 元，占存货的 3.43%</p>

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与公司基本一致。其中，华原股份对原材料和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达菲特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为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所属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息息相关。随着经济全球化和产业分工的细化，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工业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

随着我国汽车行业的高速发展、汽车保有量的增加以及汽车零部件出口市场的扩大，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得到了迅速发展。得益于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以及全球经济的一体化，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出口金额快速增长。汽车配件行业稳步发展。因此，虽然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取决于下游厂商主机或整车销售的情况的影响，但随着汽车保有量持续增长，该不利因素对公司的影响逐渐减小。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整体流动性较好，库龄较短，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不存在大额呆滞的情形；公司的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保持存货的良好周转，因此公司制定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公司及行业实际情况。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5,069.98	214,272.32	
预交附加税		21,918.11	21,918.11
预交所得税	38,172.73	32,123.43	13,080.93
房租	109,365.08	382,777.79	306,333.35
合计	152,607.79	651,091.65	341,332.39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5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95,133.08	223,680.01	-	5,718,813.09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911,954.67	223,680.01		4,135,634.68
运输工具	1,066,270.73			1,066,270.73
办公及电子设备	516,907.68			516,907.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09,361.29	315,280.22	-	2,024,641.5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843,123.29	157,076.08		1,000,199.37
运输工具	641,757.97	105,516.38		747,274.35
办公及电子设备	224,480.03	52,687.76		277,167.7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85,771.79			3,694,171.58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3,068,831.38			3,135,435.31
运输工具	424,512.76			318,996.38
办公及电子设备	292,427.65			239,739.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85,771.79			3,694,171.58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3,068,831.38			3,135,435.31
运输工具	424,512.76			318,996.38
办公及电子设备	292,427.65			239,739.89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56,648.90	675,462.62	136,978.44	5,495,133.08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3,279,615.94	632,338.73		3,911,954.67
运输工具	1,160,125.28	43,123.89	136,978.44	1,066,270.73
办公及电子设备	516,907.68			516,907.6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66,821.89	732,688.98	90,149.58	1,709,361.29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12,161.28	330,962.01		843,123.29
运输工具	457,146.49	274,761.06	90,149.58	641,757.97
办公及电子设备	97,514.12	126,965.91		224,480.0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889,827.01			3,785,771.79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2,767,454.66			3,068,831.38
运输工具	702,978.79			424,512.76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9,393.56			292,427.6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89,827.01			3,785,771.79
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2,767,454.66			3,068,831.38
运输工具	702,978.79			424,512.76
办公及电子设备	419,393.56			292,427.65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名称	变动期间	原值变动金额(元)	变动原因
机器设备	2020年1-5月份	223,680.01	购置
机器设备	2019年	632,338.73	购置
运输工具	2019年	43,123.89	购置
运输工具	2019年	136,978.44	处置
机器设备	2018年	562,579.95	购置
运输工具	2018年	175,540.00	购置
办公及电子设备	2018年	270,476.52	购置
机器设备	2018年	7,575.00	处置
运输工具	2018年	23,566.70	处置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5月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0,338.74	182,199.19				352,537.9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合计	170,338.74	182,199.19				352,537.93

续：

项目	2018年12月 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 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3,376.93	36,961.81				170,338.7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0.00					0.00
合计	133,376.93	36,961.81				170,338.7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5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装修费	421,508.23	--	91,632.25	--	329,875.98
车间地面工程	94,275.56	--	14,730.55	-	79,545.01
合计	515,783.79	--	106,362.80	--	409,420.99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摊销	其他减少	
办公装修费	641,425.63	--	219,917.40	--	421,508.23
车间地面工程		106,060.00	11,784.44	--	94,275.56
合计	641,425.63	106,060.00	231,701.84	--	515,783.79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52,537.93	52,880.69
递延收益	85,371.14	12,805.67
合计	437,909.07	65,686.36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70,338.74	25,550.81

递延收益	90,061.86	13,509.28
合计	260,400.60	39,060.09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33,376.93	20,006.54
合计	133,376.93	20,006.54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 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科目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设备款	515,463.00	489,863.00	28,000.00
合计	515,463.00	489,863.00	28,0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 元

账龄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32,591.68	100.00	2,223,979.94	76.38	841,179.17	55.74
1至2年(含2年)			83,870.50	2.88	667,882.26	44.26
2至3年(含3年)			603,744.26	20.74	--	

合计	3,432,591.68	100.00	2,911,594.70	100.00	1,509,061.43	100.00
----	--------------	--------	--------------	--------	--------------	--------

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5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1,509,061.43元、2,911,594.70元和3,432,591.68元。应付账款主要是向供应商采购塑料件、密封圈、尼龙、冷却器、铜棒等产品所形成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发展，采购增加，信用期内的应付账款也随之增加。2020年5月末应付账款较2019年增加了520,996.98元，主要是公司2020年度销售情况良好，为了保障公司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加大了对原材料的采购，导致应付账款余额增加。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202,078.00	1年以内	35.02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27,000.00	1年以内	9.53
温州祥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82,088.00	1年以内	8.22
温州市铭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39,152.00	1年以内	6.97
瑞安市南威机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07,000.00	1年以内	6.03
合计	-	-	2,257,318.00	-	65.77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常州市润拓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24,715.00	1年以内	18.02
温州坤泰塑机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374,596.00	1-2年: 63,650.00; 2-3年: 310,946.00	12.87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80,006.00	1年以内	9.62
浙江环新氟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24,600.00	1年以内	7.71
浙江科丰传感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90,000.00	1年以内	6.53
合计	-	-	1,593,917.00	-	54.75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温州坤泰塑机销	非关联方	设备款	374,596.00	1年以内: 63,650.00;	24.82

售有限公司				1-2 年: 310,946.00	
宜黄县瑞峰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59,614.62	1 年以内	17.2
浙江环新氟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52,600.00	1 年以内	10.11
瑞安市繁荣铜棒厂	非关联方	材料款	86,340.00	1-2 年	5.72
乐清市海恩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4,138.00	1-2 年	4.25
合计	-	-	937,288.62	-	62.10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838,476.86	100.00	1,828,991.54	91.45	931,904.29	87.48
1-2 年(含 2 年)	--		43,365.44	2.17	133,414.18	12.52
2-3 年(含 3 年)	--		127,689.69	6.38	--	
合计	838,476.86	100.00	2,000,046.67	100.00	1,065,318.47	100.00

2018 年末、2019 年末和 2020 年 5 月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65,318.47 元、2,000,046.67 元和 838,476.86 元。2020 年 5 月末预收账款余额占流动负债比例为 13.53%。公司预收账款均为预收的产品货款。根据公司的销售政策，部分客户存在预收部分款项后发货的情况，故而期末存在预收账款。2020 年 5 月末余额较 2019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 FANTHOM GMBH & CO. KG、APA.INDYSTRIES.INC 等客户订单于 2020 年发货确认了收入，使得预收款有所减少。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总额的比例(%)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9,997.74	1 年以内	41.74
APA.INDYSTRIES.INC	非关联方	货款	41,120.64	1 年以内	4.91
杭州玉泉机车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8,162.00	1 年以内	5.74
广州市孚瑞汽车零配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6,860.00	1 年以内	5.59

温州科德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0,800.00	1年以内	3.67
合计	-	-	516,940.38	-	61.65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503,547.72	1年以内	25.18
FANTHOM GMBH & CO. KG	非关联方	货款	417,130.16	1年以内	20.86
APA.INDYSTRIES.INC	非关联方	货款	206,581.89	1年以内	10.33
ERA.SRL	非关联方	货款	147,885.53	1年以内	7.39
温州市晟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35,650.00	1年以内	6.78
合计	-	-	1,410,795.30	-	70.54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FANTHOM GMBH & CO. KG	非关联方	货款	410,373.51	1年以内	38.52
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208,619.16	1年以内	19.59
福建省旅贸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3,655.00	1年以内	8.79
FLEKSS MOOD	非关联方	货款	55,637.22	1年以内: 3,489.08; 1-2年 52,148.14	5.22
SENTINEL AUTO PARTS CO.LTD	非关联方	货款	48,395.85	1年以内: 3,034.97; 1-2年 45,360.88	4.54
合计	-	-	816,680.74	-	76.66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442,420.99	100.00	3,840,530.00	100.00	3,607,509.00	100.00

合计	1,442,420.99	100.00	3,840,530.00	100.00	3,607,509.00	100.00
----	--------------	--------	--------------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借款	1,442,420.99	100.00	3,840,530.00	100.00	3,603,600.00	99.89
垫付款					3,909.00	0.11
合计	1,442,420.99	100.00	3,840,530.00	100.00	3,607,509.00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陈荣旺	关联方	借款	1,442,420.99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1,442,420.99	-	100.0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陈荣旺	关联方	借款	3,840,530.00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	3,840,530.00	-	100.0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陈荣旺	关联方	借款	3,603,600.00	1年以内	99.89
王飞飞	公司员工	垫付款	3,909.00	1年以内	0.11
合计	-	-	3,607,509.00	-	100.00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5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92,716.15	1,775,747.86	1,643,383.96	425,080.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63.16	11,681.52	23,844.6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4,879.31	1,787,429.38	1,667,228.64	425,080.0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224.05	3,550,096.70	3,264,604.60	292,716.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36.20	120,714.63	120,087.67	12,163.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8,760.25	3,670,811.33	3,384,692.27	304,879.31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5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650.00	1,641,796.00	1,501,794.00	419,652.00
2、职工福利费		48,556.00	48,556.00	
3、社会保险费	13,066.15	29,258.86	36,896.96	5,428.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28.00	24,792.97	25,592.92	5,428.05
工伤保险费	5,730.90	4,465.89	10,196.79	
生育保险费	1,107.25		1,107.25	
4、住房公积金		54,089.00	54,08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48.00	2,048.0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92,716.15	1,775,747.86	1,643,383.96	425,080.05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96,220.00	3,016,570.00	279,650.00
2、职工福利费		130,303.76	130,303.76	
3、社会保险费	7,224.05	88,347.93	82,505.83	13,066.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728.32	59,349.42	58,849.74	6,228.00
工伤保险费	859.25	21,449.01	16,577.36	5,730.90
生育保险费	636.48	7,549.50	7,078.73	1,107.25
4、住房公积金		21,258.00	21,25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967.01	13,967.0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224.05	3,550,096.70	3,264,604.60	292,716.15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549.19	5,872.54	166,304.42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783.95		
印花税	1,314.40	616.20	495.43
教育费附加	14,050.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66.84		
合计	59,064.64	6,488.74	166,799.85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递延收益科目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85,371.14	90,061.86	
合计	85,371.14	90,061.86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2019.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0.05.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机器换人技术改造设备补贴	90,061.86			4,690.72			85,371.1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0,061.86			4,690.72			85,371.14	

续表

项目	2018.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	其他变动	2019.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

			金额	额	额			关
机器换人 技术改造 设备补贴		91,000.00		938.14			90,061.86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91,000.00		938.14			90,061.8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0,0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资本公积	529,81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	92,378.32	50,721.54
未分配利润	284,373.79	488,282.79	138,013.82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14,190.81	6,680,661.11	6,288,735.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14,190.81	6,680,661.11	6,288,735.36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关联方，是指公司的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 (一)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二)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三)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四)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五)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 (六) 联营企业、合营企业**

(七)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公司与上述第(二)项所列法人或其他组织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不因此构成关联关系，但该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长、经理或者半数以上的董事兼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外。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然人，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1.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上述第 1、2 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
6.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陈荣旺	实际控制人	60.00	0.17
苏付娣	实际控制人	19.17	16.49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温州荣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荣旺原控股企业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陈荣旺、苏付娣控制的合伙企业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陈荣旺、苏付娣控制的合伙企业

(1) 温州荣际贸易有限公司

温州荣际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7 月 07 日，持有温州市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2MA285UQ10P)，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出资人为陈荣旺和易海怀，其中陈荣旺持股比例为 80.00%，易海怀持股比例为 20.00%。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2018 年 3 月 6 日，经温州市鹿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温州荣际贸易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 年 7 月 8 日在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26MA2J928H2G，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荣旺，经营地址为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 1777 室），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平阳荣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份额数	份额比例 (%)
1	陈荣旺	50,000.00	1.00
2	苏付娣	4,950,000.00	99.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0 年 7 月 8 日在平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26MA2J929C8K，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荣旺，经营地址为浙江省温州市平阳县南麂镇美龄宫（南麂柳成山庄 1778 室），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平阳荣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份额数	份额比例 (%)
1	陈荣旺	50,000.00	1.00
2	苏付娣	4,950,000.00	99.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吴进涛	公司股东、董事长
易海怀	公司原股东、原监事
吴志国	董事兼董秘
陈荣华	董事
李文	财务总监
吴永兵	监事
蔡彬	监事
朱邦海	监事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月—5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陈荣旺	3,840,530.00	2,510,670.44	4,908,779.45	1,442,420.99
苏付娣		600,002.00	600,002.00	
合计	3,840,530.00	3,110,672.44	5,508,781.45	1,442,420.99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陈荣旺	3,603,600.00	10,566,000.00	10,329,070.00	3,840,530.00
合计	3,603,600.00	10,566,000.00	10,329,070.00	3,840,53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陈荣旺	5,397,000.00	10,645,703.47	12,439,103.47	3,603,600.00
易海怀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447,000.00	10,645,703.47	12,489,103.47	3,603,600.00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5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小计				-
(2) 其他应付款	-	-	-	-
陈荣旺	1,442,420.99	3,840,530.00	3,603,600.00	暂借款
小计	1,442,420.99	3,840,530.00	3,603,600.00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	--	--	--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机制，并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了关联方的范围，关联交易的范围、种类，关联交易的原则（包括回避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回避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的关联交易均已通过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审议或补充审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制度履行相应程序，合法合规。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7,010,370	一审开庭，尚未判决	诉讼主要涉及现有厂房租赁问题，公司已寻找新的厂房，减小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1,000,000	达成和解	公司作为原告，对公司业务未造成不利影响

(1) 公司与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审理进度	本案于 2020 年 8 月经瑞安市人民法院立案，2020 年 9 月，公司作为被告收
------	---

	到瑞安市人民法院送达的诉讼案件材料，公司已在举证期限内向法院提交证据，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开庭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0 日。
基本情况	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以公司违反合同约定，擅自对简易货梯进行改造造成房屋原承重结构，违法加建简易棚，擅自变更企业名称等行为构成根本性违约为由，提起起诉，请求法院确认双方合同已经解除，并要求赔偿其经济损失、违约金等。
诉讼请求及涉案金额	<p>1、依法确认 2019 年 12 月 16 日合同解除的条件已成熟并判令 2019 年 12 月 16 日通知解除合同合法有效；</p> <p>2、依法判令公司应当恢复原状并赔偿经济损失及违约金（自 2019 年 12 月 17 日起至原合同结束日）6535000 元及其利息；</p> <p>3、依法判令公司变更企业名称、企业类型以及法定代表人不符合合同约定前置条件，构成违约责任，应当自起诉之日起一个月内过户变压器并腾空占用厂房，并判令公司自 2019 年 12 月 17 日起至 2020 年 9 月 13 日腾空厂房日止以原合同年租金承担占有使用费（占有使用共 40 天，已减除 2019 年剩余的 1135000 元租金）200000 元及其利息；</p> <p>4、依法判令公司拖欠税款，侵害原告权益，经催告并在通知履行的时间内仍未足额给付，构成根本性违约，应当支付原告对等税金的费用和补足税金共 239730 元及其利息；</p> <p>5、依法判令公司承担民事诉讼费用。</p>
代理律师 案件分析	<p>1、本案核心焦点是公司是否存在根本性违约行为及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作为出租人是否享有合同解除权。代理律师认为，公司的行为并不构成根本性违约，其额外搭建的结构并不改变租赁房屋的建筑主体及承重结构，且事实上已经予以拆除；对于电梯的安装使用更是经过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盖章认可的。本案中，法定或约定的解除条件并未成就，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不享有解除的合理依据。</p> <p>2、即使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享有解除权，其诉讼请求中所列的各项赔偿标准是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的。①双方在合同中并未约定违约责任，其要求并同时主张经济损失、违约金及利息的请求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②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既主张 2019 年 12 月 17 日起的经济损失，又主张 2019 年 12 月 17 日起至被告腾空之日止的占有使用费自我矛盾，重复计算；③双方未就维权费用的承担作出约定，其要求被告承担律师费缺乏依</p>

	<p>据，且部分费用的支出系个人行为，非公司行为。</p> <p>3、至于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在诉请中提出的撤销股东公司股份这一请求，代理律师认为与本案没有关联性，更没有任何法律依据，本案的基础法律关系是房屋租赁合同关系，其以公司擅自转移财产、逃避债务的理由提出这一请求，是将股东个人和公司法人这两个完全不同的主体混为一谈，并且逾越了本案的基础法律关系，不应予以支持。</p>
应对措施	<p>收到本案诉讼材料后，公司及时委托了专业诉讼律师进行代理，负责推进案件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积极应对。针对原告的诉请，公司已向人民法院提交相关证据证明不存在违约行为。此外，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法定期限内向瑞安市人民法院提起反诉，反诉请求是：①依法判令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支付公司违约金 180 万元；②依法判令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赔偿公司因单方解除合同导致的装修损失 598356.6 元；③依法判令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免除公司疫情期间一个月租金。</p>
可能存在 的 判决结果	<p>针对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提出的诉请，法院存在判决支持其部分诉讼请求的可能，即判决解除其与公司之间的租赁合同、判决公司支付部分占有使用费（不超过原告诉请的 20 万元）和判决公司支付部分诉讼费（不超过 7 万元）。至于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提出的要求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和违约金 6535000 元、税金补偿费 239730 元、其维权费用 35640 元，不存在相应的证据事实和法律依据，法院判决支持其诉请的可能较小。</p>

涉诉案件已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进行第一次开庭，但庭审尚未完成，停留在举证质证环节，法院将择期安排第二次开庭审理。

原告方诉请判令合同解除的条件已成熟并判令通知解除合同合法有效、请求判令恢复原状并赔偿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6,535,000 元及其利息等多项诉讼请求。其中赔偿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6,535,000 元诉请依据以下两部分：

1) 原告请求判定 2019 年 12 月 16 日解除合同，诉求赔偿剩余合同期间（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2 年 8 月 3 日）租赁金额共计 4,735,000.00 元。

2) 原告请求解除合同后，要求支付违约金 1,800,000.00 元（一年租金）。

截至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租金已支付至 2020 年 8 月 3 日，除去公司实际占用使用期间，剩余部分并非其直接损失，法院一般不会支持。因此上述诉求 4,735,000.00 元中，人民法院可能判决公司支付部分占有使用费（不超过原告诉请的 20 万元）和判决公司支付部分诉讼费（不超过 7 万元），合计不超过 27 万元。

依据双方签署的租赁合同，双方一致约定：“厂房租赁期间，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

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前终止本合同，如果违约，应退还公司租金并赔偿乙方一年租金，该条款对公司违约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根据《合同法》第一百一十四条之规定，“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因此，双方已约定了明确的损失赔偿、违约金条款，原则上各方主张均不得超过一年租金。

根据《最高院关于使用<合同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二）》第二十九条之规定，“当事人主张约定的违约金过高请求予以适当减少的，人民法院应当以实际损失为基础，兼顾合同的履行情况、当事人的过错程度以及预期利益等综合因素，根据公平原则和诚实信用原则予以衡量，并作出裁决。当事人约定的违约金超过造成损失的百分之三十的，一般可以认定为合同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过分高于造成的损失。”

因此，公司可据此主张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要求赔偿的损失和违约金过高，与实际损失不符，要求予以调减。因此，法院若按照合同约定全部支持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请求，金额也不会超一年租金。

综上，法院最高支持原告支付一年赔偿金、占用使用费及部分诉讼费用共计 207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10,814,190.81 元，总资产为 17,097,196.17 元，预计最高诉讼金额占报告期末净资产比重为 19.14%，占报告期末总资产比重为 12.1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营业收入由 2018 年度的 22,046,632.58 元增加至 2019 年度的 26,569,213.37 元、增幅为 20.51%，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为 738,918.06 元，2019 年度净利润为 416,567.80 元，2020 年 1-5 月份净利润为 233,529.70 元，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均为正，公司盈利能力良好。

另外，截至 2020 年 1-8 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278,604.13 元，占 2019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7.61%，营业收入增长明显，实现稳步增长。另外，除框架协议外，公司已签约未履行的国内订单金额为 3,829,787.73 元，国外订单金额为 227,520.32 美元，均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奠定了基础。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6.75%，流动比率为 2.00，公司目前筹集资金主要来源于股东借款以及股东增资。目前公司商业信誉良好，资产负债率较低。若判决后，由股东借款给予赔付，资产负债率和流动比率将变为 48.86% 和 1.50，偿债能力将会有所下降，但仍具备一定偿债能力。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65,464.86 元、1,042,467.37 元和 -905,251.18 元，2020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疫情影响，公司宽松了信用期，造成现金流为净流出，但期后已经收回并运转正常。若上述赔偿后，将造成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出，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赔偿可能造成现金流暂时短缺及偿债能力的减弱，荣际股份实际控制人已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出具《关于公司涉诉案件的承诺函》，承诺：“法院判决结果中公司可能涉及的相关经济责任，由

本人全部承担。”

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净利润持续为正，实际控制人承诺对诉讼事项相关责任，故诉讼事项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等影响较小。

另外，荣际股份现有厂房租赁期限截至 2022 年 8 月 3 日，在公司尚未取得生效判决之前，股份公司可正常使用现有厂房，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若法院判决双方租赁合同解除，公司只需正常支付厂房实际使用期间内的租金。同时新厂房正有序搬迁当中，因此不会因诉讼导致无厂房使用而无法生产的情况。

针对诉讼情况，公司及时委托了专业诉讼律师进行代理，负责推进案件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积极应对。针对原告的诉请，公司已向人民法院提交相关证据证明不存在违约行为。此外，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已在法定期限内向瑞安市人民法院提起反诉，反诉请求是：①依法判令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支付公司违约金 180 万元；②依法判令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赔偿公司因单方解除合同导致的装修损失 598,356.6 元；③依法判令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免除公司疫情期间一个月租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第四条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代理律师根据涉诉案件庭审情况认为：瑞安市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得到法院支持的可能性较小，但法院存在判决支持其部分诉讼请求的可能。依据代理律师的职业判断，上述案件为“可能性较小、可能”的程度，不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之一：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因此，相关诉讼赔偿无需计提预计负债和报表中列报。

(2) 公司与浙江腾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审理进度	公司作为原告，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向瑞安市人民法院起诉浙江腾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案号为（2020）浙 0381 民初 9462 号。2020 年 9 月 27 日，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0）浙 0381 民初 9462 号）。
基本案情	原告与被告于 2020 年 5 月底签订《瑞安瑞革创业园厂房租赁定金协议》，约定原告租赁被告厂房，租期自 2020 年 10 月 1 日开始。原告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向被告支付 50 万定金。2020 年 6 月 4 日，原告支付 100 万元预付租金。后公司在当地政府倡导下入住小微园区，已提前告知被告，并未造成被告其损失，为维护公司合法利益，要求被告返还 100 万元预付租金和利息。
诉讼请求及涉案金额	1、依法判令解除公司与浙江腾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厂房租赁定金协议》； 2、浙江腾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立即返还公司租金 100 万元（从起诉之日起至全部归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

	<p>算)；</p> <p>3、本案诉讼费用由浙江腾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承担。</p>
应对措施	<p>公司委托专业诉讼律师进行代理，负责推进案件，已对浙江腾鑫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名下银行账户 100 万元资金予以冻结。</p>
案件结果分析	<p>2020 年 9 月 27 日，浙江省瑞安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0)浙 0381 民初 9462 号)。双方自愿达成协议如下：</p> <p>“1、确认双方所签协议已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解除；</p> <p>2、被告腾鑫建设集团返还公司租金 100 万元，此款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前汇至瑞安市人民法院专款账户(已履行)；</p> <p>3、腾鑫建设集团将租金返还款合计 100 万元汇至法院专款账户后，公司应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前申请法院解除对腾鑫建设集团的账户保全，并申领调解款。</p> <p>4、若腾鑫建设集团逾期未履行约定的还款义务，则公司有权要求其另行支付 20 万元的违约金。</p> <p>5、双方无其他争议。</p> <p>6、案件受理费 13800 元，减半收取计 6900 元，由公司承担 1900 元，由腾鑫建设集团承担 5000 元。本案保全费 5000 元，由腾鑫建设集团承担。”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瑞安市人民法院汇款 100 万元(退费 (2020) 浙 0381 民初 9462 号)。</p>

2、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仅进行了一次资产评估，资产评估的目的是：为被评估企业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需对所涉及的被评估企业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并提供价值参考依据。2020 年 4 月 13 日，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亚评报字(2020)第 8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052.98 万元，评估值为 1,111.80 万元，增值 51.33

万元，增值率为3.05%。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	24,642.05	是	是	否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318,480.05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三、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引致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的主要业务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通常先要根据下游厂商新品设计情况进行新产品的配套研发，待研发、试制成功后进行批量生产。因此，公司产品的销售情况取决于下游厂商主机或整车销售的情况，一旦下游厂商主机

或整车销售情况不佳，则会造成公司一定产品的积压，存在较大减值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巩固原有几个主要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客户，通过增加客户数量来分散单一型号销售不畅的风险。同时，提高产品附加值，提高自身盈利能力，逐步降低下游行业波动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汽车零配件行业是个充分竞争的市场，竞争力主要取决于产品性价比和品牌知名度。目前市场上从事油分离器及阀门类生产的企业众多，虽然大部分都是产能较低的小企业，产品技术含量较低，但随着细分行业的不断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摆脱低质、低价的经营模式，形成更多依靠产品质量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行业竞争将不断加剧。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与现有供应商和客户的合作，不断巩固自身产品的质量水平，提升公司产品的品牌知名度，积极开拓整机配套市场，加大 OEM 市场的开拓力度，从而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水平，减少行业竞争带来的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风险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5 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 15,595,188.81 元、18,956,012.35 元和 10,603,444.36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0.75%、71.35% 和 74.18%，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主要客户因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下降，或者公司的产品或者服务质量不能持续满足客户要求，导致公司和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重大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制造服务水平，进一步巩固与现有客户紧密的合作关系，另一方面积极开发新客户和新型业务，降低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使公司经营更趋成熟和稳健。

4、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相关规定，公司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征收。高新技术企业满 3 年后需重新认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盈利及现金流带来一定影响。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以下简称《通知》），进一步加大企业所得税优惠力度，放宽小型微利企业标准。《通知》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对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0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5 月浙江荣际

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20.00% 比例征收。上述的税收优惠政策到期后，若未有新的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的盈利及现金流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利用自身的业务优势，加大市场开拓能力，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公司还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确保公司的技术优势，以此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程度。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陈荣旺、苏付娣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股东陈荣旺直接持有公司 60.00% 股份，股东苏付娣直接持有公司 19.17% 的股份。同时，股东陈荣旺与苏付娣系夫妻关系，二人通过平阳荣涛、平阳荣全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16.66% 的股份。股东陈荣旺和苏付娣实际控制公司 95.83% 的表决权。股权过于集中，会对公司控制权和治理结构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按照《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制订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设置了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表决条款，同时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中也做了相应的制度安排。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6、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缴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职工未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总人数为 114 人。公司 7 月份为 107 人缴纳了工伤保险、为 38 名员工缴纳了养老、医疗、生育、失业保险，为 23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76 名未缴纳社保的员工中，有 2 名已自行缴纳社保；自 8 月开始公司将为 1 名员工缴纳社保；另外 73 名员工已购买了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公司未为 91 名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为该部分员工多为农村户籍或已在城市拥有自有住房，而农村户籍员工在本地或户籍地拥有自有住房，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意愿不高。

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的员工均向公司出具了《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承诺书》，承诺：因个人原因，本人申请在合同期内不购买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和法律责任一律与公司无关。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承诺如公司因未给员工缴纳社保或住房公积金而产生的任何损失，由本人承担相应责任，与公司无关。

7、租赁厂房涉诉的风险

公司现有厂房系租赁自瑞安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租赁期自 2017 年 8 月 4 日至 2022 年 8 月 3 日止。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收到现有厂房出租方瑞安市捷事达抗静电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事达”）向瑞安市人民法院提交的《民事起诉状》，捷事达公司提出如下诉讼请求：捷事达认为公司擅自改造简易货梯的行为构成根本性违约，请求确认租赁合同解除；依法判令公司恢复原状并赔

偿经济损失及违约金及其利息等 6 项诉讼请求。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因现租赁厂房涉及诉讼，公司存在无法继续使用现有厂房以及未决诉讼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的风险。

针对上述厂房涉诉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出具《关于公司涉诉案件的承诺函》：对于法院判决结果中可能涉及的相关经济责任，均由实际控制人全部承担。同时，由于公司现有场地也无法满足产能需求的情况，公司拟整体搬迁至瑞安市国际汽摩配产业基地（东区）工业小微园 5#车间（尚未搬迁），目前，该迁建项目的环评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若进行厂房搬迁，将会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进行有序搬迁。若搬迁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造成长时间停工停业等损失，实际控制人承诺，相关的停工停业损失将由其全额承担。

8、经营性现金流不足风险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65,464.86 元、1,042,467.37 元和 -905,251.18 元，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1-5 月份，受疫情影响，公司适当的宽松了客户的信用期，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使得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负数。虽然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的整体趋势向好，但公司仍面临经营性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向银行借款、股东增加投入资金等方式来缓解资金压力，同时督促客户按合同及时支付款项等措施改善获取现金的能力。

十五、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依托在油分离器方面建立起来的技术优势和细分行业品牌优势，在巩固现有主要售后市场客户的同时，积极寻求主机配套这一战略定位，迅速开拓新的大中型客户资源。以快速做大做强，使公司的品牌效应进一步强化，成为国内主机配套油分离器产品的龙头企业。

公司将继续专注汽车零部件制造领域，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技术创新，依托公司积累并掌握的核心技术，开发并形成具有性能和工艺优势的高品质产品体系。同时，进行企业文化建设，诚信经营，平衡各相关方利益，全力打造具有社会责任感的优秀企业形象。利用公司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发挥公司技术和服务优势，努力将“荣际”打造成细分行业中最知名品牌，成为行业的领航者、标杆客户的首选及优秀人才向往的发展平台。

（二）公司经营目标

1、总体经营目标

2020 年至 2023 年间，公司将力争实现主营业务业绩的快速增长，逐步提高优势产品的空间，并强化自身的品牌优势；加大核心技术的研发力度，提高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速度，不断推动创新产品的产业化进程；不断深化参与市场竞争的层次与水平，拓展营销网络，扩大市场份额。

(二) 公司具体发展计划及主要措施

1、加快市场拓展，提升运营能力

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的销售区域，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品牌知名度，建立更加行之有效的销售模式。公司除了集中力量加快拓展主机市场外，还将继续向售后市场进行稳步推广，探索互联网商务模式加速售后市场的拓展。同时，公司还将积极与各公司、集团客户等进行技术交流，以实现油分离器在售后市场中大客户的推广。这为目标产品的规模化和经常化重复销售提供支撑。

2、加大研发设计力度，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依托目前在模具的设计、冲压、注塑制造等工艺优势，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稳定性。通过加强对部分关键零部件模具（如发动机、变速箱等）的分析，在技术水平及产品附加值方面，进一步提升实现整个零部件生产过程中的设计、制造、校验一体化。同时，持续以应用为导向，不断的优化和提升产品的品质。

3、加强人才建设

公司员工是保证公司未来经营战略及目标实现的关键因素，公司将秉承“任人唯贤、人尽其才”的人才理念，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引进部分急需的技术、营销和管理方面的人才，并从企业内部选择一批潜力较大的人员进行重点培养，完善公司人才梯队建设，规划和建立研发、营销、管理和技工四支人才队伍，通过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员工激励机制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及工作效率，保持骨干员工的稳定性。

4、进一步完善企业治理结构

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内审机制，形成岗位清晰、责任明确的组织管理结构，使企业管理科学、简洁、高效。此外，对接资本市场后，公司将建立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树立和维护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和公众形象。

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①经营风险

宏观经济层面

宏观层面，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2020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206504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下降6.8%，经济增速有明显下滑。尤其是对餐饮、零售等线下服务消费行业冲击尤其明显。为有效帮助企业应对本次疫情，国家及各地政府相继颁布或实施了一系列支持政策或措施，其中包括：货币政策方面，通过进行公开市场操作保持疫情防控特殊时期银行体系流动性的合理充裕；通过政策利率的引导作用让整体市场利率继续下行，降低企业的融资成本。财政政策方面，则包括阶段性免交、缓交社会保险费、延期缴税、返还失业保险费、增加就业补贴、调降公用事业费、减免中小企业房租等。

目前，我国本土疫情传播基本阻断，国家及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一系列支持政策，宏观经济形势

预计将会得以好转，但国外疫情发展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

收入及成本情况

公司 2020 年 1-5 月营业收入 14,292,330.85 元，营业成本 11,632,623.0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980,833.55 元，增长了 38.6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订单签署、产品交付等生产经营活动恢复较好。业务方面未受到疫情的重大影响。

交货及合同履约情况

公司目前的主要客户包括国内和国外客户。3月份公司主要客户受疫情影响开工有所延迟，订单合同延后至 4、5 月。公司 2 月开始逐步复工复产，3 月已恢复全部产能，产品均能按期交付。公司未因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公司合同交货困难或严重违约的情况。

公司的供应商基本上都处于国内疫情较轻的区域，大部分供应商受疫情影响较小，恢复生产较为迅速，原材料供应充足且价格也较为平稳。供应商能及时交付原材料。目前，公司的原材料库存充足，能满足当前公司日常生产需求。

原材料进口或供应不畅情况

公司的供应商均在国内且大部分位于国内疫情较轻区域，受疫情影响较小，恢复生产较为迅速，原材料供应充足且价格也较为平稳，目前，公司的原材料库存充足，能满足当前公司日常生产需求。

产品出口情况

公司产品出口在海关报关、交通运输等方面均较为畅通。

业务资质办理和续期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油分离器、阀门类以及其他汽车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已取得生产所需的业务资质，不存在无法办理业务资质或续期困难的情况。

主营业务停顿

根据公司提供 2020 年 1-8 月（未审计）利润表数据显示，公司 2020 年 1-8 月已实现销售收入 23,278,604.13 元。公司不存在主营业务停顿的情况。

商誉和资产减值增加

公司存货主要是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公司除了一定量的安全存货备货外，都是按照订单生产，且生产周期较短，故存货金额一直维持在较低水平。从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情况来看，没有出现技术落后，产品滞销等现象，公司存货周转率适中，没有客观证据显示公司存货存在减值情况，公司没有计提存货减值；公司主要资产运行情况良好，预计未来能够继续为公司提供稳定现金流，不存在减值风险。

公司不存在商誉，无商誉减值风险

② 债务风险

2020 年 5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7,035,745.64 元，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期间，公司共计收到客户回款 13,616,655.99 元，其中：收回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的应收账款 7,035,745.64 元。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公司运营资金状况良好，未向银行贷款，不存在贷款违约的情形。

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565,464.86 元、1,042,467.37 元和 -905,251.18 元。2020 年 1-5 月份，公司因适当的宽松了客户的信用期，使得最近一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2020 年 7 月，公司通过增资引入现金 220 万元，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资产负债率，报告期后至今公司运营正常，销售回款改善，不存在运营资金紧张的情况。

③ 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

公司制定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工作实施的相关方案，明确了防控领导小组、各部门及相关人员职责、公司防控具体措施、员工个人防控等，并积极购买相应的防疫用品。

公司针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采取了如下防疫措施：

- (1) 积极采购满足公司防护需求的各项防疫用品，包括口罩、消毒液、防护眼镜、体温计等；
- (2) 员工就餐采取错峰就餐、办公室就餐等措施；
- (3) 每日对生产作业区、办公区等区域进行消毒；
- (4) 加强进出人员登记管理及员工健康监测；
- (5) 及时向内外部通报突发情况。

在复工复产期间，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④ 承诺及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处理风险

公司未发生未履行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公司期后已实现收入 23,278,604.13 元（未审），占 2019 年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7.61%，营业收入增长明显，实现稳步增长。一方面公司积极寻找新客户，加大对国内外市场的挖掘，为公司经营提供了新的业绩增长点。另一方面公司销售人员定期询问海外客户当前的经营情况，积极了解客户近阶段的需求状况。

目前，公司与主要客户均签署了 2020 年整年的销售框架协议，为公司业务收入奠定了基础。对于框架协议，公司于每年年初与客户签订，待客户需要产品时，再签署订单，约定数量、金额、技术规格、验收条件等关键内容。

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之日，无锡市金字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温州市昊驰汽车配件进出口有限公司、北京天德勤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尚有约 330 万元合同订单尚在履行当中，VIEROL AG、Werner Metzger GmbH、A. P. A. Industries, Inc.、JÜRGEN LIEBISCH GMBH 尚有约 22.75 万美元订单尚在履行当中。

现金流方面，根据公司统计的未审数据，截至 2020 年 8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约 225 万元，处于良好的水平，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所，疫情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吴进涛 陈荣旺 苏付娣 吴志国 陈荣华

全体监事（签字）：

吴永兵 蔡彬 朱邦海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陈荣旺 吴志国 李文

法定代表人（签字）：吴进涛



浙江荣际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李俊杰

李俊杰

项目负责人（签字）：李花兴

李花兴

项目小组成员：李花兴，王雨薇，崔青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0 月 21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纪智慧

纪智慧 律师

经办律师: 潘阳

潘阳 律师

2020年10月21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宋守东



穆维宝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姚庚春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杨钧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